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Shaanxi Datang Seed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二〇一六年七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

一、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易受气候条件和病虫害的影响。种子行业的制种生产环节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受旱、涝、风、雨、冰雹、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大。公司在制种基地选址、品种培育等方面已经尽力规避上述灾害的影响，仍不能排除公司的生产及主要销售地未来可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品种研发风险

在申请新品种试验及审定的过程中，农作物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必须具有一致性、新颖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因此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而新产品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充分满足各种环境条件的要求，需经国家或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区域适应性试验和生产试验，并且达到审定标准通过审定后，才能进行推广种植，因此农作物新品种研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在试验阶段的新品种较多，若这些新品种试验结果不能达到审定要求或者审定过后的品种不能得到市场认可，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利用多种渠道，吸引并培养了一批掌握玉米及小麦种子研发的专业人才，但是随着育种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公司自身业务转型的需要，公司在未来可能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间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如因外部环境或公司自身原因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或研发团队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产销不同期风险

与其他行业相比，种子生产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主要体现在当年销售的种子

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销售数量的预测制定当年的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然后与种子生产基地签订制种生产合同。基于这种提前一年的生产方式，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过于乐观或保守，或者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减产，公司次年的销售可能出现销售不畅或供不应求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质量控制风险

种子是农业生产的源头，种子质量的好坏对农业生产至关重要。尽管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农业标准进行经营，但种子生产、加工过程中的气候、技术以及人为等因素的影响也可能导致种子质量不达标，进而可能导致较大的质量纠纷、经济索赔和不良社会影响。虽然公司近年来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但如果未来由于公司种子质量监管失误或疏忽而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六、在租赁土地上建有育种温室大棚、冷库、办公楼等建筑的风险

有限公司在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取得的 81.123 亩租赁土地上建有公司育种温室大棚、冷库、办公楼及透视墙，在陕西省棉花原种场取得的 9.61 亩租赁用地建有办公楼、冷库、常温库等建筑，原始入账价值为 483.12 万元，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为 415.54 万元。公司在租赁的地块上自建房产等建筑无法取得相关证件，相关资产存在瑕疵。

公司取得了杨凌示范区国土资源局杨凌分局出具的允许公司在申请的用地规模范围内建设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的备案通知；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及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出具的未发现损害当地村民利益情形的说明函；杨凌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记录的《证明》；三渠镇人民政府、泾阳县国土资源局、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陕西省棉花原种场出具的说明函：有限公司在租赁土地上所修建的建筑和设施均用于租赁合同约定的农业生产经营事项，不属于违规用

途。但是公司仍然面临该项土地被收回，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及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事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承诺该等建筑和设施若依法被拆除，或因其他法律障碍影响公司实际经营的，本人将对公司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建该等建筑和设施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重建期间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款等，予以全额补偿。

七、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于陕西省境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但存在产品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若需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公司仍需进一步拓展省外市场，针对不同市场的地域条件、市场竞争等具体情况，持续地繁育和推广新品种，并提高品种审定通过的比例。

八、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毛利率分别为27.88%、11.70%，波动较大，主要是受收入结构的优化（毛利率较高的玉米收入占比提高）和玉米、小麦种子毛利率同时上升的影响，其中玉米种子毛利率同比上升14.00%，小麦种子毛利率同比上升4.31%。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毛利率将在一定时期内呈现波动趋势，不利于公司维持稳定的利润预期。

九、存货跌价风险

由于种子行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水平较高，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6,976,199.22元、7,896,938.05元，存货余额保持高位。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加工储运管理制度》，种子可在保持高质量的前提下储存较长年限，但如果因市场销售不畅，造成积压，会使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速度减慢，不仅会导致费用增加、增加资金压力，而且会出现库存种子减值风险。

十、税收优惠风险

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公司作为集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为一体的种子企业，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支持，享受免征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全部减免的税收优惠政策。若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一定影响。

十一、经营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公司所处农作物种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支持的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387,537.16 元、2,234,536.23 元，当期净利润分别为 2,158,620.26 元、-571,467.56 元，政府补助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较大，公司经营对政府补助具有一定依赖性。而一旦政策变化使得政府补助未能得到实现，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的研发支出负担较重，对企业的生产经营、现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公司采购和销售中采用现金及个人卡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和销售中存在采用现金及个人卡结算的情形，这主要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相关。农作物种子的采购和销售均会涉及农户和个人经销商，虽然公司实行开卡人与卡分离、专卡专用的政策，不存在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利用公司资金存储谋利、挪用公司资金、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且报告期末已将个人卡全部注销，但公司仍然存在采购和销售环节内部控制缺陷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十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5.20% 的股份，能够通过股权关系对公司实施控制；同时报告期内卜建军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具有决定性影响，有可能通过所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来对发行人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

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四、关联方担保产生的风险

2015 年之前，公司由于规模较小，且由于公司法人的有限责任制度，公司较难从银行取得贷款，公司在报告期发展较快，资金需求较大，因此由股东卜建军与卞树萍向银行申请个人贷款无偿用于公司经营，同时公司及关联方提供了担保，报告期末由于公司流动性得到了增强，归还了大部分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银行个人借款，并解除了担保，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对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460,518.68 元和 676,062.71 元。报告期末对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卜建军 676,062.71 元、卞树萍 0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还存在一笔向股东卞树萍提供的担保，该笔担保的借款为卞树萍向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 120 万元个人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8 日，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其配偶韩文娟亦提供了连带保证，同时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其配偶韩文娟以其共同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70 万元），股东卞树萍及其配偶王林生以其共同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50 万元），抵押物价值均高于担保金额。

报告期内该项借款均无偿用于公司经营，报告期末由于公司流动性增强，暂时向卞树萍归还了该笔借款，但是由于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较为旺盛，对此公司及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做出如下安排：

- （1）当公司需要使用该笔资金时，股东卞树萍立即将该款项打入公司。
- （2）由公司直接向银行申请贷款，并解除该项担保。
- （3）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股东卞树萍做出承诺，由卜建军及卞树萍承担公司可能由该项担保所引起的任何经济损失。

虽然公司承担该项保证责任，产生重大经济利益损失的概率较小，但我们仍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自然灾害风险	II
二、品种研发风险	II
三、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II
四、产销不同期风险	II
五、质量控制风险	III
六、在租赁土地上建有育种温室大棚、冷库、办公楼等建筑的风险.....	III
七、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IV
八、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IV
九、存货跌价风险	IV
十、税收优惠风险	V
十一、经营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V
十二、公司采购和销售中采用现金及个人卡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V
十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V
十四、关联方担保产生的风险	VI
目录.....	VII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一、基本情况	3
二、股票挂牌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5
四、公司股东情况	6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0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七、公司分公司、控股及参股企业相关情况	17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26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方式	27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31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46
五、公司商业模式	52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8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8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0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83
四、公司独立性	83
五、同业竞争情况	84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8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7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0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2
三、审计意见	102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2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129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166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5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3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8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5
十二、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8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92
第六节 附件	19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9
三、法律意见书	199
四、公司章程	19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9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大唐种业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大唐有限	指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分公司、户县分公司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户县分公司
陕西开元	指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大唐合作社	指	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公司控股企业
陕西启铭	指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天懿	指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华瑞农业	指	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供应商
灞桥种苗	指	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万丰种业	指	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创意农业	指	陕西创意农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股东大会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申浩律师	指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中兴会计师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指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4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5 年末、2014 年末
报告期末	指	2015 年 12 月末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		
育种	指	农作物品种的研发
制种	指	种子的生产
种质资源	指	选育新品种的基础材料，包括各种植物的栽培种、野生种的繁殖材料以及利用上述繁殖材料人工创造的各种植物的遗传材料。
自交系	指	人工培育的、遗传上纯合稳定、表现型整齐一致的自交系后代系统
杂交种	指	两个遗传基础不同的品种或两个不同自交系或是不育系和恢复系交配而成的杂交种第一代
审定品种	指	经良种选育、区域试验等步骤后，由国家或省级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可以在相应适宜生态区域推广的品种
植物新品种	指	经过人工培育的或者对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并适当命名的植物品种。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与合计数的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卜建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年8月2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3月14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住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神农路16号创新大厦5层501号

邮编：712100

董事会秘书：王少利

E-mail 地址：datangzhongye@163.com

互联网网址：www.datangseed.com

电话：029-68932536（转分机8005）

传真：029-68932664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A01 农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及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该行业为“A01 农业”中的“A0112 小麦种植”和“A0113 玉米种植”；按照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4 日常消费品”中的“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中的“141111 食品”中的“14111110 农产品”。

经营范围：玉米、小麦、油菜、水稻、蔬菜、瓜果种子的生产、选育、加工、包装、批发、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6月4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主营业务：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730413245C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30,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股东均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公司不存在可流通股份。

2、公司股东自愿约定的限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做出区别于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限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是否为董事、监事或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持股数量	挂牌当日可转让股份数量	挂牌当日限售股份数量
1	卜建军	董事长、总经理	是	是	15,360,000	0	15,360,000
2	卞树萍	董事	是	否	3,840,000	0	3,840,000
3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否	9,000,000	0	9,000,000
4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否	1,200,000	0	1,200,000
5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否	600,000	0	600,000
合 计					30,000,000	0	30,000,000

（三）股票转让方式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转让采用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控股股东。卜建军直接控制公司 51.20% 的股权，通过陕西开元间接控制公司 30% 的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81.20% 的股权，其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卜建军一直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公司经营决策、高级管理人员任免能够施加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卜建军，男，1968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 10 月至 1992 年 7 月任西安市双星建材厂厂长；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4 月任西安华阳糖酒公司总经理；1993 年 5 月至 1997 年 3 月自由职业；1997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陕西创意农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01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2 月 29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卞树萍，女，1965 年 6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五采油厂资料员；2005 年 3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杨凌大唐育种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 29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2、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陕西开元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卜建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235703182X0
主要经营场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 26 号中城国际第一幢 1 单元 1005 室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及信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出资结构	出资人	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卜建军	普通合伙人	80.00	80.00%
	卞树萍	有限合伙人	20.00	20.00%
	合 计		100.00	100.00%

3、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陕西启铭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安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0352290670E	
主要经营场所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启航时代广场 D 座 1505 室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7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对工业、农业、商业项目的投资，股权投资（投资仅限于自有资金）；投资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出资人	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谢安玲	普通合伙人	165.00	55.00%
	边军届	有限合伙人	72.00	24.00%
	董艳	有限合伙人	51.00	17.00%
	周涛	有限合伙人	12.00	4.00%
	合 计		300.00	100.00%

4、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天懿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32576989L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39 号 4029 室			
类型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出资人	性质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王立明	自然人股东	433.80	43.38%
	上海天懿世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345.00	34.50%
	徐艳	自然人股东	163.80	16.38%
	王建勇	自然人股东	32.80	3.28%
	盛利	自然人股东	24.60	2.46%
	合 计		1,000.00	100.00%

(四) 股东持有股份的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明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且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争议事项。

(五)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陕西开元系卜建军、卜树萍共同出资设立的持股平台，卜建军为陕西开元普通合伙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 股东适格性分析

公司现有 5 名股东，其中 2 名自然人股东，1 名法人股东，2 名合伙企业股东。自然人股东均具有中国国籍，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均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机构法人股东为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公司和合伙企业，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七) 公司机构法人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情况

公司目前仅有一名法人股东——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私募基金管理人，根据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书》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询相关主体的信息，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登记证编号：P1020413）。

依据 2016 年 2 月 5 日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中基协发〔2016〕4 号）（以下简称“《公告》”）的有关规定，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登记不满 12 个月且尚未备案首只私募基金产品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在 2016 年 8 月 1 日前仍未备案私募基金产品的，中

国基金业协会将注销该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公告》发布时上海天懿登记未满12个月且尚未备案完成首只私募基金产品。根据上海天懿提供的《说明》，该公司已于2016年7月12日向基金业协会提交了《关于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的法律意见书》，并于2016年7月15日提交了补充法律意见书和私募基金产品的备案申请，目前尚在审核中。2016年7月22日，上海天懿出具了《承诺书》，承诺“我公司截止2015年12月3日向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股改后名称变更为“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投资人民币陆十万元整。我公司特此承诺：此投资款系我公司自有资金，并承担承诺不实的法律责任。”同日，上海天懿各股东分别出具了《承诺书》，承诺“本人已实缴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资金，均为个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他人募集或替他人代持的情形。”鉴于上海天懿投资入股大唐种业的资金均为其实缴出资，系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集或使用基金产品投资的情形，因此上海天懿作为公司股东的资格并不会受到影响。

根据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声明》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站查询相关主体的信息，上述两名合伙企业的出资，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向他人募资的情况，亦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按照规定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程序。

除以上核查外，陕西开元及陕西启铭合伙人于2016年6月17日分别出具《承诺书》，承诺其现在认缴及将来拟实缴的合伙企业资金，均为个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他人募集或替他人代持的情形。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1、2001年8月，有限公司设立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系由卜建军、韩文娟夫妇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02.00万元，实收资本102.00万元，各股东均以实物（商品种子）出资。

2001年8月8日，西安永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西明会评字（2001）024号）。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01年8月7日，首次出资所投入的实物资产评估价值为1,024,100.00元，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公斤）	单价（元/公斤）	评估值（元）
1	西安绿茄	3,250.00	30.00	97,500.00
2	红皮高桩洋葱	1,500.00	64.00	96,000.00
3	西农八号	1,000.00	160.00	160,000.00
4	丰抗八号	1,000.00	220.00	220,000.00
5	兰州 P2	2,000.00	90.00	180,000.00
6	上海番茄 908	110.00	360.00	39,600.00
7	上海番茄 903	100.00	360.00	36,000.00
8	食葵 DK119	3,000.00	65.00	195,000.00
合计		11,960.00	—	1,024,100.00

注：评估值与上述种子购货发票价格相同。

2001年8月8日，陕西广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首次出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陕广会验字（2001）第349号），确认股东投入的实物已于2001年8月7日交接到位。

2001年8月20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61000020134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82.62	82.62	81.00	实物
2	韩文娟	19.38	19.38	19.00	实物
合计		102.00	102.00	100.00	—

注：卜建军、韩文娟系夫妻关系。

公司设立时适用1994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年修订）第二十四条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

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作价，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国家对采用高新技术成果有特别规定的除外。”上述用于出资的种子投入公司后已经销售完毕。

为了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2015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对2001年8月公司设立时实物资产出资按照账面原值102.00万元，由卜建军以现金替换。2015年9月16日，卜建军将102.00万元汇入公司账户。公司账务处理为借记银行存款，贷记资本公积。

综上，卜建军用货币资金替换其原实物出资并实缴到位，夯实了股改基准日的净资产基础，对有限公司的股东和债权人的保护更加充分、完整。

2、2006年9月，第一次增资

2006年8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102.00万元增至202.00万元，其中卜建军追加货币出资80.00万元，韩文娟追加货币出资20.00万元。2006年8月25日，陕西宏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陕宏验字（2006）第00560号）。

2006年9月5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162.62	162.62	80.50	实物、货币
2	韩文娟	39.38	39.38	19.50	实物、货币
合计		202.00	202.00	100.00	—

3、2009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9年7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新股东卞树萍；同意韩文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19.50%股权转让给卞树萍；同意注册资本由202.00万元增至1,080.00万元，其中卜建军追加货币出资701.38万元，卞树萍追加货币出资176.62万元。

2009年7月2日，有限公司原股东韩文娟与新股东卞树萍签订了《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9年7月2日，陕西宏达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资，

并出具验资报告（陕宏验字（2009）第 0327 号）。

2009 年 7 月 15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注册号为 6100001002213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864.00	864.00	80.00	实物、货币
2	卞树萍	216.00	216.00	20.00	货币
合计		1,080.00	1,080.00	100.00	—

4、2013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 1,08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 万元，增加的 1,920.00 万元由股东卜建军以无形资产出资。

2013 年 3 月 6 日，陕西天任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专有技术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陕天任评报字（2013）18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2 月 28 日，卜建军等六人培育玉米新品种“大唐 121”和“大唐 128”所涉及的两项选育育种专有技术评估价值为 2,046.56 万元。

2013 年 5 月 10 日，“大唐 121”主要育种人李育江、卜建军等人，“大唐 128”主要育种人卜建军、胡海军、郭永周等人出具声明，同意卜建军以上述两项品种作为无形资产向公司投资入股。

2013 年 6 月 10 日，西安航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西航会验字（2013）第 208 号）。

2013 年 8 月 7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2,784.00	2,784.00	92.80	实物、货币、无形资产
2	卞树萍	216.00	216.00	7.2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由于本次用于增资的“大唐 121”和“大唐 128”两项育种技术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关，不排除利用了公司的场地和办公设备甚至公司的相关技术成果，无

法排除出资人职务成果的嫌疑，此次无形资产出资存在瑕疵。公司股东于 2015 年通过减资对该部分出资予以补正，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 有限公司阶段”之“6、2015 年 8 月，第一次减资”。

5、2014 年 1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卜建军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12.80% 股权（出资额 384 万元）转让给股东卞树萍。

2014 年 11 月 18 日，公司股东卜建军与股东卞树萍签订了《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4 年 11 月 27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2,400.00	2,400.00	80.00	实物、货币、无形资产
2	卞树萍	600.00	60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6、2015 年 8 月，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6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对 2013 年 8 月卜建军无形资产出资的专有技术按照账面原值 1,920.00 万元减少注册资本，其中股东卜建军出资减少 1,537.00 万元，股东卞树萍代卜建军减资 384.00 万元，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5 年 6 月 18 日，卜建军与卞树萍签订协议，约定：“卞树萍同意本次与卜建军同比例减资，并确认其减少的 384 万元亦为卜建军原无形资产出资。两位股东及公司对本次减资后的出资情况及股权比例无异议。”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规定，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 10 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并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在《三秦都市报》刊登了减资公告。

2015 年 8 月 20 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公司对本次减资的账务处理如下：借记实收资本，贷记无形资产，由于该项无形资产入账后并未进行过摊销，因此不涉及调整未分配利润，亦不涉及补缴企业所得税的情形。

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864.00	864.00	80.00	实物、货币
2	卞树萍	216.00	216.00	20.00	货币
合计		1,080.00	1,080.00	100.00	—

至此，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中无形资产出资的不规范的行为已得到纠正。

7、2015年9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年9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新增机构法人股东陕西开元、陕西启铭、上海天懿；同意注册资本由1,080.00万元增加至3,000.00万元，新增的1920万元出资由各股东以货币资金缴足，其中卜建军新增货币出资672.00万元、卞树萍新增货币出资168.00万元、陕西开元首次货币出资900.00万元、陕西启铭首次货币出资120.00万元、上海天懿首次货币出资60.00万元。

2015年9月22日，公司与陕西启铭、上海天懿签署《投资入股协议书》，约定陕西启铭、上海天懿以每股1.00元的价格认购有限公司120.00万元、60.00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陕西启铭、上海天懿持股比例分别为4.00%、2.00%。2015年9月22日，公司与陕西开元签署《投资入股协议书》，约定公司按注册资本增资9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陕西开元持股比例为30.00%。上述协议不存在业绩对赌、回购、反稀释、一票否决权等特殊利益安排条款，公司及其他股东未与陕西启铭、上海天懿签订任何形式的对赌协议。且公司全体股东于2016年6月17日出具了《承诺函》，确认并承诺本次增资引入新股东时不存在与公司或原股东的对赌条款或其他投资安排。

此次新增投资者的股权价格由公司原股东卜建军、卞树萍与新增三家投资人友好协商确定，均系以注册资本价格增资，即增资价格为1元/股，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

2015年12月6日，陕西华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陕华地验字[2015]第089号）。

2015年9月23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1,536.00	1,536.00	51.20	货币
2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00.00	900.00	30.00	货币
3	卞树萍	384.00	384.00	12.80	货币
4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	120.00	4.00	货币
5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	60.00	2.00	货币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

(二) 股份有限公司阶段

1、2016年2月，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6年2月5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304049号《审计报告》，审计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30,954,260.88元。2016年2月6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0006号），评估确认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33,762,748.89元，评估增值2,808,488.01元，增值率9.07%。

2016年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公司以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30,954,260.88元，按照1:0.9692的比例折股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304048号）。

2016年2月14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卜建军、卞树萍、陕西开元、陕西启铭、上海天懿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关于设立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16年2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及公司章程等议案；选举卜建军、卞树萍、郭永周、谢惠民、孙永亮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张亚周、付克勤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李婉婷组成股

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3月14日，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注册号为91610000730413245C的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 东	股份数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卜建军	15,360,000	51.20	净资产折股
2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000,000	30.00	净资产折股
3	卞树萍	3,840,000	12.80	净资产折股
4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00,000	4.00	净资产折股
5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合 计		30,00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本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七、公司分公司、控股及参股企业相关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1家分公司，1家控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一) 分公司

名称：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户县分公司

注册号：610125200000789

负责人：孟宪军

住所：户县画廊街药材公司楼下

成立时间：2008年5月12日

经营范围：不再分装的各类农作物种子的销售（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1年11月26日）。【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登记状态：吊销

户县分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4 日呈吊销状态，主要是公司因事务较多未能顾及其经营，导致户县分公司未依照规定接受年度检验而被工商行政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户县分公司因与孟宪军买卖合同货款纠纷案，正在审理阶段，尚未注销。待案件审理结束后，公司将及时启动注销程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二）或有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出具了《说明函》，承诺在诉讼案件办结后立即启动户县分公司的注销程序，并愿全额补偿因分公司被吊销及吊销转注销过程中可能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款等。因此，分公司吊销事项不构成公司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二）控股企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卜建军

设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8 日

注册资本：108.00 万元

企业性质：农民专业合作社

住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示范园国际合作园中部

邮编：712100

所属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企业所属行业为该行业为“A01 农业”中的“A0119 其他谷物种植”。

经营范围：优质种子采购供应；优质种子推广；提供给社员新技术；提供给社员生产资料、回收和销售社员的优质粮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号：610403NA000391X

全体出资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07.96	99.96	货币

2	蔡凤玲	0.01	0.01	货币
3	王武辉	0.01	0.01	货币
4	杨会立	0.01	0.01	货币
5	杨群山	0.01	0.01	货币
合计		108.00	100.00	-

2、历史沿革

(1) 2013年8月，合作社成立

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系由有限公司与杨麦齐、杨会立、杨群山、王武辉共同出资设立。专业合作社成立时，认缴出资总额 108.00 万元，实缴出资 0 元。

2013 年 8 月 28 日，陕西省杨凌示范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610403NA000391X 的《营业执照》。

设立时，大唐合作社的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92.60
2	杨麦齐	2.00	1.85
3	王武辉	2.00	1.85
4	杨会立	2.00	1.85
5	杨群山	2.00	1.85
合计		108.00	100.00

(2) 2013年10月，合作社对外托管

2013 年 10 月 21 日，大唐合作社成员大会决议，同意将合作社交于第三方托管，并由大唐种业全权负责办理合作社托管事宜。2013 年 10 月 23 日，大唐种业与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托管合同》，委托其负责日常决策、运营；协议有效期为长期。

(3) 2015 年 9 月，合作社第一次成员变更

2015 年 8 月 20 日，大唐合作社召开成员大会，同意增加成员蔡凤玲；同意杨麦齐将其所名下出资额 2.00 万元转让给蔡凤玲；同意成员蔡凤玲、杨会立、杨群山、王武辉将其名下共 7.96 万元转让给大唐种业。

同日，上述人员签订了《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出资转让协议书》。2015年9月11日，陕西省杨凌示范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本次出资转让后，大唐合作社的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107.96	99.96
2	蔡凤玲	0.01	0.01
3	王武辉	0.01	0.01
4	杨会立	0.01	0.01
5	杨群山	0.01	0.01
合计		108.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大唐合作社的出资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为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

董事长：卜建军，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卞树萍，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董事：郭永周，男，1973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5年3月至1995年12月任陕西农工贸（集团）种子公司职员；1996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2年1月至2005年4月任山东登海种业有限公司陕西周至试验站职员；2005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试验站职员；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玉米研发部负责人；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谢惠民，男，1953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79年4月至2013年5月任西北农林专科学校（1999年9月变更为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农学系育种教研组教师，其中1987年10月至2000年7月任该校干旱半干旱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并兼任乾县区域农业发展试验站

副站长，2000年7月至2004年7月任该校副院长并兼任乾县区域农业发展试验站站长；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首席专家；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孙永亮，男，1975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4月至2015年2月任河南省金圃种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营销部总监；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为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

监事会主席：张亚周，男，1983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12月至2010年3月任陕西三北华农种业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3月至2015年8月任陕西鸿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监事：付克勤，男，1952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10月至2000年5月任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种子事业部延安基地经理，2000年6月至2002年6月任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育种基地负责人，2002年7月至2005年4月任杨凌秦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络公司物流部部长；2005年5月至今任有限公司生产部负责人；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李婉婷，女，1988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策划推广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3名组成，其中总经理任期为2016年2月至2019年2月。

总经理：卜建军，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会秘书：王少利，女，1984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任陕西巨川富万钾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10年3月至2012年2月自由职业；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人事部经理；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孙雪智，男，1983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

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2008年9月至2011年8月任西安市士高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会计，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财务军需处会计；2015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年2月29日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经公司股东大会、职工大会、董事会依法选举产生，其选任程序合法有效，已经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备案登记；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的关于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兼任监事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禁止性行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合法合规。

综上，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有效，该等人员合法合规。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383.32	2,399.91
负债合计（万元）	1,287.89	1,542.3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95.43	857.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095.43	857.56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79
资产负债率（%）	29.38	64.27
流动比率（倍）	3.51	0.95
速动比率（倍）	2.70	0.42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54.97	1,272.43
净利润（万元）	215.86	-57.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5.86	-57.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07	-228.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07	-228.46
毛利率（%）	27.88	4.78
净资产收益率（%）	19.19	-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45	-2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1	4.63
存货周转率（次）	1.80	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2.87	-30.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03

注：报告期内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上述财务指标报告期各期末股本数按照实收资本计算，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报表“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 7、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
- 8、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计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磊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电话：027-87617092

传真：027-87618863

项目负责人：俞捷

项目小组成员：俞捷、朱林、黄本亮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田庭峰

住所：上海市华山路 1954 号浩然高科技大厦 16 层

电话：021-64484005

传真：021-64484006

经办律师：朱申岭、段国庆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电话：010-88000069

传真：010-8800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孙国伟、许洪磊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丽华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60 号 2 号楼 202 室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陈景侠、修雪嵩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股票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邮编：100044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的种业公司，是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公司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玉米、小麦、油菜、水稻、蔬菜、瓜果种子的生产、选育、加工、包装、批发、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6月4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玉米种子和小麦种子。公司所销售的种子来源于自主生产或代销的第三方种子，自主生产的种子主要为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独占生产经营权品种，代销的种子主要来源于国内制种单位及种子企业。

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品种6个，其中自主选育品种4个（大唐121、大唐128、大唐136、唐油1号）、购买品种权2个（万瑞10号、铜麦6号）；独占生产经营权品种5个（陕单22、西农2000、陕农33、运旱20410、运旱22-33）。自主选育指公司通过自主技术创新选育的品种，公司为该植物新品种保护的申请人或所有权人；购买品种权指公司出资取得某一品种的品种权，由此获得该品种的知识产权、品种组合的生产权、经营权等权利；独占生产经营权指公司出资取得某一品种在特定区域内的独家生产、经营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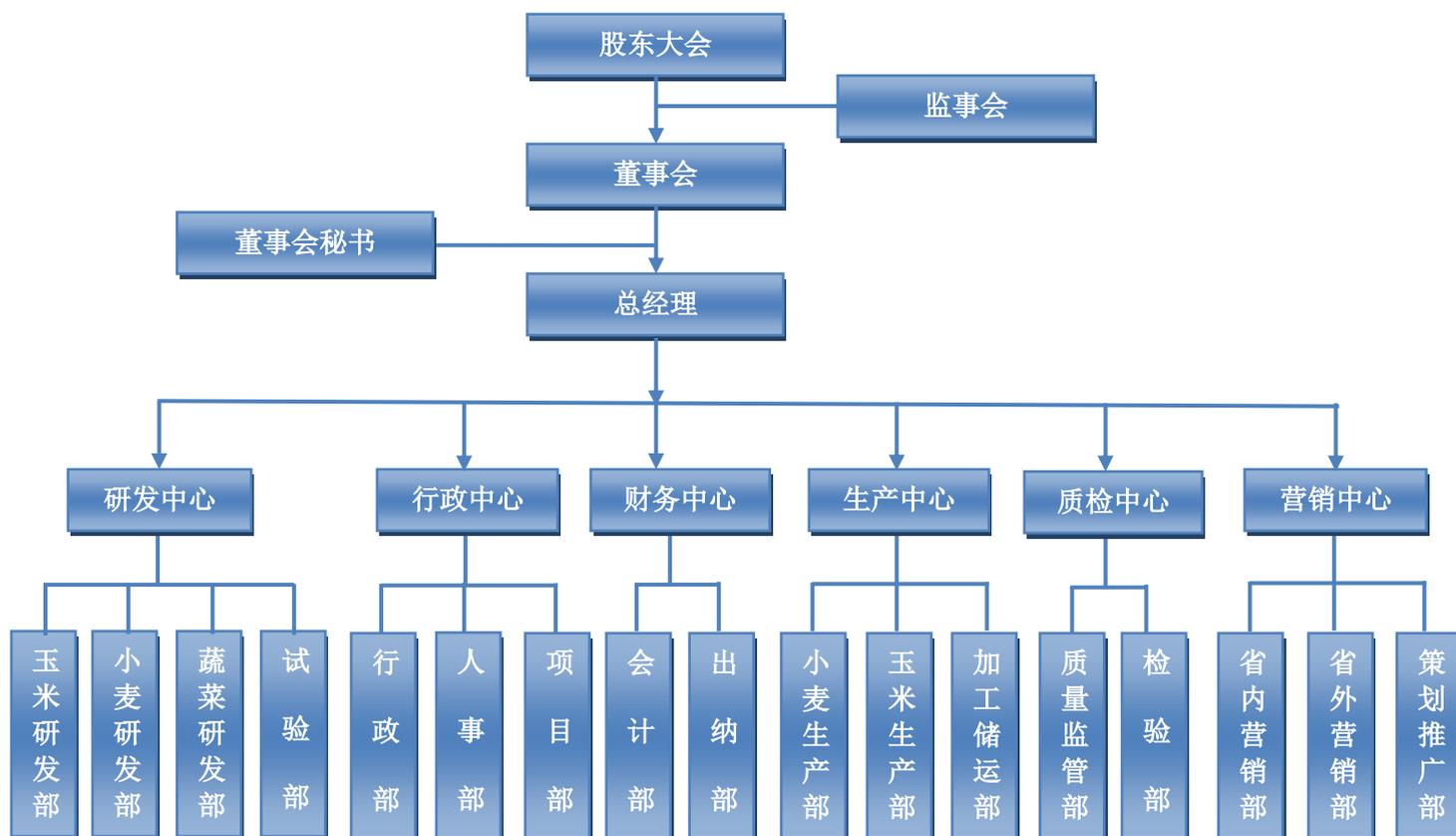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类别	名称	审定编号	特征特性	取得方式
玉米	大唐121	陕审玉2011003	该品种耐旱、耐涝、耐高温，高抗大、小斑病，瘤黑粉病，穗腐病和茎腐病。	自主选育
	大唐128	陕审玉2012025	该品种高抗穗腐病和小斑病，中抗茎腐病和大斑病；感丝黑穗病。	自主选育
	大唐136	陕审玉2014018	该品种出苗快、苗势强，株型半紧凑；前期抗高温干旱，后期耐涝，根系发达，抗倒伏；高抗穗腐病和小斑病，中抗茎腐病和大斑病，感丝黑穗病。	自主选育

类别	名称	审定编号	特征特性	取得方式
	万瑞10号	陕审玉2010010	该品种根系发达、茎秆粗壮、活秆成熟，苞叶严，结实性强，抗倒、耐旱。高抗茎腐病、穗粒腐病和大、小斑病，抗丝黑穗病。	购买
	陕单22	陕审玉2010005	该品种籽粒马齿型，籽粒均匀，商品性好。高抗倒，穗位低，植株健壮，根系发达，活秆成熟。	购买
小麦	铜麦6号	陕审麦2012010	该品种属冬性、中熟品种，穗层整齐一致，根系发达，茎秆粗壮；高抗条锈病、白粉病，中抗赤霉病。	购买
	陕农33	陕审麦2012001	该品种属半冬性强筋小麦品种，抗寒性适中；抗干热风能力强；经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抗病性鉴定，中抗条锈病、中抗白粉病。	购买
	西农2000	陕审麦2006008	该品种属半冬性，幼苗半匍匐；叶色翠绿，旗叶斜上举；抗倒性突出；越冬抗寒性好；	购买
	运早20410	国审麦2008014	该品种属弱冬性，中熟，全生育期242天左右。幼苗半匍匐，叶色深绿，生长健壮，分蘖力强，返青起身较早，两极分化快。抗倒性中等。	购买
	运早22-33	国审麦2005019	该品种苗期叶片宽大，成株后旗叶上举、细小。冬春抗寒性较好，抗青干能力强，成熟落黄好。抗旱性中等。	购买
油菜	唐油1号	陕审油2013006	该品种属甘蓝型油菜隐性细胞核雄性不育两系油菜杂交种，生长势强、根系发达，根深，苗期长势旺盛，叶片大而肥厚，花期繁茂。经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保学院接种试验，中抗菌核病。	自主选育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设置及职责范围如下：

部 门	职 责
研发中心	规划、组建研发中心育种及试验体系，制定公司的育种目标和负责种子新品种的研发，以及新品种研发后的中间试验申报及后续跟踪管理；积累育种材料并进行分类整理、保存；建立完善的种子资料数据库；建立联合育种信息化交流平台；负责实验站的设立与外部资源协调；年度试验方案的批准及实施过程的监管；负责试验站专业人才储备与引进；研发管理制度、流程的制定，生产技术方案制定；
行政中心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行政事务管理；负责对项目部的管理、总经理办公室文秘工作；负责公司的后勤保障、车辆管理以及办公用品、用具的计划、采购和管理；
财务中心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建立完善公司财务体系，负责资金预算、计划统筹，并指导、监督其执行；负责公司的资本运营和融资管理、公司账务和现金管理、税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和费用管理、物资管理；
生产中心	负责全面落实公司下达的生产计划；负责种子的收购、费用结算、包装检验、储存及相关配套资料的完善；负责其他生产用物资采购和管理工作；负责执行生产基础设施建设计划；管理制种基地、加工仓储等的生产设备、固定资产；组织研究种子生产应用新技术及良种良法配套技术方案；对中心生产能力进行评审、并提出改进方案；
质检中心	负责公司全面质量管理体系的规划、运行的检查、督导、考核和整改；负责质量管理文件的编制、报批、执行管控；负责种子繁育、生产、储运等环节的质量控制和检验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所有质量管理、检验及兼职检验人员的质量工作考核及管理；所有出厂产品合格证书的签发并负有质量管理责任；
营销中心	制定营销战略规划、年度营销计划以及营销目标的完成；建立并完善销售管理制度、流程，经批准后建设营销管理体系；落实公司营销到村镇农户的新营销模式，减少中间环节，降低营销费用，努力实现公司与农户利益最大化的双赢目标；及时做好市场调研以及新产品市场表现的评估，为公司研发与生产部门提供有效建议报告；及时做好物流配送、田间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负责省外各区试点的安排及实验结果的评估、跟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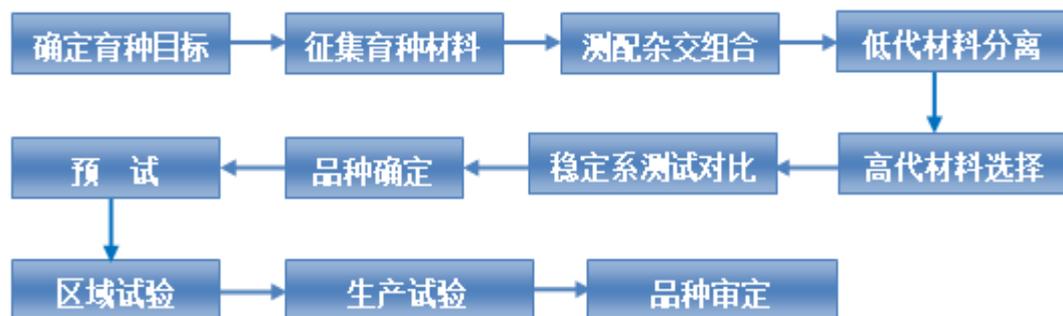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为一体的现代化种子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优质新品种选育、生产加工储运、新品种推广及配套技术服务有机结合、协同发展的业务流程。公司品种选育、制种、加工以及销售的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育种流程

公司种子选育主要集中在小麦和玉米种子两项，选育工作是由研发中心负责实施。公司首先根据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规划制定育种计划和育种目标，然后根据育种目标收集、研究、筛选育种材料（即种质资源），并对符合育种目标的育种材料进行组合，通过不断杂交的方式从后代中优中选优，最终筛选出综合性能均符合公司育种目标的品种。最后，公司用符合育种目标且能够产生稳定性状的

品种参加国家或省级的中间试验，各阶段试验均通过审定后获得该品种审定证书。具体流程如下：



2、制种流程

公司根据市场调研及经销商反馈提前一年制定种子生产计划，准备种子的扩繁。对于玉米自交系、杂交玉米种子的生产以及小麦良种的繁殖，公司均采用委托制种的方式进行制种，通常选择制种能力强、信誉好、种子生产质量较高的企业或农户作为合作对象。

(1) 小麦制种流程

公司在自有育种基地进行小麦原原种及原种的繁殖，然后将原种委托给制种单位或个人进行良种的大面积繁殖。小麦制种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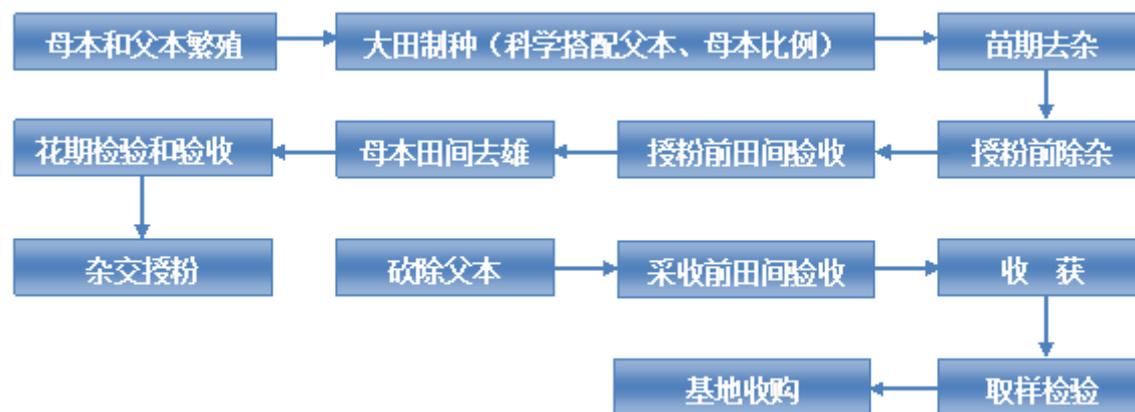


(2) 玉米制种流程

A、自交系繁殖：公司将待繁的亲本（即自交系）委托给繁殖单位进行自交系的繁殖。在繁殖期间，公司制定繁殖方案并委派质检人员进行自交系花期检验及验收，收购达到质量标准的自交系种子。

B、杂交制种：公司按生产计划选择制种单位进行杂交制种。在制种期间，公司委派技术人员定期进行苗期除杂、去雄、杂交授粉及砍除因父本和母本自交产生的株系，制种花期公司委派质检人员进行花期检验及验收，以充分保证种子的纯度质量。种子成熟收获前，安排落实各品种的晾晒场地。水分达标进行取样检验，各项指标合格再进行收购。

玉米制种流程如下：



3、加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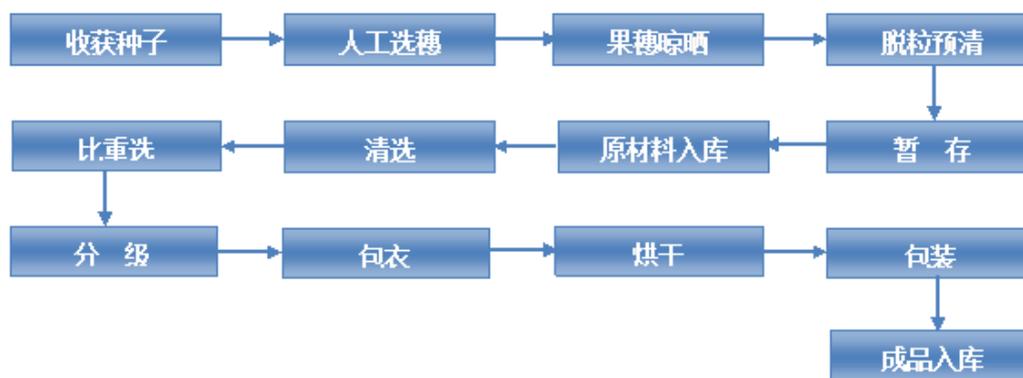
种子加工是指从制种单位收购种子后到制种计量包装形成商品种子之前所进行的一系列机械化加工过程。

(1) 初加工工艺流程：是由果穗收获、人工选穗、果穗晾晒、脱粒预清、籽粒暂存、计量、包装等工序组成。果穗收获后先将其运至晾晒场地，人工剔除杂穗及不合格的果穗，反复进行 3 次，然后利用戈壁晾晒法将水分晾晒到 12% 以下时脱粒，并在输送带上再挑选一次杂穗；

(2) 精加工工艺流程：根据种子的特征特性、品质需求，采用不同的加工工艺流程，采用种子精选设备包括风选、重力选、分级选、包衣、烘干、计量包装等，达到商品种子标注质量出库要求。

种子包衣是指将杀虫剂、杀菌剂以及微量元素等均匀涂敷在种子表面，提高种子防治病虫害的效果。要根据种衣剂使用说明中提出的药种配比要求，严格控制好药种比例，确保种衣剂成膜在种子表面分布均匀，不脱落，发挥杀虫、灭菌作用。种子包装是指对精选包衣后的种子进行计量包装，粒装的精品种子求准千粒重，换算成计量克数，并加一定量的误差后包装。

种子加工流程如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品种选育技术

小麦新品种选育主要采用有性杂交育种法，除此技术外，公司还利用外源基因遗传转化、群体改良、轮回选择等现代育种技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育种技术研究。通过这些技术手段选育出具有抗倒、抗旱、高产、优质、抗病等特点的小麦品种，截至目前，公司已自主选育出 5 个正在参试的小麦新品种。

在玉米新品种选育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常规的杂交优势育种法，选育出已审定品种三个，分别为大唐 128、大唐 136 和 大唐 121。2010 年公司为了适应生产主体的改变，设定育种目标为适应籽粒机械化收获，品种具备抗倒、抗旱、早熟、脱水快等农艺性状。截止目前，已有 7 个适宜机械化收获的玉米新品种进入参试阶段，大唐 208、大唐 220、大唐 226、大唐 305、大唐 236、大唐 228、大唐 238 已分别进入陕西、河南、河北、新疆等区域试验。

2、品种中间试验技术

通过以上方式选育出符合公司育种目标的新品种后，还需要在各地区进行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试验数据通过审定合格才可获得该品种的审定证书。为加快玉米及小麦新品种试验、审定和推广速度，公司通过主持和参加联合体试验审定，在不同区域同时进行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大大增加了品种的试验范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参加国家级联合体育种试验项目 4 个，分别为中国种子协会青贮分会北方晚熟青贮玉米（联合体）、中原联众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华夏小麦新品种测试联合体以及西北丝路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省内联合体育种试验项目 1 个，为陕西省种业联盟玉米区试联合体，该联合体正处于向陕西省农业厅申请阶段。除上述育种试验项目外，公司还参加了陕西省旱地小麦商业化育种项目。

3、种子生产技术

在种子生产过程中，原种繁殖技术和玉米制种技术对种子的质量和产量影响很大。目前，公司已熟练掌握小麦、玉米种子的生产技术。为保证源头繁材更加优良和纯正，生产的种子达到国家标准，我们的做法：一是选择的小麦原原种和玉米亲本原原种符合育种家种子的典型性性状；二是选择的繁种及制种单位资质

齐全，技术力量雄厚，质量观念强，信誉度高，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和生产标准。三是重视过程管理，固定专人专职负责。在小麦繁种上按“五统一”繁殖办法操作，即：统一种源、统一播种、统一水费及病虫害防治管理、统一验收及收获、统一收购。在玉米自交系繁殖和制种上，固定专人专职管理，公司定期委派生产、检验部负责人检查、验收，协同解决技术难关。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宗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以出让方式购买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证号	使用权人	座落位置	用途	面积(m ²)	终止日期	是否抵押
1	杨管国用(2015)第 18 号	大唐种业	杨凌西宝高铁以北、绿丰科技公司以东	工业	7,466.443	2064.10.30	否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月

原始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剩余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2,628,559.65	600	574	113,904.25	2,514,655.40

2、品种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形资产核算的品种权 2 个，分别为万瑞 10 号、铜麦 6 号，均为公司外购取得，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种类	转让方	转让起始日	使用费
1	万瑞 10 号	陕审玉 2010010	玉米	万福生	2010.10.08	850,000.00
2	铜麦 6 号	陕审麦 2012010	小麦	铜川市印台区农技推广中心	2015.07.29	100,0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购的品种权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品种名称	原始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剩余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万瑞 10 号	850,000.00	120	57	446,250.00	403,750.00

注：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支付铜麦 6 号转让款，因此报告期内并未纳入摊销。

3、品种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形资产核算的品种使用权 5 个，均为公司外购取得，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种类	授权单位	许可经营区域	许可期限
1	陕单 22	陕审玉 2010005	玉米	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省	2011.08.18-2020.06.30
2	西农 2000	陕审麦 2006008	小麦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省	2012.07.18-2022.10.31
3	陕农 33	陕审麦 2012001	小麦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陕西省	2012.07.18-2027.07.20
4	运早 20410	国审麦 2008014	小麦	山西省农科院棉花所 三联种苗有限公司	陕西省	2008.12.05-永久
5	运早 22-33	国审麦 2005019	小麦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购的品种使用权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月

序号	品种名称	原始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剩余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1	陕单 22	500,000.00	120	71	204,166.67	295,833.33
2	西农 2000	370,000.00	120	78	129,500.00	240,500.00
3	陕农 33	200,000.00	120	78	70,000.00	130,000.00
4	运早 20410	125,000.00	120	35	88,541.67	36,458.33
5	运早 22-33	125,000.00	120	35	88,541.67	36,458.33

注：公司品种使用权统一按 10 年进行摊销。

4、财务软件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财务软件使用权具体如下：

单位：元、月

项目	原始入账价值	摊销期限	剩余摊销期限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用友财务软件	17,255.00	120	112	1,150.32	16,104.68

(三) 其他资产情况

1、租赁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所租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点	用途	亩数	租赁期
1	有限公司	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	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国际	育种	81.123	2010.05.30-2028.5.31

		管理中心	合作园中部			
2	有限公司	陕西省棉花原种场	泾阳县三渠镇	农业生产经营	9.61	2013.10.01 -2033.09.30

公司在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租赁 81.123 亩种子繁育基地，该地块为杨陵区大寨乡寨西村农民集体所有的农用地。2008 年 10 月杨陵区大寨乡寨西村村民委员会与杨陵区大寨乡人民政府签署《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合同》，约定由杨陵区大寨乡人民政府整体租赁大寨乡寨西村辖区内农用地总计 551.899 亩从事农业种植、养殖、设施农业等生产经营和宿办用房及相关附属设施，租赁期限 20 年，并允许其将上述土地全部或部分进行转租。后杨陵区大寨乡人民政府与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签订《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合同》，约定将该地块的承包经营权租赁给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并允许其转租。2010 年 4 月有限公司与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内容并未超越前述两个《土地承包经营权租赁合同》范围。根据杨陵区大寨街道办事处、杨陵区大寨街道办事处寨西村村民委员会出具的说明函，上述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事项已按规定程序履行了土地发包及流转所需事项。承包农户自愿委托寨西村村民委员会流转其承包土地，并允许受让方将其流转的土地实行再流转。承包农户及村委会对于该土地的历次流转事宜均已知悉并同意。2014 年 10 月 22 日杨凌示范区国土资源局杨陵分局出具了《关于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杨凌育种研发中心项目用地备案的通知》（杨国土资发[2014]129 号），同意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的设施农业项目用地备案，允许其在申请的用地规模范围内建设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根据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及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出具的说明函，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修建的建筑物和附属设施符合合同约定，不属于违规用途。土地流转及用地事项已经备案，未发现损害当地村民利益的情形，近期未有针对该地块及地上建筑征收征用及拆除的计划。2016 年 3 月 29 日杨凌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报告期至出具证明之日，遵守国家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公司在陕西省棉花原种场租赁 9.61 亩种子繁育基地，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为陕西省棉花原种场，证书编号“泾国用（2009）第 A-010 号”，地类（用途）

为“农作物良种繁殖”，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不属于集体用地。

公司农业设施的建设与用地情况符合《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的规定，取得了相关部门的审核批复并进行了备案。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未改变土地用途，也未用于非农建设；公司也未超过用地标准，扩大设施用地规模，未改变直接从事或服务于农业生产的设施性质。

2、使用的海南土地承包经营权

陕西省为加快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根据陕西省农业厅、财政厅陕农业计财[2012]323号文件精神，由陕西省种子管理站承担在海南建设稳定的、现代化的南繁育种基地。陕西省种子管理站自2013年9月起与上述合同相对方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用以开展陕西省在海南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所建的陕西省南繁育种基地的工作。后陕西省种子管理站根据《陕西省南繁育种基地管理办法》（陕种管发（2014）61号）将部分上述租赁土地提供给作为进驻单位之一的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开展育种工作。陕西省种子管理站出具了《说明》，“大唐种业育种田主要用于开展：玉米高代自交系的加代繁育、参试品种的手配制种、推广品种父母本原原种的繁种。其中，2013年完成9亩的育种田种植，2014年完成15亩育种田种植，2015年已完成11亩育种田种植。公司每年需向南繁办备案使用上述土地，今年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3年-2014年陕西省种子管理站的南繁基地建设中，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作为南繁基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南繁基地内部企业的管理、基地维护及涉外工作。”

公司作为符合《陕西省南繁育种基地管理办法》进驻条件，并经省种子站审核、省南繁办批准的进驻企业，有权使用由基地管委会划分的育种土地从事育种田种植。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租赁的南繁基地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合同相对方	地点	用途	亩数	租赁期
1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乐东南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农场 乐东金顺南繁种子有限公司	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农场	南繁育种	134.00	2014.03.01-2034.02.28

3、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

公司主要通过两种方式获得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一种是经陕西省农作物品

种审定委员会审定通过的公司自主选育品种；另一种是通过从第三方购买品种权的方式获得品种审定证书。从第三方购买的品种权审定证书见本节“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2、品种权”。公司通过自主选育获得的品种权审定证书如下表：

序号	审定品种	审定编号	种类	发证机关	审定日期	取得方式
1	大唐 128	陕审玉 2012025	玉米	陕西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2.05.02	自主选育
2	大唐 136	陕审玉 2014018	玉米	陕西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4.08.28	自主选育
3	大唐 121	陕审玉 2011003	玉米	陕西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1.05.12	自主选育
4	唐油 1 号	陕审油 2013006	油菜	陕西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3.05.27	自主选育

4、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商标图形	申请号	商品/服务列表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有限公司		1953369	谷种；未加工谷种；植物种籽；植物种子；	2012.08.28-2022.0827	受让
2	有限公司		8228217	树林；谷（谷物）；籽苗；鲜水果；新鲜蔬菜；	2012.01.28-2022.01.27	注册

注：第 1953369 号商标“大唐”为公司 2010 年 7 月 6 日自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处受让获得，并取得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受理但仍处于审核阶段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商标图形	申请号	商品/服务列表
1	有限公司		16465370	树木；谷（谷类）；植物；活动物；坚果（水果）；新鲜蔬菜；植物种子；培育植物用胚芽（种子）；菌种；动物食用谷类；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注册有 1 个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域名	注册人	有效期
datangseed.com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2010.01.05-2017.01.05

6、正在申请的植物新品种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向农业部植物新品种保护办公室提交

申请了下列植物新品种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植物种类	品种名称	公告号	申请号
1	玉米	大唐 128	CNA013587E	20150451.3
2	玉米	大唐 136	CNA013588E	20150452.2
3	玉米	H85	CNA013589E	20150453.1
4	玉米	G12	CNA013590E	20150454.0
5	小麦	铜麦 6 号	CNA014677E	20151657.3

注：H85、G12 是公司目前选育的稳定玉米自交系。

（四）业务许可证和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取得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质和许可情况如下：

（1）《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经营方式	有效区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B（陕）农种经许字（2013）第 0007 号	玉米、小麦、油菜、水稻、蔬菜、瓜果	加工、包装、批发、零售	陕西省	2013.06.05-2018.06.04	陕西省农业厅

（2）《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

序号	证书编号	作物种类	品种（组合）	生产地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C（陕）农种生许字（2014）第 0019 号	小麦	铜麦 6 号原种	陕西省铜川市印台区	2014.12.29-2017.12.28	陕西省农业厅
2	（三）农种生许字（2013）第 01 号	小麦（良种）	西农 2000	三原县西阳镇武官村、空军工程大学导弹学院农场	2013.12.20-2016.12.20	三原县农林畜牧局
			陕农 33			
			小偃 22			
3	C（陕铜川王益）农种生许字（2014）第 0001 号	小麦	运旱 20410	陕西铜川王益（杜家塬村）	2014.02.28-2017.02.27	铜川市王益区农林局
			晋麦 47	陕西铜川王益（高塬村、宜兴村、孙家坳、岍村）		
			晋麦 54	陕西铜川王益（岍村）		
4	C（陕渭南蒲城）农种生许字	小麦	铜麦 6 号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荆姚镇荆中	2014.12.10-2017.12.09	蒲城县农业局

	(2014)第0001号			村)		
			陕农 33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椿林镇石道村)		
			晋麦 47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贾曲乡三里村、荆姚镇郭村)		
			小偃 22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荆姚镇荆中村)		
5	C(陕铜川印台)农种生许字(2014)0001号	小麦	铜麦 6 号	陕西省铜川市印台区(陈炉镇双郾村)	2014.10.30-2017.10.29	铜川市印台区农业局
6	C(陕咸阳彬县)农种生许字(2014)第0001号	小麦	铜麦 6 号	陕西省咸阳市彬县(太峪镇张村、寺坡村)	2014.11.28-2017.11.28	彬县农牧局

上述已审定玉米品种“大唐 121”、“大唐 128”、“万瑞 10 号”、“陕单 22”、“大唐 136”均委托给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并签有授权委托书。且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已获此类品种的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作物种类	品种(组合)	生产地点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B(甘)农种生许字(2014)第0016号	玉米杂交种	大唐 136, 大唐 121、大唐 128、万瑞 10 号、陕单 22	甘州区	2014.05.26-2017.05.26	甘肃省农牧厅

2、荣誉及资质情况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了 1 项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证企业	认证标准及认证体系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1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GB/T 19001-2008 /ISO9001:2008	玉米、小麦种子的加工和销售	02015Q 23078R0S	2015.12.16 - 2018.09.15

其中，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是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认证类别及认证领域包含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目前执行的质量、技术标准为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所制定的国家标准及陕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制定并发布的陕西省标准，主要包括：

标准号	标准名称	标准级别
GB4404.1	粮食作物种子第1部分：禾谷类	国家标准
GB/T3543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国家标准
GB/T3543.3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真实性和品种纯度鉴定	国家标准
GB/T17315	玉米种子生产技术操作规程	国家标准
DB/T61 964	小麦种子田间检验技术规程	陕西省标准
DB/T61 965	玉米种子田间检验技术规程	陕西省标准
GB20646	农作物种子标签通则	国家标准
GB7414	主要农作物种子包装	国家标准
GB/T 7415	农作物种子贮藏	国家标准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或荣誉名称	授予单位	发文时间/有效期
1	企业信用评价 AA 级信用企业	中国种子协会	2014.11.15 -2017.11.14
2	企业信用评价 AA 级信用企业	中国种子协会	2011.10.21 -2014.10.20
3	陕西省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二等奖	陕西省人民政府	2015.02.07
4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陕西省农业厅	2016.03.25- 2018.03.25
5	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陕西省农业厅	2014.01.17- 2016.01.17
6	全国市场质量合格用户满意双优单位	中国质量监督协会	2009 年
7	国家质量信用 AAA 等级	中国产品质量协会	2009 年
8	2015 年度全省种子经营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6.02
9	2014 年度全省种子经营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5.03
10	2013 年度全省种子经营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4.02
11	2012 年全省种子经营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3.02
12	2011 年度全省种子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2.02
13	2010 年度全省种子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1.02
14	2009 年度全省种子经营系统诚信企业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2010.03
15	陕西省著名商标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12.31
16	杨凌示范区农业科技示范推广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 杨凌示范区管委会	2016.01

17	杨凌示范区农业科技示范推广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杨凌示范区管委会	2014.01
18	杨凌示范区农业科技示范推广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杨凌示范区管委会	2012.01
19	杨凌示范区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2015.05.27
20	2010年度铜川市种子经营诚信企业	铜川市农业局	2011.02
21	2009年度铜川市种子经营诚信企业	铜川市农业局	2010.01
22	2008-2009年度小麦良种补贴项目工作先进单位	铜川市农业局	2009.06
23	AA+级信用企业	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012.12

（五）特许经营权情况

根据《种子法》、《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种子公司生产经营种子需取得经营许可证和生产许可证等证书。目前，公司已取得种子生产及种子经营相应的资质，具体请参见本节“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四）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831,237.18	675,846.14	4,155,391.04	86.01%
机器设备	5,381,825.00	362,356.33	5,019,468.67	93.27%
运输工具	467,964.41	135,811.06	332,153.35	70.98%
办公及电子设备	191,142.20	128,886.45	62,255.75	32.57%
合计	10,872,168.79	1,302,899.98	9,569,268.81	88.0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截至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88.02%，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成新率为86.01%，机器设备成新率为93.27%，运输工具成新率为70.98%，办公产品及电子设备成新率为32.57%。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均较高，办公及电子设备主要是因为购置时间较长，成新率较低但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

修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明显不利影响。

2、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为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在租赁土地上建造，主要包括：温室，冷库，办公楼及配套设备等，均未办妥产权证书。房屋及建筑物明细如下：

单位：平方米、元

资产名称	建筑面积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永乐常温库	4,441.57	2,940,320.48	467,160.83	2,473,159.65
永乐办公楼	410.92	405,916.70	28,921.56	376,995.14
永乐冷库	518.13	343,000.00	43,446.67	299,553.33
杨凌办公楼及配套设备	272.00	608,000.00	57,760.00	550,240.00
杨凌温室	236.00	370,000.00	62,977.08	307,022.92
杨凌构筑物	778.00	100,000.00	9,500.00	90,500.00
杨凌冷库	40.00	64,000.00	6,080.00	57,920.00
合计	6,696.62	4,831,237.18	675,846.14	4,155,391.04

公司在租赁的杨凌育种基地上建有温室大棚、冷库、构筑物、办公楼及配套设备，该等建筑物在租赁土地上所建，均未办妥产权证书。2014 年 10 月 22 日杨凌示范区国土资源局杨凌分局出具了《关于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杨凌育种研发中心项目用地备案的通知》（杨国土资发[2014]129 号），同意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的设施农业项目用地备案，允许其在申请的用地规模范围内建设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根据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及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出具的说明函，有限公司在上述地块修建的建筑物和附属设施符合合同约定，不属于违规用途。土地流转及用地事项已经备案，未发现损害当地村民利益的情形，近期未有针对该地块及地上建筑征收征用及拆除的计划。2016 年 3 月 29 日杨凌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报告期至出具证明之日，遵守国家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公司农业设施的建设与用地情况符合《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 号）的规定，取得了相关部门的审核批复并进行了备案。公司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未改变土地用途，

也未用于非农建设；公司也未超过用地标准，扩大设施用地规模，未改变直接从事或服务于农业生产的设施性质。

公司在租赁的泾阳育种基地上建有冷库、办公楼及常温库。在该土地上的建设项目已在泾阳县发展和改革局、三渠镇政府及环保局等相关部门进行了备案，但未办理相应的规划、施工等手续，也未取得相应的权属证书，存在被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拆除并给予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但是，根据三渠镇人民政府、泾阳县国土资源局、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陕西省棉花原种场出具的说明函：有限公司在租赁土地上所修建的建筑和设施均用于租赁合同约定的农业生产经营事项，不属于违规用途。地上建筑因历史原因未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批准文件，亦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有限公司未因此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相关部门调查，近期亦未有针对该地块及地上建筑征收征用及拆除的计划。2016年4月18日，泾阳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确认其已受理公司泾阳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申请，正在办理相关手续。2016年6月22日，公司取得了泾阳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泾阳种子加工储备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除以上说明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出具承诺：“该等建筑和设施若依法被拆除，或因其他法律障碍影响公司实际经营的，本人将对公司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建该等建筑和设施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重建期间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款等，予以全额补偿。”

公司在上述租赁土地建设的房产虽然存在未办理相应的规划、施工、验收等必要手续、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形，但该等房产所在地的相关政府部门已书面确认该等土地使用行为符合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的农业生产经营事项，不属于将所占用地用于违规用途，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也已作出承诺将承担因该等房产被依法拆除，或因其他法律障碍影响公司实际经营的财产责任，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并且公司已着手在自身享有土地使用权的 7,466.443 平方米地块上开工建设种子加工储备中心，目前各项审批规划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待该项工程完工后，公司即可搬迁，因此上述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3、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主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用途	面积 (m ²)	租赁时间
1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业服务中心	杨凌示范区神农路16号创新大厦5层501	办公	48.00	2016.05.31-2017.05.29
2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长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158号20幢1单元10801室、10802室、10803室、10804室	办公	200.51	2015.01.01-2019.12.31
3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长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158号20幢1单元10806室、10807室、10808室	办公	99.43	2015.01.01-2019.12.31
4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王鸚	西安市未央区肖家新村小区4号楼3单元4层西户	员工宿舍	103.00	2016.02.25-2018.02.24

(七) 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数量及结构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用工总计26人，公司已与其中23名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其余3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已依法签署《劳务合同》。

(1) 岗位结构

公司员工主要集中在销售、生产、研发等核心业务岗位，其中销售人员占比为46.15%，人员较多，可较好的满足公司拓展市场、推广公司新品种的需求。

公司员工任职岗位分布情况如下：

部门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管理及行政人员	4	15.38	<p>■ 管理及行政人员 ■ 研发人员 ■ 财务人员 ■ 生产人员 ■ 销售人员</p>
研发人员	4	15.38	
财务人员	2	7.69	
生产人员	4	15.38	
销售人员	12	46.15	
总计	26	100	

(2) 司龄结构

公司员工司龄结构分布情况如下：

司龄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2 年以下	12	46.15	<p>■ 2年以下 ■ 2-5 (不含) 年 ■ 5年及以上</p>
2-5 (不含) 年	10	38.46	
5 年及以上	4	15.38	
总计	26	100.00	

(3) 年龄结构

公司各年龄层员工分布合理，中青结合，其中 20-30 岁之间及 31-40 岁之间的员工占比均为 30.77%，符合公司育种及种子销售对人员的需求。

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20 岁-30 岁	8	30.77	<p>■ 20岁-30岁 ■ 31岁-40岁 ■ 41岁-50岁 ■ 51岁及以上</p>
31 岁-40 岁	8	30.77	
41 岁-50 岁	5	19.23	
51 岁及以上	5	19.23	
总计	26	100.00	

(4) 学历结构

公司专科及以上学历、高中及以下学历员工分布合理。其中，专科以上员工占比为 69.23%，员工综合素质较好，能够支撑公司的业务管理和技术研发工作。

公司员工学历结构分布情况如下：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结构图
本科及以上	7	26.92	<p>■ 本科及以上 ■ 大专 ■ 高中及以下</p>
专科	11	42.31	
高中及以下	8	30.77	
总计	26	100.00	

2、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1)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为 17 名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保的 9 人，情况如下：公司退休员工 3 名，无需缴纳社保；公司 5 名员工因已缴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及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不愿负担社会保险金应由自身承担部分，而未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金；公司另有 1 名员工（张文）因自身原因不愿缴纳社保，其本人出具承诺，不会追究公司任何责任。根据公司提供的《员工自愿不购买社保承诺书》显示，公司 5 名员工因已缴纳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及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不愿再负担社会保险金中应由自身承担部分，而未在公司缴纳社会保险金，并且已经承诺不会因社会保障问题向公司提起诉讼或者仲裁。

2016 年 3 月 28 日，杨凌示范区社会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员工社会保险金处于正常缴存状态，自建立账户以来未有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 公积金缴纳情况

经查，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开立了住房公积金账户，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为 12 名员工依法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 14 人，情况如下：公司退休员工 3 名，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进城务工人员 11 名，根据《陕西省住房公积金业务指引》[陕建函〔2013〕145 号]，可以不缴存住房公积金。

2016 年 3 月 28 日，杨凌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建立公积金账户以来为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账户处于正常缴存状态，自建立账户以来未有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劳动合同》主要条款不存在违反《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公司已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公积金。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劳动用工违法违规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另，对于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和公积金的行为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未来若有因社会保险金和公积金缴纳事宜所需支付的赔偿、罚款、滞纳金等款项，由实际控制人个人承担。

3、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卜建军、郭永周，基本情况如下：

卜建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郭永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卜建军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75.20%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

（3）核心技术团队报告期内重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玉米种子和小麦种子的销售收入。

1、按业务种类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549,703.63	100.00	12,289,278.60	96.58
其他业务收入	-	-	435,036.50	3.42
合计	18,549,703.63	100.00	12,724,315.10	100.00

公司 2015 年、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96.58%，2014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系公司积压的残次品种子低价销售处理，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2、按产品种类分类

公司的主营业务按品种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玉米	15,357,904.70	82.79	5,282,893.00	42.99

小麦	3,191,798.93	17.21	7,006,385.60	57.01
合计	18,549,703.63	100.00	12,289,278.60	100.00

(二) 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和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代销的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种子经销商。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冯翠萍	1,720,659.00	9.28
神木县益春夏种业有限公司	1,346,400.00	7.26
王峰	601,302.70	3.24
任忠学	554,000.00	2.99
马永平	533,400.00	2.88
合计	4,755,761.70	25.64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
井来运	1,449,901.00	11.80
陕西陕富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8,285.13	8.29
朱光明	808,129.60	6.58
神木县益春夏种业有限公司	798,000.00	6.49
丁仲启	694,567.00	5.56
合计	4,768,882.73	38.81

公司在 2015 年、2014 年的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64%、38.81%，客户集中度降低。2014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相比 2015 年较高，主要原因在于 2015 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增长 45.78%，导致前五大客户占总销售额的比重下降，且单个客户销售比例均较低，公司在销售对象上不存在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名客户占有权益的情形。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是玉米和小麦半成品种子、成品种子以及种子的加工设备等。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惠山区玉祁吴忠机械厂	4,261,282.00	36.39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883,445.60	33.16
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	1,161,168.43	9.92
西安农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3,470.00	5.24
史双喜	481,500.00	4.11
合计	10,400,866.03	88.82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1,784,031.00	17.65
毕海峰	1,300,000.00	12.86
渭南市老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633,520.00	6.27
史双喜	571,590.00	5.65
无锡市天地自动化设备厂	568,000.00	5.62
合计	4,857,141.00	48.05

公司 2015 年、2014 年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82%、48.05%，比例较高，其中 2015 年大幅提高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当年采购了惠山区玉祁吴忠机械厂一套种子加工成套设备，入账金额 4,261,282.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36.39%，上述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2015 年、2014 年向其采购的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3.16%、17.65%，主要是公司将玉米种子制种委托给华瑞农业。虽然公司向其采购的占比较高，但并不形成重大依赖，原因在于华瑞农业所处的甘肃省张掖市是国家最大的市级杂交玉米种子生产基地，该基地中有大量的制种单位，公司可选择的制种企业较多。

2016 年公司重新选择了玉米制种单位，分别委托甘肃黄洋河集团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丰乐源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凉山州科杏农业有限公司进行玉米制种。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前五名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的重大采购业务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数额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小麦种子调购合同书	毕海峰	小偃 22	370,000 公斤	2013.10.03	履约完成
2	玉米种子生产合同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 002 (代号)	500 亩	2013.03.06	履约完成
3	玉米杂交种子委托生产合同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陕单 22	30-50 亩	2014.02.18	履约完成
			万瑞 10	30-50 亩		
			大唐 121	400 亩		
			大唐 128	200 亩		
			大唐 136	30-50 亩		
4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北京德农种业 有限公司	德农 958	100,000 斤	2015.01.22	履约完成
			浚单 20	40,000 袋		
5	玉米杂交种子委托生产合同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 128	900 亩	2015.03.04	履约完成
			大唐 136	270 亩		
			陕单 22	120 亩		
			大唐 121	10 亩		
			万瑞 10 号	10 亩		

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业务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斤)	合同金额	预付金额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农作物种子购	陕西吉福种业有限	郑单 958	230,000	1,035,000	2,000,000	2015.10.2	履行完毕

	销合同	公司	浚单 20	280,000	1,260,000			
--	-----	----	----------	---------	-----------	--	--	--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已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履行完毕的重大销售业务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数量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神木县益春夏种业有限公司	陕单 22	133,000 斤	2013.11.18	履行完毕
2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井运来	大唐 121	500 斤	2014.01.13	履行完毕
			雅玉 8 号	4,000 斤		
			正大 12	70,000 斤		
3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陕西陕富面业有限责任公司	陕农 33	500,000 斤	2014.07.18	履行完毕
4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井运来	晋麦 47	300,000 斤	2014.07.21	履行完毕
5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冯翠萍	大唐 128	50,000 袋	2014.11.11	履行完毕

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业务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销售标的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张昌平	大唐 136	10,000 袋	-	2015.09.14	履行完毕
			大唐 128	1,000 袋			
2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王峰	陕单 22	10 吨	-	2015.09.19	履行完毕
3	农作物种子购销合同	榆林市百川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大唐 128	10,000 袋	350,000	2016.01.03	履行完毕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业务合同已履行完毕。

3、购买品种权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小麦品种“铜麦 6 号”品种权转让协议	铜川市印台区农技推广中心	“铜麦 6 号”品种权转让	100,000	2015.07.29	履约完毕

注：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支付铜麦 6 号转让款。

4、固定资产购置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手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无锡市云忠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方） 惠山区玉祁吴忠机械厂（受托方）	种子加工成套设备	4,261,282.00	2015.07.10	履行完毕

5、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用途	签订日期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12.08-2018.12.07	采购种子	2015.12.08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900,000.00	2016.03.29-2018.03.29	采购种子	2016.03.29
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6.05.21-2017.05.20	采购种子	2016.05.21

注 1：序号 1 中借款由卞树萍、王丹提供抵押担保，卞树萍、王林生、王丹、卜建军提供保证担保。

注 2：序号 2 中借款由卞树萍提供质押担保，卞树萍、王林生、卜建军、韩文娟提供保证担保。

6、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人	被担保方	担保人	起始日期	金额	执行情况
1	最高额担保合同	912082013005232B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卞树萍	有限公司、卜建军、韩文娟	2013.11.18-2018.11.18	1,200,000.00	正在履行

7、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单位：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出让方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1	国有建设用地土地权出让合同	杨凌示范区国土资源局	工业用地使用权出让	1,316,655.00	2014.10.30

（五）公司研发和投入状况

公司研发中心下设小麦研发部、玉米研发部以及蔬菜研发部，分别负责小麦、玉米及蔬菜种子的育种和研发工作。公司研发设施和人员配备充足，玉米种子研发在以郭永周为玉米育种负责人的带领下，已主持选育出通过陕西省审定的玉米品种 3 个（大唐 121、大唐 128、大唐 136）。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现较快的增长趋势，研发支出也相应增加，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1,281,896.36 元、376,131.2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1%、2.96%。2015 年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加，主要是育种科研费和小麦试验示范费增加，其中育种科研费主要是支付给合作育种专家和杨凌、海南育种基地的研发费用，小麦试验示范费系公司在各地区开展的小麦试验示范支出。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未来公司将继续增加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快小麦及玉米的研发力度，增加公司品种数量以及各品种覆盖的区域。2016 年年初公司参加了 4 个联合体的育种试验并主持开发了 1 个育种平台项目，通过这些项目的开展，将大大提高公司种子研发上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研发试验费	1,281,896.36	376,131.28
营业收入	18,549,703.63	12,724,315.10
研发试验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91%	2.96%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购买品种权等方式获得小麦及玉米种子的种权，进而获得这些品种的进一步研发、生产和经营权。除以上方式外，公司还通过购买某些品种的生产经营权来丰富自身的产品种类。通过这些方式，公司取得了多个产品的品种权以及多个品种的独占生产经营权。除生产和销售公司自有种子产品外，公司还通过代销的方式销售外购的种子。

公司获得品种生产经营权后，每年会根据各品种自身情况及种子市场行情，制定下一年度各品种的生产及销售计划。依据拟定的生产计划，在公司自有育种基地进行繁种或者将亲本（原种）交付制种单位委托繁种，并在委托制种时公司

会与制种单位约定种子收购标准。同时，在制种单位制种过程中，公司会派出相应的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如去杂、抽雄等环节。在生产季节结束时，收获的种子经质量检验合格后才能收购入库。

公司收购后的种子再经精选、加工、检测、包装后形成待出售的商品种子，公司商品种子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代销。目前，公司在陕西省建有完善的销售网络，并根据品种适种区域进一步细分市场，将销售网络下沉至县级甚至乡镇级。公司通过组织现场观摩会、进村订购会、技术培训会等方式，对经销商、种植大户进行品种的宣传推广和技术指导。此外，公司还建有完善的市场管理体系，在整个销售及种植季节开展市场调研、技术咨询等工作。通过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保证产品质量让消费者满意。

（一）研发模式

公司选育新品种主要通过以下四种方式进行：一是在自有育种基地进行自主研发；二是与高校、科研院所进行合作研发；三是通过与各种业公司建立联合体育种；四是建立育种信息化管理平台。

1、自主研发

公司制定了长期的育种目标，在研发中心下设玉米研发部、小麦研发部以及蔬菜研发部，负责搜集和掌握国内外育种动态、先进育种技术和有价值的种质资源，总体负责公司玉米、小麦等品种的选育工作。同时公司在杨凌、泾阳和海南3处设有育种基地，拥有多名玉米及小麦科研育种人员。

在育种目标上，公司确立了抗倒、早熟、脱水快、适应全机械化收割的玉米育种目标，以及抗旱、高产、优质、抗性强的的小麦育种目标。在育种方法上，公司主要采用传统的杂交育种法，通过多代杂交选育出符合育种目标的稳定性状。

公司注册地及杨凌育种基地均地处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区内驻有纳入国家“985工程”和“211工程”管理序列的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全国首批示范性高职院校——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拥有60多个国家级和省部级科研平台，聚集了农林水等70多个学科、近6000名科教人员。公司目前在杨凌的育种基地占地81.123亩，主要用于玉米和小麦种子的研发和扩繁。并且公司在杨凌拥有一块7,466.443平方米的土地，目前土地平整工作已经完成并已在杨凌示范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取得环评等手续。公司育种基地储备较为丰富。

泾阳育种基地位于陕西省咸阳市泾阳县三渠镇，公司拥有9.1亩育种土地。

并建有种子加工厂、冷库以及常温库。

海南育种基地主要为公司每年在陕西省种子管理站备案,无偿获得的育种土地使用权并用于南繁育种。其中,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大唐种业分别完成9亩、15亩、11亩育种田种植。公司该处育种基地主要用于开展玉米高代自交系的加代繁育、参试品种的手配制种、推广品种父母本原原种的繁种,与杨凌育种基地在育种时间上形成互补。

目前公司已选育出多个玉米及小麦新品种,包括已审定品种大唐121、大唐136、大唐128,以及其他处于试验阶段的多个品种。

目前公司正在参试的玉米品种如下:

品种名称	参试级别	预备试验 (比较试验)	区域试验 (第一年)	区域试验 (第二年)	生产 试验
大唐138	陕西			2015年	2016年
大唐137	陕西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河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139	河北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国家(西北丝路玉米试验联合体)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208	陕西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河北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新疆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河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220	陕西			2015年	2016年
	河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156	陕西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150	陕西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226	陕西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河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305	陕西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228	陕西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8号	国家(北方青贮玉米试验联合体)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内蒙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新疆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 236	国家（中原联众玉米品测试联合体）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大唐 158	国家（西北丝路玉米试验联合体）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大唐 159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目前公司正在参试的小麦品种如下：

品种名称	参试级别	区域试验 (第一年)	区域试验 (第二年)	生产试验
铜麦 6 号	国家黄淮海冬麦旱地组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甘肃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铜麦 6 号	山东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山西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河南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河北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唐惠 1 号	陕西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河北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陕农 70	河南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唐麦 75	陕西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唐麦 76	陕西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大唐 66	陕西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017-2018 年
唐惠 818	国家黄淮海冬小麦旱地组		2015-2016 年	2016-2017 年

2、合作研发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商业化育种能力，加速优质品种资源储备，公司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在小麦、玉米育种方面开展了全方位、深层次的合作，目前已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南农科院、山西农科院等多家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建立了科研合作关系。

3、“联合体”育种

根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进完善品种试验审定工作的通知》（农办种[2015]41号）精神，参照《国家级水稻玉米品种审定绿色通道试验指南（试行）》、全国农技中心《2015年国家玉米品种试验实施方案的通知》、《全国农技中心关于受理国家审定主要农作物品种联合体试验申请的通知》（农技种函

[2016]20号)以及《农业部关于品种试验审定工作的解读》，企业联合体及科企联合体为国家区域试验的新渠道。为了更好地利用国家对“联合体”开辟的国家区域试验的新渠道，促进联合体的成立与健康发展，公司积极参加及主持联合体育种试验项目。

公司参加的“联合体”育种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新品种选育；另一类则是联合体育种试验。新品种选育“联合体”主要是公司参加并牵头的“陕西省旱地小麦商业化育种”联合体。该联合体以谢惠民教授为首席专家，公司为牵头单位，联合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渭南市秋实农技种业有限公司、陕西洽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省内种业公司共同组成实施的小麦商业化育种项目。该项目旨在通过对育种专家和合作企业等各方面资源的整合，充分发挥各项目参与单位在产业链中的优势作用，以联合体为主体，通过小麦抗旱节水生理、遗传改良和抗旱育种研究，围绕发掘和创制旱区小麦抗逆新种质，进行旱地小麦育种材料创制、组合选配、新品系筛选等，力争用3-5年的时间，选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抗逆广适、高产优质的突破性品种从而促进渭北地区优质小麦生产的优质化、区域化、规模化，加速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更好地实现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另一类联合体育种试验。截止目前，公司已参加国家级联合体育种试验项目有4个，分别为中国种子协会青贮分会北方晚熟青贮玉米联合体、中原联众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西北丝路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华夏小麦新品种测试联合体，公司参加品种分别为大唐8号、大唐236以及大唐139。青贮玉米北方晚熟组主要在内蒙古、辽宁、陕西、山西、新疆、甘肃六省试验；中原联众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主要在陕西、山东、河南、河北、江苏、安徽六省试验；西北丝路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主要在陕西、甘肃、内蒙、新疆、宁夏五省试验。其中，西北丝路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是由公司主持。除以上国家级联合体育种试验外，公司参加的陕西省种业联盟玉米区试联合体正处于向陕西省农业厅申请阶段。

通过主持或参加联合体育种试验，公司能够在不同区域进行公司新品种的区域试验，大大增加了公司品种的试验范围，可以更加高效地选育出适合区域种植的品种。

4、建立育种信息化管理平台

我国种子行业现阶段育种处于育种专家或企业各自为战，材料独享的状态，同一育种材料被大量的育种专家和科研单位重复使用，致使育成品种同质化严

重，没有独特性和开创性，科研精力和费用严重浪费。为了解决种业育种存在的问题，公司在陕西省科技厅的支持下，承担了玉米杂交种选育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引进了先进的育种软件，并为 30 多家育种单位和公司的育种专家提供互联网上的育种合作和服务。通过该平台的建设将实现四项功能：一是育种信息共享；二是育种方法交流；三是育种材料交换；四是育种成果交易。这些新技术、新方法的使用，改变了原来育种家各自为战、重复劳动的问题，将大大降低育种成本，缩短育种时间，提高育种成果。

（二）生产模式

公司种子的生产分田间制种和精选加工两个环节，其中田间制种主要分为两大类：一类是公司委托具有制种资质的企业进行种子生产，即“公司+企业”的方式，以玉米为主；另一类是公司将原种提供给农户，农户根据公司要求生产种子，即“公司+农户”的方式，以小麦为主。

1、“公司+企业”的生产模式

公司玉米种子的生产主要是委托有种子生产资质的企业进行生产。通常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选择与制种能力较强、农业机械化程度较高的制种单位签订委托制种合同。公司将合格的亲本种子提供给制种企业，并向制种单位提供详细的制种相关技术材料，委派相关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包括对亲本种子封样，花期调节，抽雄时协助检查等工作。制种单位则根据公司提供的技术材料，结合当地自然生态和生产条件，安排在地力中等以上，有灌、排条件，适宜种子繁育的区域生产，按种子生长需求施肥、浇水和防治病虫害等。成熟后的种子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经公司抽样检验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予以收购。

2、“公司+农户”的生产模式

公司小麦种子主要采用“公司+农户”的生产方式。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提前确定种子生产计划并与农户签订小麦种子采购合同，合同中约定公司向农户提供小麦原种并确定制种面积，农户则按照公司的质量要求进行种植。待种子成熟后，公司按照种子质量国家标准进行田间检验及室内检验，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发放质量检验卡，收购时凭卡收购。凡田间检验不合格或非公司所供种子顶替繁殖用种的一律不予收购。

3、种子加工、包装

种子加工、包装是指对成熟的制种玉米果穗自收获后到制种计量包装形成商

品之前所进行的一系列机械化加工过程，通常由果穗收获、人工选穗、脱粒预清、籽粒暂存、种子精选、分级、包衣、烘干、计量、包装等工序。公司根据种子的特征特性、市场需求的包装规格，确定加工工艺流程，减少每个加工工序中的种子损伤，降低种子损失率，提高成品种子数量与质量，降低种子加工中的能量消耗，提升竞争力。

（三）采购模式

公司种子产品采购主要分为两种模式：向委托制种单位和个人采购、直接向其他种子公司外购。除采购种子产品外，公司采购还包括在种子加工及销售过程中涉及的如种衣剂、包装袋、加工设备等的采购。

在“公司+企业”、“公司+农户”的生产模式下，公司按照约定的收购条件和价格对验收合格的种子予以收购；直接向其他种子公司外购时，公司按照市场价格采购商品种子。

（四）销售模式

公司种子销售主要采用经销商代销的方式。销售的产品主要来自于公司自身生产的种子以及从其他种业公司外购的商品种子。公司根据分级标准将经销商分为五级，分别为省级代理、地区代理、县级代理、乡镇零售商和村级经纪人。在经销商的选择上，公司每年度根据信誉等级、资金水平、推广能力等因素选择资质良好的经销商，独家负责其所在区域的品种经销。在关系维护上，公司销售人员会根据销售区域特点为经销商制定一套行之有效的宣传推广方案，并为其提供技术培训，帮助其充分了解公司产品的品种特点及生产技术，提高服务水平。目前公司主要面对县一级经销商，未来规划发展部分省级及地区级经销商。

公司配备了专业的销售团队并采取“提前销售”的策略，在公司品种大田种植生长阶段组织一系列的产品种植观摩会及种子订购会。产品观摩会是公司组织农户参观公司品种大田种植的长势及特点，让农户充分了解公司产品优势。若参观农户反应较为满意，则会与公司在该区域的品种经销商预定下一年度的种子，充分做到提前销售。

在产品销售后，公司组成栽培管理、植保、土肥等专业服务队伍，在农户种植的各个阶段为其提供技术服务，通过良种良法配套，在延长品种生命周期的同时，增加农民收入。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的种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A01 农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A01 农业”中的“A0112 小麦种植和 A0113 玉米种植”；按照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14 日常消费品”中的“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中的“141111 食品”中的“14111110 农产品”。

（二）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我国种子行业的发展阶段

我国种子行业发展大致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p>计划性阶段 (建国后-80年代初)</p>	<p>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科研、繁种、推广和经营四个环节完全割裂，不利于种子行业的发展。</p>
<p>双轨制阶段 (80年代-90年代末)</p>	<p>农作物种子由国家主管部门计划管理的形式取消，国家开始实施“种子工程”，种子行业市场化发展加快，但仍有欠规范。</p>
<p>市场化阶段 (2001年-2009年)</p>	<p>重要里程碑是《种子法》及《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的颁布实施。这一阶段，我国种业生产开始进入以新品种培育为核心的市场化竞争时期。</p>
<p>加速发展阶段 (2010年至今)</p>	<p>2010年中央一号文件出台，把中国种子行业发展提到国家战略高度，将会推动中国种子行业进入快速整合、发展和竞争力提升阶段。</p>

2、我国种子行业的发展现状

（1）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但主要品种仍供大于求

2000年后，我国种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从2007年的300亿元增长到2013年的69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4.41%。其中，玉米、水稻种子在种子市场中占据了较大的比重，尤其是杂交水稻和玉米种子，我国种业市场规模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种业市场。

2007-2013年种子行业市场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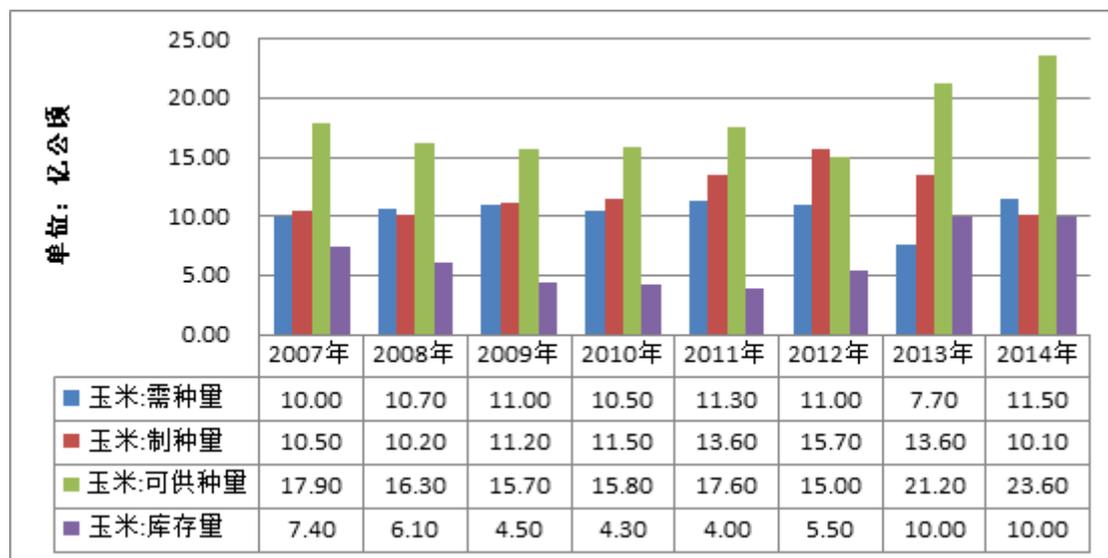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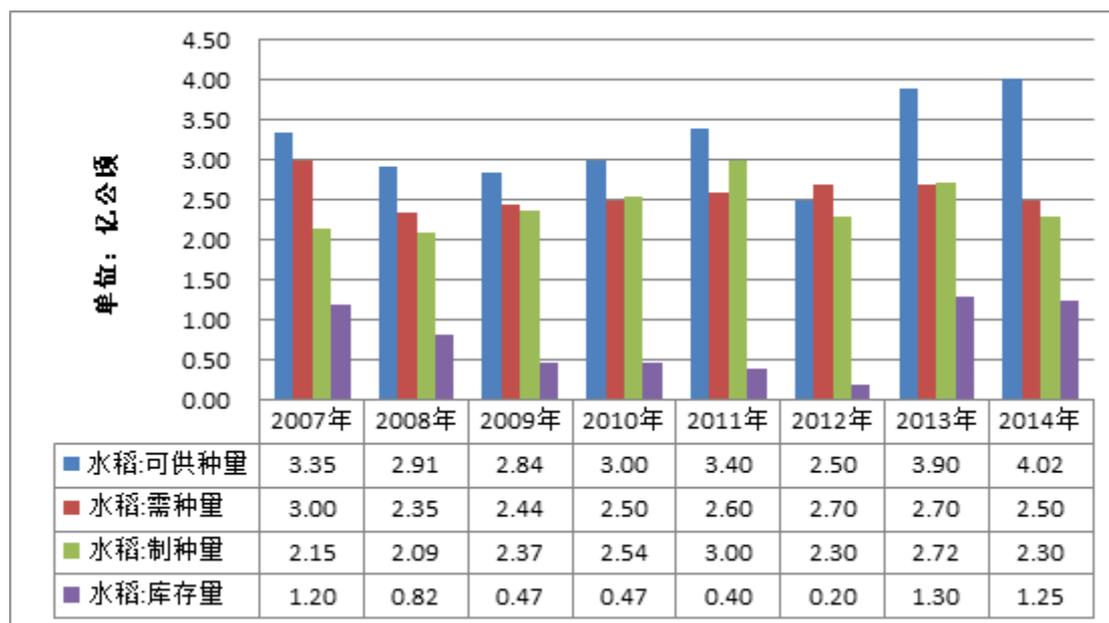
尽管我国种子需求量较大，但近年来主要种子品种仍处于去库存阶段，种子供给量仍大于需求量。以商品化率最高的水稻种子和玉米种子需求量和供给量为例，从制种量来看，杂交玉米的制种量从2009年至2014年经历了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化，仅从杂交玉米种子需求量和可供种量来看，玉米种子的供给远大于需求。

2007年-2014年我国杂交玉米需求量、可供种量基本情况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2007年-2014年我国杂交水稻需求量、可供种量基本情况



数据来源: wind 数据库

(2) 种子商品化率逐渐提高

种植户所使用的种子一般来源于自留种或外购。我国在很长一段时间内,种植户都更倾向于使用自留种。2000年以来,伴随着种子产业的不断发展,以及种子科技进步而带来的单位面积产量提升,种植户开始逐渐青睐于购买、使用商品种子。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平均商品化率较低,其中杂交玉米、杂交水稻等品种的商品化率相对较高,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尽管如此,与发达国家 90% 的种子商品化率相比,我国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随着杂交种的普及和推广,我国种子商品化率将进一步提高,种子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2012 年中国三大农作物种子市场价值情况

品种	种植面积 (万亩)	亩用种量 (公斤)	商品化率 (%)	加权单价 (元/公斤)	市场价值 (亿元)
杂交玉米	52,545	2.1	100	22.8	253.9
杂交水稻	25,855	1.1	100	53.8	149.4
常规稻	19,004	4.4	64.8	7.2	39.4
小麦	36,402	12.8	55.7	4.3	111.4

(3) 种子企业数量众多, 企业兼并重组不断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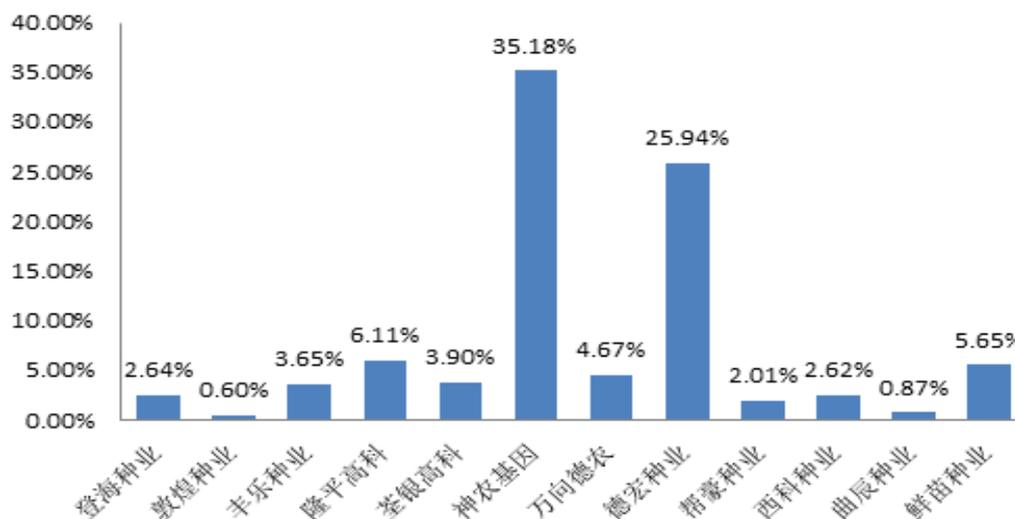
根据 2014 年 5 月 20 日农业部新闻办公室所公布的数据,我国种子企业总量高峰期曾有 8,700 余家,目前已下降到 5,200 家。其中注册资本在 1 亿元以上的

较大规模企业仅有 106 家，占比仅为 2.04%；销售额过亿元企业仅 119 家，占比仅为 2.29%。由此看出，我国目前种子企业中绝大部分仍为中小型企业，拥有“育繁推一体化”实力的公司不到 100 家，绝大多数公司没有品种权，只是“代繁”或者“经销”公司。2011 年颁布的新版《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大幅提高了资本、人才方面的准入门槛，新政策也支持和鼓励种子企业兼并重组，未来种子行业的经营将逐渐趋向于规模化、集中化。2012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优化调整种子企业布局，提高市场准入门槛，推动种子企业兼并重组，鼓励大型企业通过并购、参股等方式进入种业。从目前 A 股上市种子企业及挂牌新三板的种子企业公开信息可以看出，种子企业均在推进并购重组。

（4）我国种子企业研发投入普遍较低

从目前我国种子企业的研发投入来看，绝大部分企业研发投入力度不够。我国的育种研发主要由国家出资、科研单位育种，种子公司只负责销售。目前我国大部分种子公司都是购买“品种经营权”的经营模式，自主研发能力较弱，少数龙头公司虽开展自主研发，但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大多在 5% 以下，远低于 10% 的国际先进水平。而且具有研发能力的公司，也由于种质资源、育种方法、育种人才等各方面的限制，育种水平不高，周期长效率低。就目前来看，国内玉米、水稻的种粮比大概在 1:10 左右，远低于美国 1:30 的比例。

我国上市及挂牌企业研发销售比情况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注：以上企业研发销售比数据来源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或挂牌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德宏种业 2013 年研发销售比为 5.54%，2014 年大幅增加。帮豪种业数据为 2013 年数据。

3、国际种业基本情况

世界发达国家的种子行业已发展成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技术服务于一体、相当完善的可持续发展产业体系，位居世界前十强的种业公司大多为欧美国家的种业公司，少数几家大型种子集团垄断了世界种子行业的大部分市场。这些国家建立了完善的种质资源管理及种子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储运、营销等环节的种子法律法规，种子监管法规内容系统且操作性强。另外，为在生产环节有效地控制种子质量，美国等发达国家均建立了规范的种子生产标准和投放程序。世界种子市场无论从营业额角度还是获取的植物育种者权益角度看，都是先进国家的种子公司居于主导地位。美国是世界上谷物生产大国，也是世界最大的种子生产大国，种子的科研、生产推广水平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从国际种业发展历史看，种子公司对种业发展贡献巨大，据统计，过去一百年来农业增量提高的 60% 是由种子公司贡献的。发达国家种子公司成为发展种业的主体，掌控着大部分农作物种子和种业市场的发展走向。跨国种业公司依靠科技、资本和成熟的运营体制基本主宰了世界种子市场。根据 ETC Group 的统计报告显示，2013 年全球前十大种子公司销售额占据了种子市场超过 75% 的市场份额。

根据华泰证券出具的研究报告显示，目前国际大型种子公司均已涉足转基因育种技术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如在美国 90% 的玉米、90% 的棉花、93% 的大豆和 98% 的甜菜都是转基因作物。截至 2013 年，全球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达到了 1.75 亿公顷，超过世界总耕地面积的 10%，种植面积在过去的 17 年间增长了 100 倍。分品种来看，截至 2013 年，转基因大豆的种植面积占全球大豆种植面积的 79%，转基因棉花占 70%，转基因玉米占 32%，转基因油菜籽占 24%，主要转基因作物的平均采用率不断提高。

4、种子行业发展趋势

（1）集中程度逐步提高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存在行业集中度低，市场分散的特征。根据农业部 2014 年发布的数据：种子企业总量由 3 年前的 8700 多家减少到目前的 5200 多家，减幅达 40%；且前 50 强企业市场集中度达到 30% 以上，主要与我国推动种子企业兼并重组，并在研发能力、资本能力、固定资产和技术水平等方面大幅提高准入门槛有关。品种研发壁垒高，培育周期长，兼并重组方式是有资金实力的企业迅

速获取优良品种权的有效途径；同时也有助于发挥种业与其他行业的协同效应，促进产业链的整合，提升整体实力。国家鼓励金融资本支持种业创新发展，目前已有部分工商资本、金融资本进入种子行业，如中信集团入主隆平高科推动买断袁隆平“两权”入选 2014 种业十大事件。2015 年 12 月 11 日，国际知名种业公司杜邦公司和陶氏化学公司宣布合并，成为全球第二大种子公司，合并后总市值约 1300 亿美元。企业通过有效联合兼并重组的企业，将使资源和优势得到整合与互补，必将获得更快发展，通过并购做大，通过并购做强，兼并重组将成为种业企业做大做强的主旋律。

（2）转基因育种是新的发展方向

转基因是利用分子生物学技术，将某些生物的一种或几种外源性基因转移到其他生物物种中去，从而改造生物的遗传物质，使其出现原物种不具有的性状或产物。转基因作为一项新兴生物技术，可大大缩短农作物育种的周期，显著提高农业生产力、降低生产成本。

根据 2015 年 3 月 19 日海通证券发布的行业深度研究报告《农林牧渔行业——种子》显示，转基因技术的兴起和发展是在 1972 年，1996 年转基因作物开始商业化种植，当年的种植面积主要集中在 6 个国家 170 万公顷。虽然一直存在着收益和潜在风险的疑问，但其种植面积近年来也实现了连续快速增长。截至 2013 年，全球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达到了 1.75 亿公顷，超过世界总耕地面积的 10%，种植面积在过去的 17 年间增长了 100 倍。截止 2013 年，从政府批准的转基因事件数量看，美国已获批准的转基因事件有 165 个，而我国有 55 个；从转基因作物的种植水平看，美国 2014 年转基因作物种植面积为 7,310 万公顷，而我国种植面积仅为 390 万公顷。我国目前种植的转基因作物主要为转基因棉花、木瓜和白杨，其中棉花种植面积占到 90% 以上，是国内转基因商业推广较为成功的范例。对比国外的大型种子企业转基因作物的研发及生产情况，未来，转基因种子生产将成为我国种子行业的发展方向。

（三）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易受气候条件和病虫害的影响，由于种子生产必须处于特定的自然环境下进行，因此对外部条件要求更高。若公司种子生产基地出现异常气候、严重自然灾害或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公司种子的产量和质量，

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同时，如果我国出现大范围、长时间的干旱或洪涝灾害，严重影响到农作物的种植，将会导致公司种子滞销和大量积压，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销售贮藏风险

玉米和小麦种子的生产与其他农作物一样，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玉米种子一般在销售前一年的 4-9 月份进行田间种植，10 月份开始回收、加工、贮藏，11 月份至次年 6 月份进行包装和销售。从种子收到销售有一段较长时间的贮藏期，将给企业带来巨大的潜在风险。另一方面，如果每年种子未销售完，也需要公司进行储藏。如果因贮藏不善，有可能导致种子发热、冻伤、变色、变味以及感染霉菌，最终造成种子活力下降，或因遭受仓虫、鼠害等导致部分种子转商或废弃；同时，如果每年年底结存种子量大、金额高，若次年种子市场价格下跌，存货贬值，有可能造成销售不畅，影响公司稳定的经营收入。

3、品种研发风险

在申请新品种试验及审定的过程中，农作物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必须具有一致性、新颖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因此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而新产品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充分满足各种环境条件的要求，必须经国家或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区域适应性试验和生产试验，并且达到审定标准通过审定后，才能进行推广种植，因此农作物新品种研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新品种开发存在成效低的风险。公司目前在试验阶段的新品种较多，若这些新品种试验结果不能达到审定要求或者审定过后的品种不能得到市场认可，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4、质量控制风险

玉米种子的生产包括亲本扩繁以及杂交种制种两部分。基于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需要和生产量较少的特点，亲本扩繁一般由公司根据生产计划与繁育基地合作，并配备专门的技术人员及质量管理人员，以便随时对亲本制种情况进行质量监督与技术管理。这一环节是公司进行大量杂交制种的关键环节，若出现管理问题，将会极大的影响亲本种子的质量；在杂交种制种阶段，除了自然灾害、病虫害等方面的影响外，田间管理也很重要，为保证杂交品种不受污染，一般都会对制种基地进行距离隔离、屏障隔离，同时在花期还要进行彻底的母本去雄处理，以保证杂交品种的高纯度。虽然公司近年来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但如果未来

由于公司种子质量监管失误或疏忽而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四）行业主管部门与相关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受政府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和行业协会自律监管。本行业的具体主管机构和主要监管体制如下：

根据 2015 年新修订的《种子法》第三条、第五条和第六条相关规定，国务院农业主管部门主管全国农作物种子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农作物种子工作；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科教兴农方针和农业发展的需要制定种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建立种子储备制度，主要用于发生灾害时的生产需要及余缺调剂，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农业部下设的种子管理局是我国国家种子管理机构，其主要职能为：拟订种子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种子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种子管理体系建设，承担种子生产经营及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和管理，承担农作物种子（种苗）、种质资源进出口的审批工作；组织农作物品种管理，拟订农作物品种审定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的办、标准，承担农作物品种审定、登记和农业植物新品种授权、复审工作，组织、指导品种退出工作；开展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种子检验员和种子检验机构考核管理；收集、分析种子产业信息，指导种子市场调控，组织抗灾救灾和救灾备荒种子的储备和调拨；承担农作物种子南繁管理工作等。

各省、市级种子站为我国种子行业的地方管理机构，隶属于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各级种子管理机构依法履行种子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管理等职责，主要包括品种管理、质量管理、市场管理，对本行政区域内种子市场和种子质量负有监管责任。

中国种子协会是种子行业的自律组织，作为政府联系种业的桥梁和纽带，其职责主要包括：制定行规行约，维护公平竞争；开展行业调研，向政府部门提出种子产业发展政策、经济技术政策和立法等方面的建议；举办种子科研、生产、经营、管理及国内外贸易等方面的信息交流活动；组织技术培训，普及种子知识，推广先进经验；收集、分析、发布行业信息，为企业发展提供咨询意见；参与行业技术、产品的国家标准制定和推广工作；宣传和贯彻种子法律法规，向政府部

门反映行业、会员的意见；开展行业自律监管，打击假冒伪劣产品，保护行业信誉；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审核种子企业生产经营资质，组织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等。

2、相关法律法规

随着种子行业商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同时也为促进种子企业不断研发，我国种子行业法律监管体系已日渐完善，目前形成了种质资源保护、品种审定、新品种保护、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等基本法律法规，有效保障了种子行业的健康发展。本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实施时间	发布形式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订	2016.01.01	主席令第35号
2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2014年修订	2014.02.01	农业部令2013年第4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2013.03.01	1993年7月2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通过，2012年12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三十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4	《农业植物品种命名规定》	2012.04.15	农业部令2012年第2号
5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1.09.25	农业部令2011年第3号
6	《农作物种子检验员考核管理办法》	2005.05.01	2005年2月6日农业部令第49号公布，2013年12月31日农业部令2013年第5号修订
7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	2005.05.01	农业部令第50号
8	《农作物种质资源管理办法》	2003.10.01	农业部令第30号
9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办法》	2003.09.01	农业部令第28号
10	《农作物种子标签管理办法》	2001.2.26	农业部令第49号
11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2001.05.23	国务院令第304号
12	农作物商品种子加工包装规定	2001.02.26	农业部令第50号
13	主要农作物范围规定	2001.02.26	农业部令第51号
14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管理暂行办法	1997.03.28	农业部令第14号

3、行业相关政策

为了保障种子行业的规范有序发展，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支持行业发展，以下是行业内重要的产业政策：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6.01	全国农技中心关于受理国家审定主要农作物品种联合体试验申请的通知	自 2016 年 1 月起,全国农技中心开始受理企业联合体、科企联合体和科研单位联合体组织开展的国家审定主要农作物品种试验申请
2015.11	《关于进一步改进完善品种试验审定工作的通知》(农办种[2015]41 号)	鼓励“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积极开展自有品种试验。具备试验能力的企业联合体、科企联合体和科研单位联合体等可组织开展品种试验,试验方案报国家或省级品种试验组织单位,符合条件的纳入统一管理。
2015.02	中央“一号文件”	积极推进种业科研成果权益分配改革试点,完善成果完成人分享制度。继续实施种子工程,推进海南、甘肃、四川三大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建设。
2014.05	《国家级水稻玉米品种审定绿色通道试验指南(试行)》	已通过省级审定的品种,具备相邻省、自治区、直辖市同一生态类型区 10 个以上生产试验点连续两年试验数据的,申请国家级审定时可以免于进行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
2014.01	中央“一号文件”	加快发展现代种业和农业机械化。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育种创新体系,做大做强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推行种子企业委托经营制度,强化种子全程可追溯管理。
2013.1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种业体制改革提高创新能力的意见》	充分发挥市场在种业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加快种子生产基地建设,加强种子市场监管。
2012.12	《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	再次明确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指出我国种业取得的成效和面临的问题,并提出 2015 年和 2020 年的种业发展目标。
2012.01	《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 年)》	提出到 2015 年,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前 50 强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达到 40%以上;到 2020 年,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97%以上,良种在农业增产中的贡献率达到 50%以上,商品化供种率达到 80%以上;培育一批育种能力强、生产加工技术先进、市场营销网络健全、技术服务到位的“育繁推一体化”现代农作物种业集团,前 50 强企业的市场占有率达到 60%以上。
2011.04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的意见》	推动种子企业兼并重组,大幅提高市场准入门槛,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
2011.09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011 年 9 月 25 日开始执行,原种子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限延至 2012 年 4 月 1 日,原种子经营许可证延至 2012 年 9 月 25 日。
2010.10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生物产业位列七大战略新兴产业,其中包含了生物育种行业。
2010.01	中央“一号文件”	推动国内种业加快企业并购和产业整合,引导种子企业与科研单位联合,抓紧培育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种子企业。

2009.11	《全国新增 1000 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2009-2020）》	本着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确保供给、留有余地的原则，未来 12 年间，需要再新增 500 亿公斤生产能力，提高国家粮食安全的保障程度。
2008.11	《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08-2020）	加快优良农作物品种创新和推广，鼓励种子企业逐步成为种子研发创新主体，鼓励资源整合，确保国家粮食安全。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扶持力度大

近年来，国务院及相关主管部门制定许多鼓励农业及种子行业发展的重大政策，支持种子行业企业发展。2012 年 12 月，国务院出台《全国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明确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指出我国种业取得的成效和面临的问题，并提出 2015 年和 2020 年的种业发展目标。规划鼓励种子企业间的兼并重组，强强联合，实现优势互补、资源聚集；鼓励具备条件的种子企业上市募集资金，支持大型企业通过并购和参股等方式进入农作物种业，强调以企业为商业化育种主体，预计到 2015 年初步完成“事企脱钩”，现代种业发展基金等专项扶持政策加快筹划出台。2015 年 2 月，中央“一号文件”也积极推进种业科研成果权益分配改革试点，完善成果完成人分享制度。继续实施种子工程，推进海南、甘肃、四川三大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建设。

在财税配套措施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从 2004 年起，国家财政调整粮食风险基金使用结构，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并不断加大对部分地区种粮农民良种和购置农机补贴力度。

（2）行业整合空间巨大

目前我国种子企业总量较大，但研发能力及企业规模总体相对较小，与国际知名的种子公司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一直以来我国种子研发体制分属于两个系统，一方面科研机构无法直接面对市场，另一方面企业研发能力弱缺乏持续新品种，由此导致我国种子企业运行效率较低。伴随着我国种子行业政策的出台，市场化进程将不断加快。主管部门也在不断鼓励种子企业并购重组，提高市场集中度，争取能够产生全球范围内的大型种子公司。因此，未来我国种子行业面临巨大的整合机会，众多规模较小、科研水平落后的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具有“育、

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企业将成为市场的主体。

2、不利因素

(1) 企业研发能力较弱

从目前我国上市及挂牌的种子企业公开信息来看，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均较低，相较国外 10%的研发投入比例以及在种子行业的专利技术积累，我国种子企业的研发能力明显偏弱。目前，我国大部分的种子企业品种及技术来源主要依靠引进，虽然有部分种子企业已经逐步建立了研发机构，但多数仍以产销为主。在当今的国际种子市场竞争中，能否不断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成为企业能够不断发展的关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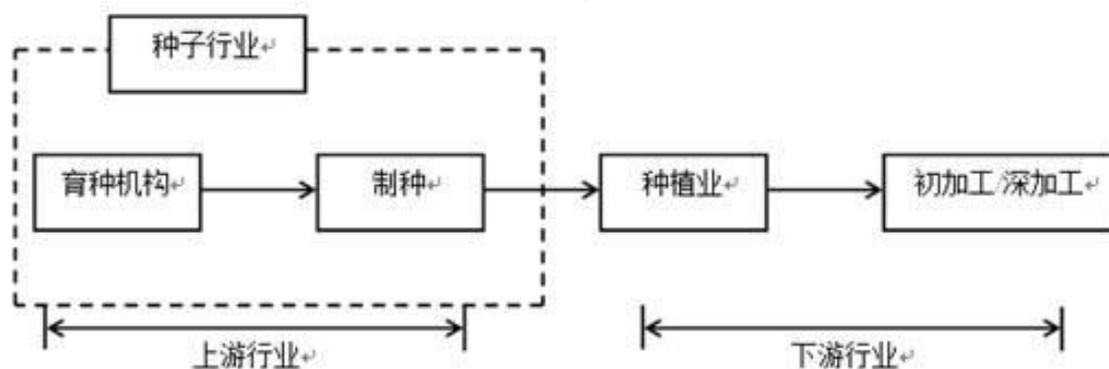
(2) 综合服务能力不强

我国种子企业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与国际种子企业相比，市场竞争力不强，专业化程度不高。目前国内大部分种子企业均以产销为主，不够重视综合性的农业产业服务，而从国际大型种子企业孟山都、杜邦等的发展模式及历程来看，大型公司都十分重视企业研发能力以及为农户及大型农场提供的包括种子、农药、技术、病虫害防治及资金支持等方面的综合性服务。因此，建设集农资一体化、农业信息化于一体的农业综合服务平台，提高农业增值服务和农业信息服务能力，形成全方位的产业平台，我国种子企业仍有较长的路要走。

(六)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种子行业是农业产业链的起点，为农业生产提供最基本的生产资料。种子行业涵盖种质资源创新、品种培育、生产加工、销售和后续服务等环节，种子培育环节在种子行业里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此，为种子行业提供育种理论指导、研究，提供种质资源的科研育种机构、育种企业为种子行业的上游；种子行业的下游是种植业，主要是广大的种植户，包括农场、农户等。这些种植户生产的产品最终成为初级农产品、初加工农产品或深加工产品。

种子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图示



在上游育种方面，我国只有少数的种子公司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并能通过其自身的育种中心研发获取种子品种权，其余大部分种子公司是以购买的方式从科研育种单位获得品种经营权。我国大型的科研院所拥有大量的种质资源和人才，对育种的研发和商业化都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近年来，国家对育种方面越来越重视，相继出台了不少举措，如：加大对良种引育的投资，建立国家种质资源库、农作物改良中心、农作物区域试验站、种子质量检测中心、农作物良种繁育基地（场）等。这些工程的实施都对种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基础支撑作用。2014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更是强调了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育种创新体系，推进种业人才、资源、技术向企业流动，做大做强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

在下游行业中，种植户是种子的最终购买者和使用者。由于种子是必需的农业生产资料，国内主要农作物种植面积基本保持稳定，种植户对种子需求量也基本稳定。由于种植户对种子的价格、品质、收益及种植技术的密切关注，种子公司对市场和销售价格的引导能力也随着种植户的关注日益增强。因此，种子受其品种优劣及同行竞争影响加大。此外，种子销售区域较为分散，大多数种子企业难以直接掌控终端销售，这对没有高质量销售网络、主要依赖大型经销商的企业会造成不利影响。

（七）行业进入壁垒

1、准入壁垒

在我国，主要农作物商品种子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根据《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条件条件的企业方可申领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并在有效期满后需重新申领。若不符合国家严格规定的注册资本、技术力量、加工及仓储设施设备、检测条件等，将无法取得生产和经营资格。

2、技术和人才壁垒

近年来，生物技术的不断进步有力地推动了新型育种技术的发展，育种技术已经由原来的传统育种发展为传统育种与分子生物育种相结合，在培育新品种过程中也需要先进的育种设备和高端技术人才；另外在种子生产过程中，若制种技术落后可能导致种子减产甚至绝收。因此，育种、制种技术实力和人才资源也构成了种子行业的重要壁垒。

3、品种选育周期长

种子企业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推向市场需8年左右的时间，并且新品种要投放到最适宜的推广区域，必须进行生态适应性测试、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及农业主管部门的审定后才能销售。而且在进入市场后，从产品推广期到成长阶段需2-3年，新产品能否具有推广并被客户接受多种因素影响，因此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推广需要较长的周期并伴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八）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根据2014年5月20日农业部新闻办公室所公布的数据，目前我国种子企业数量在5,200家。其中注册资本在1亿元以上的仅有106家，大部分均为中小企业。种子企业数量众多，近年来，种子供给量远远超过种子需求量，市场竞争非常激烈。以杂交玉米及杂交水稻种子为例，2014年全年杂交玉米种子需求量为11.50万吨，年度制种量10.10万吨，库存量10万吨。全年杂交玉米种子可供量远大于需种量。2014年全年杂交水稻需种量2.50万吨，可供种量4.20万吨。

2002年12月我国《种子法》颁布实施，种子行业长期以来形成的计划性生产和区域性垄断局面被打破，种子市场向自由竞争的方向发展。市场需求和发展潜力巨大的大田作物（如：玉米、水稻等）种子较高的利润水平，吸引了众多市场主体的参与。除了期间成立的众多国有种子站和种子科研机构外，许多产业资本和社会资金也开始介入种子行业。

2、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目前，种子行业内企业众多，根据农业部新闻办公室公布数据表面企业数量在5,200家左右，市场竞争力较大。但具有研发、育种、制种及推广综合能力的企业较少，大部分公司仅具有种子的经营资质。根据国家对种子企业的政策，未

来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及育种能力的种子企业有较大的发展前景。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我国玉米和小麦种子企业 A 股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种子分类	注册资本	2014 年	
			种业收入	营业收入
敦煌种业	食品加工、种子、棉花	52,780.20	85,262.71	125,586.05
神农基因	种子（杂交水稻、玉米等）、农化产品及农业技术服务	102,400.00	32,015.43	35,566.00
万向德农	种子（玉米等）、其他产品	22,506.00	40,858.29	43,819.93
登海种业	玉米、小麦、蔬菜等种子	88,000.00	146,320.21	148,008.15
隆平高科	杂交水稻、玉米等种子、干辣椒制品等	99,610.00	151,124.13	181,542.49
丰乐种业	农化产品、香料产品、种子产品、酒店经营	29,887.60	58,452.83	137,880.00
德宏种业	小麦、玉米、仓储装卸服务	5,032.00	486.36	732.57
帮豪种业	玉米及小麦种子	10,800	10,318.21	10,318.21
垦丰种业	玉米、水稻、大豆种子及其他	33,270	173,603.51	183,670.99
曲辰种业	玉米种子	3,000	2,169.39	2,277.88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的种业公司，是陕西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经过发展，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独占生产经营权品种共计 11 个，其中：玉米品种 5 个、小麦品种 5 个、油菜品种 1 个，已申请待核准植物新品种权 5 个，并有多项玉米及小麦品种处于试验阶段。公司种子销售区域集中在陕西，并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在陕西区域公司面临的竞争对手主要是登海种业、万向德农、奥瑞金、联创种业、丰乐种业等种子公司，其中，登海种业主要以先玉 335 等品种及品牌优势在关中、渭南、宝鸡等区域占据较大市场份额。目前，公司在这些区域主要因缺乏相应的夏播玉米品种造成夏播玉米市场份额较小，但公司在试验阶段的品种较多，大部分将在未来两年进入最后的品种审定阶段，若公司试验阶段品种能通过国家或者各省审定，将会大大增强公司在该行业的整体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未来不断发展壮大。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 研发和育种技术优势

自主研发及合作研发：公司目前在杨凌、泾阳、海南建有 3 处育种研发基地，且拥有多个玉米、小麦科研育种人员，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南农科院、山西农科院等多家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建立了科研合作关系。

育种信息化平台建设：公司在陕西省科技厅的支持下，承担了玉米杂交种选育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该项目引进了先进的育种软件，并为 30 多家育种单位和公司的育种专家提供互联网上的育种合作和服务。通过该平台的建设将实现四项功能：一是育种信息共享；二是育种方法交流；三是育种材料交换；四是育种成果交易。这些新技术、新方法的使用，改变了原来育种家各自为战、重复劳动的问题，将大大降低育种成本，缩短育种时间，提高育种成果。

小麦商业育种联合体：公司在陕西省农业厅支持下组建了陕西省节水抗旱小麦育种联合体，公司为牵头单位，著名小麦育种专家谢惠民教授为公司首席专家。下联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渭南市秋实农技种业有限公司、陕西洽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和多位小麦育种专家共同展开小麦节水抗旱联合育种。小麦育种以抗倒、抗旱、优质为育种目标，从而实现农业机械化、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和满足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对品质的需求。现已多个品种已参加国家和各省区域试验。

玉米及小麦测试联合体：公司除自主研发、与科研院所合作研发外，公司还积极参加、主持“玉米及小麦测试联合体”。截止目前，公司牵头组建了“西北丝路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实现九家成员单位紧密联合、资源共享，更为利益共同体，联合体成员企业都是各省区重点龙头企业，具有较强的育种和推广实力。公司参加了“华夏小麦新品种测试联合体”、“中原联众玉米品种测试联合体”、“北方晚熟青贮玉米联合体”，为公司黄淮海、西北区域市场打开通路，尤其联合体设置资源共享、分险共担可以实现育种、销售、品种合作的大联合。

通过自主研发、合作研发、联合体育种、联合体测试等方式，公司种质资源得到不断积累，已审定品种不断增加，育种技术也将日益完善。

(2) 品种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小麦种子和玉米种子，目前享有自主知识产权或生产经营权的已审定品种包括大唐 128、大唐 136、大唐 121、陕单 22、万瑞 10 号、陕农

33、铜麦 6 号、唐油 1 号等 11 个品种，还有多个品种处于区域试验阶段，预计未来两年将会进入品种最终审定阶段。公司处于区域试验阶段的新品种若通过国家或者省级审定，未来将会给公司带来更强的竞争力。

（3）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长期服务于种子培育、生产、加工、销售的专业团队，高管团队均有多年丰富的从业经验，对整个行业发展有着深刻的认识，能够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适时、有效的制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管理制度。其中，公司董事郭永周担任公司玉米育种负责人，从事玉米育种科研工作近 20 年，拥有丰富材料积累和育种经验，任公司玉米育种负责人后，主持选育的 3 个玉米品种（大唐 121、大唐 128、大唐 136）通过陕西省审定，尚有多多个正在参试的品种。

（4）渠道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销售团队，负责公司种子品种在陕西省内外的推广、销售和宣传工作。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销售人员提前制定种子销售计划及推广方案。在每年度农作物种植的苗期、成长期、收获期，对公司品种在大田种植的表现进行宣传，并委派专业的技术人员为经销商、农户等举行专场的观摩会、订购会及种植培训会，搭建了有效的宣传和推广渠道。

5、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陕西省境内，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陕西省境内品种竞争较为激烈，若需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公司仍需进一步拓展省外市场，针对不同市场的地域条件、市场竞争等具体情况，持续地繁育和推广新品种，并提高品种审定通过的比例。目前，公司对陕西省有较强的依赖，存在产品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除销售区域较为集中外，公司长期以来未能建立直接融资渠道，仅依靠间接融资获得发展资金，但随着近年来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打通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九）公司发展规划

1、战略规划目标

以市场发展导向为原则，制定并实施“一体两翼三云端”战略。

“一体”，就是要坚持种业发展，对育、繁、推三个环节不断地创新和完善，在育种上公司以抗倒、早熟、高产、脱水快适应全程机械化收获为核心竞争目标，满足未来农业生产主体（规模化、机械化）的需求，公司已布局黄淮海、东华北机械化品种区试，表现突出，使公司育种在行业全机械化收获品种研发上拥有核心竞争优势，并充分运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新工具，创新产品经营模式和农户服务方式，实现科技营销和智慧服务；

“两翼”，就是打造线上与线下两大开放平台。线上是大唐农资垂直电商平台，向全社会开放企业前后台资源，建立品牌商品与品质流量的良性互动，打造知名品牌“布谷鸟农资电商”。线下大唐旗舰本地展示店，围绕本地农资全面开放，集展示、体验、服务、引流、销售于一体，营造新农村生活的空间、农户服务的场景；

“三云端”就是围绕种业产业链的“产品、信息、资金”这三大核心资源进行社会化、市场化，融合布局 POS 端、PC 端、移动端等，依互联网开放、包容的精神，建立面向经销商和农户以及社会合作伙伴开放的物流云端、数据云端和金融云端，构建种业互联网供应链金融产品，实现大唐商业模式和盈利方式的突破，从而提升企业竞争优势，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

2、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品种研发

育种将以抗倒、早熟、脱水快、适应全机械化收获为目标。现已参加河南、河北、山东、陕西省机械化收获玉米育种区试。公司目前正在大力布局陕西省外市场，公司将在全机械化收获品种研发上站在前列。

目前，公司拥有正在参试的玉米品种 14 个。国家黄淮区域参试品种大唐 236；青贮玉米北方区参试品种大唐 8 号；河北、唐山区域参试品种大唐 137、大唐 139、大唐 208、大唐 226；河南参试品种大唐 208、220；内蒙参试品种大唐 8 号；新疆参试品种大唐 208、大唐 8 号；西北区域参试品种大唐 139、158、159；陕西参试品种大唐 220、大唐 138、大唐 137、大唐 226、大唐 305、大唐 150、大唐 156、大唐 228。小麦育种以抗倒、抗旱、优质为育种目标，以适应农业机械化和自然条件的变化及人们生活水平提高对品质的要求。小麦参试品种 7 个，其中铜麦 6 号、唐惠 818 参加黄淮海区域试验，铜麦 6 号、唐惠 1 号、陕农 70、唐麦 75、唐麦 76、大唐 66 等参加河南、河北、陕西、甘肃、山东等省区域试验。

（2）品牌策略

提高产品质量，做到精品要精（芽率高于国标2级7个点，纯度高于国标2个点），用尼龙材料替代塑料包装，用自动化替代人工包装，用单粒销售替代公斤销售；巩固好陕北市场，把陕北市场建设成样板，带动其它市场，积极拓展省外市场；利用布谷鸟农资电商平台和村级服务店，线上线下互动，拓宽销售渠道，结合电商平台用户的大数据分析，最终实现农资产品的定制化和精准化营销。

（3）提升人才储备

公司将围绕发展目标，增加对人力资源的储备与运用投入，通过外部引入与内部培养两种方式，引进和培养一批技术、财务以及管理人才，充实到技术研究、财务、管理等部门之中，提高各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未来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4）加强资本运作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及优化资本结构需要，选择适当的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组合，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所需要的资金，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5）财务指标

到2020年，实现销售玉米种子700万袋，销售额19,600万元，实现销售小麦种子600万斤，销售额2,400万元，实现产品国内销售地区种肥一体化电商销售80%覆盖。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章程中对股东出资情况、公司的机构及产生办法、职权、议事规则、法定代表人等事项均作出了明确规定。有限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形成了基本的法人治理结构。

有限公司管理层对于公司治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治理意识相对薄弱，有限公司设置的上述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其运行亦存在不规范之处，如未按《公司章程》规定按期召开股东会定期会议，未制定股东会、董事、监事及总经理工作相关规则，会议也没有履行提前通知的程序，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保存也不完整。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的关联交易等事项未形成相应的内部决策书面文件。但有限公司的变更经营范围、增减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

有限公司阶段，虽然公司治理制度及其运行方面欠完善，但该等瑕疵不影响相应决议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亦未影响债权人或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

2、股份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6年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此为契机，公司依法建立了包含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合法合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

(1)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公司现有自然人股东 2 人，非自然人股东 3 名。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自股份公司成立起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内控制度的制定、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协议转让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2)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董事会召开了 2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现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层的聘任、《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协议转让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3)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1 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召开了2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婉婷参加了监事会会议,切实履行了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

(二) “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三会”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有效决议并严格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2016年2月28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大会,选举李婉婷为职工代表监事。李婉婷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上述机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专业投资机构,上海天懿持有公司2.00%的股份,作为股东积极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天懿未驻派人员参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股东享有知情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

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关系、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各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有效贯彻落实对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详细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和具体内容。公司将通过多渠道、多层次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披露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企业文化建设，以及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和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通过对投资者的信息披露以及和投资者的沟通，保障所有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公司章程》通过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该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4、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该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已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各部门运作有效；会计信息和相关经济信息的报告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较为规范。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了充分的保证。

（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建立内部管理相关制度和机制，具体制度建设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	建设情况
1	关联股东和董事表决权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细化
2	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细化
3	投资者关系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中细化
4	防止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5	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中规定和细化

另外，公司还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运行的合法性、规范性。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基础上，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

公司董事会经评估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为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适当地行使股东权利，促使董事会、监事会勤勉尽责，公司治理规范有效。随着公司管理的不断深化，公司将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各项内部制度，并监督控制政策和控制程序的持续有效性，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需要。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与法规，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有关行政部门的处罚。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贯遵纪守法，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玉米种和小麦种等。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运作体系和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能力。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独立完整、权属关系清晰。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农作物种权、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存在 1 笔为股东贷款进行担保的事项，该贷款为股东卞树萍个人贷款用于公司实际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并完全独立于股东；公司与退休返聘员工依法签订劳务合同，公司依法与其他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劳动关系。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但报告期内存在“对公个人卡”结算的情况。经核查，因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采购及销售，为方便农村客户交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股东卜树萍的个人卡主要用于业务结算。公司实行开卡人与卡分离、专卡专用的政策，不存在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利用公司资金存储谋利、挪用公司资金、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为了业务发展的规范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将个人卡全部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内部设置了研发中心、行政中心、财务中心、生产中心、质检中心、营销中心 6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除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外，仅拥有陕西开元 1 家控股企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其他股东基本情况”。陕西开元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及信息咨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卜建军曾持有陕西创意农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持有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 13%的股权（其弟弟及母亲分别持有灞桥种苗 41%及

46%的股权)。为避免上述两家公司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创意农业已于2015年10月9日注销,灞桥种苗已于2015年5月20日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人目前为止没有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行为。承诺人保证并承诺,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将来亦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产品及拟开发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产品,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股份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从而确保避免对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①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
- ②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
- ③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若股份公司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以充分的协助,以确保股份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4、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自承诺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在股份公司申请挂牌交易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股份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主要是股东卜建军、卜树萍无偿提供资金给公司使用，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说明。

（二）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股东之间关联担保的情形，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说明。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未来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出具了声明，主要内容如下：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公司无对外投资、委托理财事项，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目前，公司尚存在 1 笔为股东贷款进行担保的事项，该贷款系股东卜树萍个人贷款，但贷款资金报告期内全部用于公司实际经营。报告期末由于公司资金较为充裕，暂时归还了该项贷款，但股东（卜树萍和卜建军）作出了承诺，如果公司需要该笔资金，股东（卜树萍和卜建军）将无条件在 5 个工作日内将该笔资金

打入公司账户，同时股东（卞树萍和卞建军）承诺承担公司可能由该项担保所引起的任何损失。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间接持股数	持股比例
卞建军	董事长、总经理	15,360,000	7,200,000	75.20
卞树萍	董事	3,840,000	1,800,000	18.80
郭永周	董事	—	—	—
谢惠民	董事	—	—	—
孙永亮	董事	—	—	—
张亚周	监事会主席	—	—	—
付克勤	监事	—	—	—
李婉婷	职工代表监事	—	—	—
王少利	董事会秘书	—	—	—
孙雪智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19,200,000	9,000,000	94.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董事卞树萍、监事付克勤均属于退休返聘人员，因此公司与其签订《劳务合同》；董事谢惠民为公司外部董事；除上述人员外，公司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与《劳务合同》中均对商业秘密和竞业禁止等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长卞建军、董事卞树萍出具了《关于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作出的主要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其中董事长卜建军、董事卜树萍的相关承诺，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作出的主要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大唐种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大唐种业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大唐种业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以维护大唐种业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作为大唐种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大唐种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或违规占用或转移其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大唐种业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大唐种业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大唐种业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五、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唐种业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卜建军及董事卞树萍除持有公司股权外，卜建军持有陕西开元 80.00%的股权，卞树萍持有陕西开元 20.00%的股权，陕西开元是卜建军和卞树萍对公司的持股平台，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没有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1年8月至2016年2月，卜建军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6年2月，卞树萍担任有限公司监事。

2016年2月，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立第一届董事会，由卜建军、卞树萍、郭永周、谢惠民、孙永亮5名董事组成，卜建军担任董事长；公司设立第一届监事会，由张亚周、付克勤、李婉婷3名监事组成，其中张亚周担任监事会主席，李婉婷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卜建军为总经理、王少利为董事会秘书、孙雪智为财务负责人。

(二)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及其影响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除因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需要而增加人员外，并未发生变动。上述变动是公司为了加强公司治理水平、规范法人治理结构所发生的正常人事变动，使公司建立健全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未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0,264.98	65,785.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9,136,021.53	4,572,324.29
预付款项	2,949,441.96	1,595,676.9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633.00	167,020.20
存货	6,976,199.22	7,896,938.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30,530,560.69	14,297,744.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69,268.81	5,609,554.23

在建工程		97,327.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73,760.08	3,927,226.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582.00	67,27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02,610.89	9,701,378.32
资产总计	43,833,171.58	23,999,122.87

2、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86,384.55	2,226,844.32
预收款项	5,582,649.64	6,065,938.01
应付职工薪酬	89,654.97	55,834.18
应交税费	166,869.22	156,588.29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76,062.71	6,605,813.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01,621.09	15,111,01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7,289.61	312,463.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7,289.61	312,463.77
负债合计	12,878,910.70	15,423,482.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10,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2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65,739.12	-2,224,359.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54,260.88	8,575,640.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833,171.58	23,999,122.87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549,703.63	12,724,315.10
减：营业成本	13,377,583.56	12,115,714.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543,859.95	1,171,147.73
管理费用	3,268,386.24	1,648,207.58
财务费用	-3,923.53	452.38
资产减值损失	574,479.73	458,61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10,682.32	-2,669,826.95
加：营业外收入	2,387,537.16	2,284,236.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234.5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158,620.26	-385,590.72
减：所得税费用	-	185,876.84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158,620.26	-571,467.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58,620.26	-571,467.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05

4、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22,423.02	10,357,200.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2,002.13	2,797,7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4,425.15	13,154,92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7,714.74	10,642,038.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3,401.76	881,35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09.24	12,13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3,390.26	1,924,47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3,116.00	13,460,00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690.85	-305,07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191.89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91.89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8,027.64	546,82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027.64	546,82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9,835.75	-546,828.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10,429,5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20,000.00	10,429,5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4,455.97	9,659,23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6,993.47	9,659,23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3,006.53	770,29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4,479.93	-81,60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85.05	147,39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0,264.98	65,785.05

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00,000.00							-		-2,224,359.38		8,575,64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00,000.00	-	-	-	-	-	-	-	-	-2,224,359.38	-	8,575,640.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200,000.00	-	-	-	1,020,000.00	-	-	-	-	2,158,620.26	-	22,378,620.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8,620.26		2,158,620.2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19,200,000.00	-	-	-	1,020,000.00	-	-	-	-	-	-	20,22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200,000.00				1,020,000.00							20,2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1,020,000.00	-	-	-	-	-65,739.12	-	30,954,260.88

(2) 2014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800,000.00						-		-1,652,891.82		9,147,10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800,000.00	-	-	-	-	-	-	-	-1,652,891.82	-	9,147,108.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571,467.56	-	-571,467.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1,467.56		-571,467.5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00,000.00	-	-2,224,359.38	-	-	8,575,640.6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和2015年的财务报表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

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

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

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

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

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

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

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合计 30%以上且金额 50 万以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为原材料、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

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项目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机械设备	5-10	5	9.50-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

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产品使用权	10	预计可使用期限
软件	10	预计可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证的使用年限

注：公司产品使用权按照预计可使用期限 10 年进行摊销。

（十七）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

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

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三）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

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5、具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1）以先款后货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货款、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凭据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以赊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款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

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没有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之前，对于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后，辞退福利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20。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对当期和列表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没有影响。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 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和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源于玉米种子、小麦种子的销售收入。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为：

A.以先款后货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货款、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凭据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B.以赊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款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549,703.63	100	12,289,278.60	96.58
其他业务收入	-	-	435,036.50	3.42
营业收入	18,549,703.63	100	12,724,315.10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96%，其中 2015 年度该占比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定位明确，商业模式清晰，盈利模式突出。

公司 2014 年产生的其他业务收入系残次品种子的销售收入，具体内容如下：

项目	数量 (kg)	销售额 (元)	成本 (元)	毛利率 (%)
大唐 121	4,000.00	12,000.00	12,799.04	-6.66
陕单 22	89,550.00	179,100.00	474,924.30	-165.17
万瑞 10 号	115,580.00	150,254.00	534,631.34	-255.82
永玉 3 号	62,455.00	93,682.50	242,241.40	-158.58

合计	271,585.00	435,036.50	1,264,596.08	-190.69
----	------------	------------	--------------	---------

上表中四个产品均为玉米品种，由于在晾晒过程中遭遇突发的下雨天气因素，导致种子淋雨发霉，已不适宜作为玉米种子销售，进而转商（作为粮食销售）处理，将上述产品按照较低的价格销售给浆糊厂。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0 元、435,036.50 元，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0 元、1,264,596.08 元，其中 2014 年度其他业务毛利率为 -190.69%，是公司将积压的残次品玉米种子转商（作为粮食销售）处理所致。由于粮食价格低于种子价格，由此导致其他业务利润为负，并大大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该业务属于偶发性业务，金额和占比均较小，随着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2015 年未产生残次品玉米种子，故未产生其他业务收入及利润。

公司残次品种子的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与正常种子的销售一致，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为：

A.以先款后货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收到货款、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并取得凭据后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B.以赊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的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货物发出、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款凭据作为收入确认的条件。

经核查，公司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玉米	15,357,904.70	82.79	5,282,893.00	42.99
小麦	3,191,798.93	17.21	7,006,385.60	57.01
合计	18,549,703.63	100.00	12,289,278.60	100.00

1) 玉米种子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玉米种子销售收入分别实现 15,357,904.70 元、5,282,893.00 元，同比增加 10,075,011.70 元，增幅 190.71%；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2.79%、42.99%，同比提高 39.80%。2015 年玉米种子销售金额和占比大幅提高，主要是公司自有玉米品种销售额大幅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品种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加额
	销售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销售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大唐 121	1,007,579.20	5.43	333,560.00	2.71	674,019.20
大唐 128	3,497,518.00	18.85	154,500.00	1.26	3,343,018.00
大唐 136	441,705.16	2.38	0	0.00	441,705.16
陕单 22	2,787,552.95	15.03	918,170.00	7.47	1,869,382.95
万瑞 10 号	2,087,951.69	11.26	1,040,298.00	8.47	1,047,653.69
合计	9,380,601.83	52.95	2,446,528.00	19.91	6,934,073.83

上述品种销售额大幅增加主要有以下四方面原因：一是公司调整了生产经营计划，在 2014 年增加了玉米自有品种的制种面积，同时受当年有利气候条件的影响玉米普遍丰产，增加了玉米的供种数量；二是公司推出的新品种大唐 136 上市，实现新增销售收入 44.17 万元；三是随着公司制种技术的成熟，2015 年公司推出了芽率达到 92% 以上的大唐 128（3000 粒）、大唐 128（4400 粒）、大唐 136（3000 粒）等规格的精品，市场较为认可且定价较高，其中大唐 128 新增销售收入约 334 万元；四是公司实施的积极的营销策略初见成效，2014 年秋季以来在省内多地组织了秋季观摩会、订购会等多种形式的推广活动，加大了宣传推广力度，公司玉米品种耐旱高产的表现得到农户认可，订单数量增加。

2) 小麦种子销售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小麦种子销售收入分别实现 3,191,798.93 元、7,006,385.60 元，同比减少 3,814,586.67 元，减幅 54.44%；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21%、51.01%，同比下降 39.80%，主要是受陕农 33 制种失败和陕西省小麦良种统繁统供的影响。2015 年公司小麦主要销售品种陕农 33 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218,662.39 元，原因是该品种在委托蒲城种植农户代繁制种的过程中，受连阴雨天气的影响小麦品质达不到验收指标，致使制种失败种源减少。另外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农业厅关于实施小麦良种统繁统供工作

的意见的通知》(陕政办发〔2004〕103号), 2004年以来陕西省每年均组织实施小麦良种统繁统供工作, 确定小麦品种布局、统供企业和供种区域。2014年公司作为统供企业参与了蒲城县、富平县、渭南市临渭区等区域的小麦良种供应, 实现销售收入 3,569,063.50 元。由于参与小麦统供的时间周期较长且毛利偏低, 因此公司未继续参加 2015 年小麦统供企业招标, 综合导致 2015 年小麦销售收入有所减少。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075,921.49	90.27%	11,166,082.73	92.16%
人工费用	426,361.11	3.19%	106,936.20	0.88%
制造费用	875,300.96	6.54%	842,695.99	6.96%
合计	13,377,583.56	100.00%	12,115,714.92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人工费用以及制造费用等构成。其中, 直接材料是影响营业成本的最主要因素, 包括公司委托生产收购入库的半成品和公司按照市场价格采购的代销成品种子。2015 年度、2014 年度直接材料在营业成本中的占比分别 90.27%、92.16%,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的结构基本保持一致, 无重大变化。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其他业务成本分别为 0 元、1,264,596.08 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10.44%, 其中 2014 年金额较大, 原因是该年公司将积压的残次品玉米种子转商(作为粮食销售)处理, 产生销售收入 435,036.50 元, 同时结转相应成本 1,264,596.08 元所致。由于粮食价格低于种子价格, 由此导致其他业务利润为负。

4、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1) 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 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变动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玉米	15,357,904.70	10,564,445.65	31.21	5,282,893.00	4,373,709.49	17.21	14.00

小麦	3,191,798.93	2,813,137.91	11.86	7,006,385.60	6,477,409.35	7.55	4.31
合计	18,549,703.63	13,377,583.56	27.88	12,289,278.60	10,851,118.84	11.70	16.18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88%、11.70%，上升 16.18%，幅度较大，主要是受收入结构的优化（毛利率较高的玉米收入占比提高）和玉米、小麦种子毛利率同时上升的影响，其中玉米种子毛利率同比上升 14.00%，小麦种子毛利率同比上升 4.31%，变动原因如下：

1) 玉米种子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玉米种子毛利率分别为 31.21%、17.21%，同比上升 14.00%，主要是受公司自有品种的毛利率上升的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元、%

品种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变动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大唐 121	517,433.36	10.00	51.35	8,570.67	0.60	2.48	48.87
大唐 128	1,155,080.43	22.33	33.03	40,666.48	2.83	26.32	6.70
大唐 136	213,084.63	4.12	48.24	-	-	-	48.24
陕单 22	480,806.39	9.30	17.25	159,705.44	11.10	17.39	-0.15
万瑞 10 号	1,013,342.18	19.59	48.53	276,998.16	19.26	26.63	21.91
合计	3,379,746.99	65.35%	-	485,940.74	33.79	-	

从上表可以看出，除陕单 22 毛利率较为稳定外，2015 年其他品种的毛利率均大幅提高且波动较大（大唐 136 属于新上市品种除外），主要影响因素有：一是销售价格的变动，2015 年全国杂交玉米种子平均销售价格相对于 2014 年有较大增长，受市场整体环境因素影响，公司 2015 年玉米种子销售价格相对上年度也有所增长（大唐 128 除外）；并且 2015 年公司对制种、生产、加工环节的精选要求提高，并采用了进口包衣剂，使产品品质得到提升，因此公司提高了售价，主要玉米品种平均售价较上年增长约 8%~22%；二是成本价格的变动，公司玉米自有品种种子的生产均委托第三方代繁，繁育费用按亩数固定支付，受 2014 年有利气候条件的影响玉米普遍丰产，由此导致该年生产的种子单位成本降低，2015 年公司主要玉米品种（陕单 22 除外）平均单位成本较上年下降约 16%~42%。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种产量、销量以及成本、单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公斤、元/公斤

品种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产量	单位成本	销量	单价	产量	单位成本	销量	单价
大唐 121	74,144.14	6.62	74,080.50	13.60	28,597.50	11.34	28,597.50	12.08
大唐 128	219,642.81	11.48	218,972.00	15.97	7,725.00	14.74	7,725.00	20.00
大唐 136	32,722.50	7.45	30,671.40	14.40	-	-	-	-
陕单 22	215,879.48	10.76	214,351.00	13.00	76,617.50	10.20	76,617.50	11.98
万瑞 10 号	144,930.79	7.49	143,528.80	14.55	87,181.50	8.95	87,181.50	11.93
合计	687,319.72	-	681,603.70	-	200,121.50	-	200,121.50	-

从上表可以看出，销售价格方面，2015 年公司自有玉米品种的销售单价均有所上升，但大唐 128 除外，主要是该品种在 2015 年销量取得重大突破，公司在保持较高毛利率的前提下适当降低了结算价格，以便激励经销商；销售成本方面，公司自有玉米品种的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但陕单 22 除外，主要是该品种 2014 年库存较大，2015 年制种较少，当年销售的主要是库存种子，但受当年重新包衣等成本上升的影响，单位成本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大唐 121 毛利率大幅波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该品种受上年花期不遇的影响造成空杆和结实率下降，质量较差，公司转按青贮玉米销售，价格低于正常成品种子，同时受产量降低的影响致使单位成本较高，综合导致毛利率畸低。

2) 小麦种子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小麦种子毛利率分别为 11.86%、7.55%，同比上升 4.31%，主要是 2014 年受陕农 33 降价销售和小麦统供的影响，致使毛利率偏低。2014 年，公司销售的小麦种子主要为陕农 33，占当年小麦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35.26%，为消化库存公司采取了降价销售的策略，拉低了总体毛利率水平，但 2015 年该品种销售占比降至 7.88%，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小；另外 2014 年公司参与了蒲城县、富平县、渭南市临渭区等区域的小麦统供，由于统供的供种价格系地方农业主管部门招标定价，因此供种价格较市价略低，公司参与统供的小偃 22、西农 3517、周麦 22 等品种的平均毛利率仅在 6% 左右。2015 年公司调整了销售策略，未继续参加小麦统供，虽然销售数量减少，但平均售价同比上升 8%

左右，致使 2015 年小麦种子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最近两年，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登海种业（002041）、万向德农（600371），新三板挂牌公司垦丰种业（831888）、秋乐种业（831087）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登海种业	51.71%	57.95%
万向德农	29.11%	29.59%
垦丰种业	50.01%	46.86%
秋乐种业	14.91%	21.43%
平均值	36.44%	38.96%
大唐种业	27.88%	11.70%

注：由于登海种业、垦丰种业均未公告其 2015 年年度报告，因此选用登海种业 2015 年三季度报、垦丰种业 2015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作为大唐种业的各期、各时点对比基础。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值水平，特别是低于登海种业、垦丰种业，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较小、与上市公司相比不具备规模效应，且公司产品在品种类别、品牌知名度、适用种植区域等方面均与上述公司存在一定的差距。

2015 年公司玉米种子的毛利率为 31.21%，略高于万向德农，主要是万向德农拥有成熟的“郑单 958”、“浚单 20”、“先玉 335”等老牌明星玉米品种，毛利率较为稳定；公司的玉米品种尚处于导入期，毛利率有望保持在较高的水平。

秋乐种业主要经营玉米、小麦等农作物种子并以玉米为主，报告期内其毛利率下降明显，主要是其为了应对业绩下滑，采取了低价销售的策略。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新品种的研发，持续提升品种性能、拓展营销渠道，努力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

5、利润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同比增加额	同比增长率
营业收入	18,549,703.63	12,724,315.10	5,825,388.53	45.78
营业成本	13,377,583.56	12,115,714.92	1,261,868.64	10.42
营业毛利	5,172,120.07	608,600.18	4,563,519.89	749.84

营业利润	-210,682.32	-2,669,826.95	2,459,144.63	92.11
利润总额	2,158,620.26	-385,590.72	2,544,210.98	659.82
净利润	2,158,620.26	-571,467.56	2,730,087.82	477.73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毛利 5,172,120.07 元、608,600.18 元，营业利润-210,682.32 元、-2,669,826.95 元，同比分别增长 749.84%、92.11%，主要是由于玉米和小麦种子的毛利率大幅上升所致；但由于受公司研发投入增加的影响，管理费用增加 1,620,178.66 元，同比增长 98%，致使营业利润未出现大幅上涨的情形。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实现利润总额 2,158,620.26 元、-385,590.72 元，净利润 2,158,620.26 元、-571,467.56 元，同比分别增长 659.82%、477.73%，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多项政府补助，导致公司 2015 年由亏损转为盈利。

（二）公司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1,543,859.95	8.32	1,171,147.73	9.20
管理费用	3,268,386.24	17.62	1,648,207.58	12.95
财务费用	-3,923.53	-0.02	452.38	0.00
合计	4,808,322.66	25.92	2,819,807.69	22.16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发生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4,808,322.66 元、2,819,807.6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92%、22.16%，略有增加，主要是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所致。

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716,498.63	518,393.42
车辆费	218,302.51	246,466.70
广告宣传费	174,682.80	142,501.76
差旅费	150,137.20	68,947.50

运输费	100,099.09	103,308.65
仓储费	90,565.97	41,000.00
装卸费	85,096.45	47,784.70
办公费	4,477.30	
业务招待费	4,000.00	2,745.00
合计	1,543,859.95	1,171,147.7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含销售人员工资、车辆费用、广告宣传费、差旅费、运输费等，均为公司正常费用支出，各期变化不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稳定，2015年和2014年分别为8.32%和9.20%，比例略有下降，主要是2015年收入有所增加。

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试验费	1,281,896.36	376,131.28
职工薪酬	307,070.84	222,168.61
折旧费	280,675.73	268,288.76
咨询费	198,175.00	33,760.00
办公费	566,595.06	318,783.07
无形资产摊销	53,721.51	52,571.19
培训费	91,349.00	9,630.00
业务招待费	86,772.50	81,829.00
房屋租赁费	115,300.00	90,000.00
其他	77,979.97	19,017.03
土地使用税	59,731.54	59,731.55
差旅费	34,619.40	39,082.30
鉴定审定费	34,500.00	3,000.00
物业水电费	20,574.10	23,430.20
邮费	10,280.20	4,252.30
检疫检验费	9,040.00	20,943.50
通讯费	8,415.00	8,15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88.00	7,688.00
其他税金	24,002.03	9,750.79
合计	3,268,386.24	1,648,207.58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含管理员工资、折旧费、办公费和研发试验费等，均为公司正常经营管理支出和费用化的研发支出。2015 年管理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同比上升 4.67%，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研发费用增幅较大，由 2014 年的 376,131.28 元增加至 2015 年的 1,281,896.36 元，增加了 905,765.08 元，研发费用的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增加了自主研发投入，增加了“大唐 228”等新品种的研发投入，同时支付的育种科研费、小麦各地区试验示范费增加，其中育种科研费主要是支付给合作育种专家和杨凌、海南育种基地的研发费用，小麦试验示范费系公司在各地区开展的小麦试验示范支出。办公费用有小幅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业务规模扩大，日常支出有所增加。

4、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537.50	-
减：利息收入	9,639.13	1,338.22
利息净支出	-7,101.63	-1,338.22
手续费	3,178.10	1,790.60
合计	-3,923.53	452.3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支、汇款手续费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的利润水平无重大影响。

(三) 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234.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7,537.16	2,234,536.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7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69,302.58	2,284,236.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1,059.0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2,369,302.58	1,713,177.1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369,302.58	1,713,177.1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8,620.26	-571,467.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10,682.32	-2,284,644.7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09.76%	-299.79%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10,682.32 元、-2,284,644.73 元，均为负数，一方面是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自有品种通过审定的时间不长，尚处于导入期，致使总体业务规模较小；另一方面是公司在 2015 年新增研发投入 905,765.08 元，造成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同比上升 4.67%，从而导致利润下滑。但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2015 年扣非后净利润亏损金额大幅减少，公司盈利能力已经有所改善。

公司以市场发展导向为原则，制定并实施了“一体两翼三云端”战略，即坚持种业发展，打造线上与线下两大开放平台，建立面向经销商和农户以及社会合作伙伴开放的物流云端、数据云端和金融云端，把公司建成从种子的科研育种到种子生产、销售、售后服务等一体化的现代种业公司。针对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制定了以下措施：一是进一步巩固现有优质种质资源，完善玉米和小麦品种的供、产、销体系，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扩大品种知名度和销售收入；二是进一步优化玉米、小麦品种的布局，通过扩大销售品种资源、地域以及优化升级销售模式和渠道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三是加大新品种研发力度，以选育具有抗倒、抗旱、高产、优质、抗病等特点的小麦新品种，以及具备适应籽粒机械化收获、抗倒、抗旱、早熟、脱水快等农艺性状的玉米新品种为目标，形成丰富的品种资源梯队，持续为公司带来收益；四是加强成本控制和费用控制，增厚利润。

目前，公司战略实施初见成效。首先，公司形成了较多的审定品种，通过每年持续组织的观摩会、订购会和种植培训会等活动，对经销商、种植户进行品种的宣传推广和技术指导，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得到了客户广泛认可，在陕西省特别是陕北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其次，公司不断扩大制种面积，增加种源供应；最后，公司自主研发品种的绿色通道建设工作稳步开展，参与了多个新品种的区域试验和联合体育种试验项目，形成玉米参试品种 14 个、小麦参试品种 7 个，参试区域覆盖黄淮海、西北、华北和东北等多地，为公司加快新品种审定、扩大销售区域奠定了基础。

随着公司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预计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呈现稳步增长。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到 2020 年，公司将实现销售玉米种子 700 万袋，销售额 19,600 万元；销售小麦种子 600 万斤，销售额 2,400 万元；并实现产品国内销售地区种肥一体化电商销售 80%覆盖。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损益净额分别为 2,369,302.58 元、1,713,177.17 元，占当期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109.76%、-299.79%，占比较高，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公司经营对非经常性损益具有一定依赖性。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创新基金、新品种繁育项目和商业化育种项目补贴收入等。公司尚处于发展初期，且所处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为鼓励公司科技创新并提高育种水平，陕西省、杨凌示范区等多个主管部门根据具体项目给与公司多项补助，扶持公司做大做强。经过多年的积累，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生产经营权的品种 11 个，另有多个小麦及玉米正在参试，预计未来两年将陆续进入品种审定阶段，形成了良好的品种资源梯队。近年来，公司品种在陕西省种植推广面积不断扩大，随着公司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较大的改善，届时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特别是政府补助的依赖将大大降低。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

2015 年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补助单位	补助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小麦商业化育种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种子经营许可证补助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麦商业化育种补贴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玉米种子繁育基地示范推广能力提升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春玉米高产创建项目	铜川市印台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麦优质种粮推广基地补助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科学技术局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拨付的南繁主持补助费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	83,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品种展示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麦运早 20410 原原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74,537.16	与资产相关

新品种奖励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奖金三等奖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科学技术局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2,387,537.16	-

2014 年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补助单位	补助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玉米新品种“大唐 128”规模化繁育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作物育种试验基地项目补贴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麦商业化育种补贴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玉米新品种规模化繁育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财政局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唐种业小麦优质种粮推广基地项目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科学技术局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密、抗倒压玉米种质资源创新及新品种选育项目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补贴款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业化育种补贴	铜川市财政局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麦运早 20410 原原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杨凌示范区财政局	17,536.23	与资产相关
农业科技推广奖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技术转移奖励	国家(杨凌)农业技术转移中心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2,234,536.23	-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项目补贴收入、创新基金等,金额占营业外收入的比重很大,公司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2、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报告期内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5 年度 (%)	2014 年度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00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00	1.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3.00
地方教育附加费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00
河道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额	1.00	1.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5.00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产品资料征收免增值税政策通知》（财税【2001】113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0年第17号）《关于制种行业增值税有关问题的公告》的规定，本公司种子销售业务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杨工国通（2015）384号杨凌税务局事项通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实施条例》、财税【2008】149号文件规定，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种子经营收益享受该项免税政策。据上述规定以及通知，公司2015年所得税适用税率0%。

(四)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1,051.83	44,230.44
银行存款	11,269,213.15	21,554.61
合计	11,410,264.98	65,785.05

公司2015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加11,344,479.93元，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2015年9月公司增资1920万元，收到的投资款较多所致。增资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之“（一）有限公司阶段”之“7、2015年9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及其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804,311.40	73.94	390,215.57	7,414,095.83
1-2年	1,537,808.02	14.57	153,780.80	1,384,027.22
2-3年	409,261.40	3.88	122,778.42	286,482.98
3-4年	102,831.00	0.97	51,415.50	51,415.50
4-5年	-	-	-	-
5年以上	701,280.00	6.64	701,280.00	-
合计	10,555,491.82	100.00	1,419,470.29	9,136,021.53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164,062.45	76.87	208,203.12	3,955,859.33
1-2年	449,141.40	8.29	44,914.14	404,227.26
2-3年	102,831.00	1.90	30,849.30	71,981.70
3-4年	-	-	-	-
4-5年	701,280.00	12.95	561,024.00	140,256.00
5年以上	-	-	-	-
合计	5,417,314.85	100.00	844,990.56	4,572,324.29

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应收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10,555,491.82 元、5,417,314.8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90%、42.57%，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均为位于各个区县的经销商，对于部分个体工商户公司采取一定的激励措施，提前支付货款的经销商可以取得一定的优惠，同时对于部分种子子公司以及信誉较好的经销商公司一般采取赊销的方式，每年一般八九月份的时候进行统一结算，因此应收账款余额会较大，但大部分均集中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5,138,176.97 元，同比增加 94.8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销售收入增加较多，且大部分属于赊销，同时还未到结算期未进行结算。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账龄相对较长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结算政策的

影响，公司一般一年结算一次，一般八九月份进行结算，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是 2015 年 8 月之后销售所形成的款项，由于公司的客户大部分都是位于各个区县的经销商，由于多年的合作已形成较为稳固的信任关系，公司会给予一定的账期，同时 2015 年公司的赊销主要集中在铜川区域，由于该区域存在“2016 年印台区旱作农业技术推广建设项目”等项目，政府对农户补助较多，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同时公司为了在该区域推销公司的种子，赊销政策有所放宽，导致该区域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由于目前公司正处于成长期，为了快速开拓市场，增加市场占有率销售政策也相对激进，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分别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19,470.29 元、844,990.56 元，按照谨慎性的原则计提充分。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异常。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神木县益春夏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520.00	1 年以内	10.69
刘亚杰	非关联方	669,497.47	1 年以内 353,181.00	6.35
			1-2 年 316,316.47	
冯翠萍	非关联方	596,816.00	1 年以内	5.65
崔凯元	非关联方	547,595.40	1 年以内 281,541.40	5.19
			1-2 年 52,640.00	
			2-3 年 213,414.00	
武功财政局	非关联方	446,268.00	5 年以上	4.23
合计	—	3,388,696.87	—	32.1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陕富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8,285.13	1 年以内	18.80

神木县益春夏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8,000.00	1年以内	9.01
武功财政局	非关联方	446,268.00	4-5年	8.24
刘亚杰	非关联方	444,662.47	1年以内	8.21
井来运	非关联方	270,719.00	1年以内	5.00
合计	—	2,667,934.60	—	49.25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应收关联方余额。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及其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9,441.96	100.00	1,595,676.96	100.00
合计	2,949,441.96	100.00	1,595,676.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采购货款、预付的基地费用等。2015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1,353,765.00元，账龄均在1年以内，主要是预付的种子款有所增加。

公司2015年经营规模有所扩大，相应的采购支出也有所增加。由于种子的生长需要一定周期，因此公司一般会在播种期前预付一定货款，待种子成熟时再入库并结转相应的预付账款，公司预付账款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陕西吉福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67.81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陕西杨凌万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78	1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陕西开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911.21	5.52	1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河南金娃娃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000.00	4.64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泾阳秦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76.75	3.77	1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2,611,187.96	88.53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甘肃华瑞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8,417.60	55.0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泾阳秦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9.4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河南金娃娃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8.77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中国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6.8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安徽省六安市种子分公司安丰种衣剂厂	非关联方	104,975.00	6.58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1,383,392.60	86.70	-	-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付关联方余额。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8,633.00	100.00	-	-	58,633.00
1、按账龄组合	-	-	-	-	-
2、按无风险组合	58,633.00	100.00	-	-	58,63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8,633.00	100.00	-	-	58,633.00

(续)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7,020.20	100.00	-	-	167,020.20
1、按账龄组合					
2、按无风险组合	167,020.20	100.00	-	-	167,020.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67,020.20	100.00	-	-	167,020.20

(2) 采用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备用金	58,633.00	167,020.2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备用金，占比较小，且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未发生减值。

(3)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付小丽	非关联方	20,000.00	34.11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郭永周	非关联方	15,000.00	25.58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何消	非关联方	15,000.00	25.58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曹峰	非关联方	5,000.00	8.53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韩少超	非关联方	2,400.00	4.09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合计	—	57,400.00	97.89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付小丽	非关联方	167,020.20	100.00	1年以内	员工备用金
合计	—	167,020.20	100.00	—	—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

位欠款情况，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5、存货

(1) 存货明细结构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659,894.45	9.46	174,281.00	2.21
半成品	4,238,979.97	60.76	7,063,767.30	89.45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159,179.29	2.28	231,576.63	2.93
库存商品	1,918,145.51	27.50	427,313.12	5.41
合计	6,976,199.22	100.00	7,896,938.05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是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原材料等。原材料主要是原种和包衣剂，半成品主要是原种经过种植后所形成的散籽和白籽，库存商品主要是半成品（散籽和白籽）经过包衣和包装后所形成的产品。

公司2015年末、2014年末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5.92%、32.91%，2015年末存货同比减少了920,738.83元，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是2015年收入规模有所扩大，结转的成本增加，而新的播种季的半成品还未全部完成入库（玉米1月份入库较多，小麦7、8月份入库较多）；其中半成品占比有所减少而库存商品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2015年公司为了备货加大了生产力度，半成品（散籽和白籽）包衣包装成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中无抵押、担保等使用受限情况。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余额	4,831,237.18	1,001,672.00	514,540.47	149,364.00	6,496,813.65

2、本年增加金额	-	4,380,833.00	84,456.41	46,492.20	4,511,781.61
(1) 购置	-	4,283,505.50	84,456.41	46,492.20	4,414,454.11
(2) 在建工程转入	-	97,327.50	-	-	97,327.50
3、本年减少金额	-	680.00	131,032.47	4,714.00	136,426.47
(1) 处置或报废	-	680.00	131,032.47	4,714.00	136,426.47
4、2015.12.31 余额	4,831,237.18	5,381,825.00	467,964.41	191,142.20	10,872,168.79
二、累计折旧					2
1、2014.12.31 余额	446,362.38	171,195.00	158,774.13	110,927.91	887,259.42
2、本年增加金额	229,483.76	191,473.30	47,834.82	19,809.24	488,601.12
(1) 计提	229,483.77	191,473.30	47,834.81	19,809.24	488,601.12
3、本年减少金额	-	311.97	70,797.89	1,850.70	72,960.56
(1) 处置或报废	-	311.97	70,797.89	1,850.70	72,960.56
4、2015.12.31 余额	675,846.14	362,356.33	135,811.06	128,886.45	1,302,899.98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12.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12.31 账面价值	4,155,391.04	5,019,468.67	332,153.35	62,255.75	9,569,268.81
2、2014.12.31 账面价值	4,384,874.80	830,477.00	355,766.34	38,436.09	5,609,554.23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余额	4,425,320.48	253,350.00	514,540.47	136,102.00	5,329,312.95
2、本年增加金额	405,916.70	748,322.00	-	13,262.00	1,167,500.70
(1) 购置		748,322.00	-	13,262.00	761,584.00

(2) 在建工程转入	405,916.70	-	-	-	405,916.70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4,831,237.18	1,001,672.00	514,540.47	149,364.00	6,496,813.65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余额	215,170.35	84,377.33	106,829.29	84,337.51	490,714.48
2、本年增加金额	231,192.03	86,817.67	51,944.84	26,590.40	396,544.94
(1) 计提	231,192.03	86,817.67	51,944.84	26,590.40	396,544.94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12.31 余额	446,362.38	171,195.00	158,774.13	110,927.91	887,259.42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2014.12.31 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账面价值	4,384,874.80	830,477.00	355,766.34	38,436.09	5,609,554.23
2、2013.12.31 账面价值	4,210,150.13	168,972.67	407,711.18	51,764.49	4,838,598.47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公司 2015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4 年增加了 3,959,714.58 元，主要是购进了一套价值 426.13 万元的种子加工设备。

(2) 所有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担保等使用权受限情况。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杨凌温室	370,000.00	62,977.08	307,022.92
永乐冷库	343,000.00	43,446.67	299,553.33
永乐办公楼	405,916.70	28,921.56	376,995.14
杨凌冷库	64,000.00	6,080.00	57,920.00
杨凌构筑物	100,000.00	9,500.00	90,500.00
杨凌办公楼及配套设备	608,000.00	57,760.00	550,240.00
永乐常温库	2,940,320.48	467,160.83	2,473,159.65
合计	4,831,237.18	675,846.14	4,155,391.04

公司上述自建房产均建在租赁的土地上，无法取得相关房产证。公司已与主管部门沟通并取得了其出具的上述房屋不属于违法违规建筑的证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项目明细表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15.12.31
灌溉系统	97,327.50	-	97,327.50	-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14.12.31
永乐办公楼	-	405,916.70	405,916.70	-
灌溉系统	50,000.00	47,327.50	-	97,327.50

（2）在建工程期末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其累计摊销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4,798,559.65	17,255.00	0.00	4,815,814.65
品种使用权	2,170,000.00		0.00	2,170,000.00

软件		17,255.00	0.00	17,255.00
土地使用权	2,628,559.65		0.00	2,628,559.6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871,333.06	270,721.51		1,142,054.57
品种使用权	810,000.00	217,000.00	0.00	1,027,000.00
软件		1,150.32	0.00	1,150.32
土地使用权	61,333.06	52,571.19	0.00	113,904.2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0.00			0.00
品种使用权	0.00			0.00
软件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3,927,226.59	-	-	3,673,760.08
品种使用权	1,360,000.00	-	-	1,143,000.00
软件	0	-	-	16,104.68
土地使用权	2,567,226.59			2,514,655.4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4,798,559.65	0.00	0.00	4,798,559.65
品种使用权	2,170,000.00	0.00	0.00	2,170,000.00
土地使用权	2,628,559.65	0.00	0.00	2,628,559.65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01,761.87	269,571.19	0.00	871,333.06
品种使用权	593,000.00	217,000.00	0.00	810,000.00
土地使用权	8,761.87	52,571.19	0.00	61,333.0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0.00			0.00
品种使用权	0.00			0.00
土地使用权	0.00			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4,196,797.78	-	-	3,927,226.59
品种使用权	1,577,000.00	-	-	1,360,000.00
土地使用权	2,619,797.78	-	-	2,567,226.59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和品种使用权，2015年末同比减少

253,466.51 元，主要受计提的摊销影响。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及其摊销明细

单位：元

项目	初始成本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2015年12月31日	剩余期限(月份)
土地租赁费	76,880.00	67,270.00		7,688.00	17,298.00	59,582.00	93

单位：元

项目	初始成本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2014年12月31日	剩余期限(月份)
土地租赁费	76,880.00	74,958.00	0.00	7,688.00	9,610.00	67,270.00	105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泾阳县三渠镇的土地租赁费，租赁面积为 9.61 亩，租金为 800 元/年，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按照会计准则要求正常摊销，不存在重大变动及异常情况。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项目：无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项目：

款项性质	2015.12.31	2014.12.31
坏账准备	1,419,470.29	844,990.56

注：由于《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杨工国通（2015）384 号杨凌税务局事项通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实施条例》、财税【2008】149 号文件规定，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种子经营收益享受该项免税政策，故公司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资产减值准备

(1)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1,419,470.29	844,990.56
合 计	1,419,470.29	844,990.5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无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

（五）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短期借款

（1）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贷款	2,000,000.00	-
合 计	2,000,000.00	-

（2）报告期内，借款银行明细情况

单位：元

借款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	-

注：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08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循环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902000）浙商银小循借字（2015）第 00401 号），最高贷款额度为 22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200 万元。该借款由卞树萍、王林生、王丹、卜建军提供保证；卞树萍、王丹提供房地产抵押。

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873,174.80	67.88	2,226,844.32	100.00
1-2 年（含 2 年）	413,209.75	32.12	-	0.00
2-3 年（含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286,384.55	100.00	2,226,844.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的采购货款，2015 年末同比减少了 940,459.77 元，主要是当年支付了陕西开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901,320.48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均在 2 年以内，1 年以上的金额较小。公司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大额长期应付未付款项。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安农润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275.00	1 年以内	28.78
胡永华	非关联方	344,210.09	1 年以内 205,895.14	26.76
			1-2 年 138,314.95	
杨凌伟隆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505.60	1 年以内	16.29
吕国祥	非关联方	140,000.00	1-2 年	10.88
无锡天地自动化设备厂	非关联方	85,000.00	1-2 年	6.61
合计	—	1,148,990.69	—	89.3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开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1,320.48	1 年以内	40.48
杨凌伟隆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785.60	1 年以内	9.42
胡永华	非关联方	201,272.45	1 年以内	9.04
吕国祥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6.29
无锡天地自动化设备厂	非关联方	135,000.00	1 年以内	6.06
合计	—	1,587,378.53	—	71.2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1,788,283.94	32.03	4,346,079.40	71.65
1-2年（含2年）	2,571,409.90	46.06	1,530,696.40	25.23
2-3年（含3年）	1,036,333.30	18.56	189,162.21	3.12
3年以上	186,622.50	3.34	-	-
合计	5,582,649.64	100.00	6,065,938.01	100.00

公司的客户主要是位于各个区县销售玉米和小麦的经销商。公司规定在播种期预付部分货款将给予一定的优惠条件，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预收的货款较多，通常在每年的八九月份进行最终结算。

2015年末，部分预收账款账龄较长的原因主要是2015年陕农33等小麦品种受连阴雨天气的影响品质达不到验收指标，致使制种失败，公司没有足够数量的小麦出售导致上期预收的预收账款无法结转收入，2-3年账龄的预收账款主要是由于部分区域更换了经销商，没有再向原来的经销商供货，导致之前预收的原经销商款项无法结转收入。由于小麦的播种时间一般为9-10月份，收获在第二年6-7月份，截至3月底，公司小麦长势较好，预计2016年将会结转相应的预收账款，另外部分已更换的原经销商看好公司新品种在试验示范中的优异表现，希望能够在2016年继续合作，因此公司预计会在2016年向其供应新的种子并结转相应的预收账款。公司部分预收账款账龄较长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重大异常。

(2)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朱光明	非关联方	805,570.40	14.43	1-2年 360,000.00	货款
				2-3年 445,570.40	

李军荣	非关联方	669,030.00	11.98	1年以内 362,817.50	货款
				1-2年 306,212.50	
张新盈	非关联方	459,244.80	8.23	1年以内 48,889.00	货款
				1-2年 410,355.80	
任雪梅	非关联方	234,229.00	4.20	1-2年 100,000.00	货款
				2-3年 134,229.00	
魏侠	非关联方	226,649.20	4.06	1年以内 75,640.00	货款
				1-2年 80,000.00	
				2-3年 71,009.20	
合计	—	2,394,723.40	42.90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朱光明	非关联方	805,570.40	13.28	1年以内 360,000.00	货款
				1-2年 445,570.40	
李军	非关联方	676,156.50	11.15	1年以内 674,474.00	货款
				1-2年 1,682.50	
张新盈	非关联方	659,845.00	10.88	1年以内 579,498.00	货款
				1-2年 80,347.00	
冯翠萍	非关联方	253,255.00	4.18	1年以内	货款
任雪梅	非关联方	234,229.00	3.86	1年以内 100,000.00	货款
				1-2年 134,229.00	
合计	—	2,629,055.90	43.35	—	—

(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未偿还原因
朱光明	非关联方	445,570.40	货款	合同未执行完

郭龙	非关联方	142,000.00	货款	合同未执行完
任雪梅	非关联方	234,229.00	货款	合同未执行完
魏侠	非关联方	126,649.20	货款	合同未执行完
张新盈	非关联方	80,347.00	货款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	1,028,795.60	—	—

4、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55,834.18	1,121,408.47	1,087,587.68	89,654.97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834.18	1,032,782.18	998,961.39	89,654.97
2、职工福利费		44,042.80	44,042.80	
3、社会保险费	-	41,313.49	41,313.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008.98	39,008.98	
残疾人保障金	-	-	-	
工伤保险费	-	1,440.28	1,440.28	
生育保险费	-	864.23	864.23	
4、住房公积金	-	3,270.00	3,270.00	
5、工会经费	-			
6、职工教育经费				
7、短期带薪缺勤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814.08	105,814.08	
1、基本养老保险	-	101,600.58	101,600.58	-
2、失业保险费	-	4,213.50	4,213.50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5,834.18	1,227,222.55	1,193,401.76	89,654.9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21,006.30	843,440.93	808,613.05	55,834.18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06.30	745,934.00	711,106.12	55,834.18
2、职工福利费		71,528.40	71,528.40	
3、社会保险费		25,978.53	25,978.5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4,246.63	24,246.63	-
残疾人保障金	-	-	-	-
工伤保险费	-	865.95	865.95	-
生育保险费	-	865.95	865.95	-
4、住房公积金	-			-
5、工会经费				
6、职工教育经费				
7、短期带薪缺勤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739.89	72,739.89	
1、基本养老保险	-	69,276.08	69,276.08	-
2、失业保险费	-	3,463.80	3,463.80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006.30	916,180.82	881,352.94	55,834.18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税	94,574.94	69,686.80
企业所得税	72,294.28	86,901.49
合计	166,869.22	156,588.29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金额较小，无重大变动。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1,311,062.71	88.82	5,625,518.68	85.08
1-2年（含2年）	165,000.00	11.18	980,295.00	14.84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1,476,062.71	100.00	6,605,813.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股东往来款以及代收的政府补助款，2015年末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了5,129,750.97元，主要是公司2015年归还了大部分股东往来款所致。

(2) 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借款	676,062.71	6,440,813.68
政府补助款	760,000.00	160,000.00
其他	40,000.00	5,000.00
合计	1,476,062.71	6,605,813.68

(3)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卜建军	关联方	676,062.71	1年以内	往来款	45.80
陕西隆丰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代收政府补助款	13.55
陕西洽丰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代收政府补助款	13.55
渭南市秋实农技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代收政府补助款	13.55
谢惠民	非关联方	160,000.00	1-2年	代收政府补助款	10.84
合计	—	1,436,062.71	—	—	97.2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卜建军	关联方	3,160,518.68	1年以内	往来款	47.84
卜树萍	关联方	2,300,0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34.82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980,295.00	1-2年	往来款	14.84
谢惠民	非关联方	160,000.00	1年以内	代收政府补助款	2.42
陕西农业产品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子公司管理费	0.08
合计	—	6,605,813.68	—	—	100.00

其他应付款中代收的政府补助款主要是杨凌示范区财政局依据《杨管财发[2014]456号》和《杨管财发[2015]644号》发放的小麦商业化育种项目的农业专项资金。公司作为该项目的牵头单位，该专项资金均先拨入公司账户，再由公司分拨给其他参与单位。由于部分资金尚未支付完毕，因此形成应付财政补助款，具体补助金额及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分配情况	各期末实际已发放金额
小麦商业化育种（2015）	1,500,000.00	大唐种业 50%，隆丰种业、渭南种业、洽丰种业各 16.67%	1,200,000.00
小麦商业化育种（2014）	1,000,000.00	大唐种业 30%，隆丰种业 25%，渭南种业 25%，谢惠民 20%	800,000.00

公司按照实际已发放的金额乘以各个单位的分配比例计算应支付的财政补助金额。由于该项补贴是与收益相关，公司已将公司应分配的金额计入营业外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卜建军	往来款	676,062.71	3,160,518.68
卜树萍	往来款		2,300,000.00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980,295.00
合计	—	676,062.71	6,440,813.68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7、递延收益

(1)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情况

2015年12月31日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2,463.77	2,039,363.00	74,537.16	2,277,289.61	政府补助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5.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凌小麦原原种基地项目	312,463.77	1,439,363.00	74,537.16	1,677,289.61	与资产相关
陕西省科技统筹创新工程计划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2,463.77	2,039,363.00	74,537.16	2,277,289.61	

2014年12月31日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330,000.00	17,536.23	312,463.77	政府补助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4.01.0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凌小麦原原种基地项目		330,000.00	17,536.23		312,463.77	与资产相关

公司分别于2014年2月和2015年4月收到杨凌小麦原原种基地项目补助金额33万元和143.94万元，共计176.94万元，主要用于杨凌温室大棚、杨凌冷库等育种基地的建设，公司按照相关资产剩余使用（折旧）时间平均分摊，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初始金额	取得时间	摊销期限（月）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剩余期限（月）
杨凌小麦原原种基地项目	330,000.00	2014年2月	220	295,246.38	197

杨凌小麦原原种基地项目	1,439,363.00	2015年4月	230	1,382,043.23	221
-------------	--------------	---------	-----	--------------	-----

陕西省科技统筹创新工程计划项目，是2015年12月收到陕西省科技厅（陕科发[2015]14号）发放的创新工程经费，公司主要用于育种平台建设，由于相关资产还未开始建造，故还未进行摊销。

（六）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10,800,000.00
资本公积	1,020,000.00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65,739.12	-2,224,359.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954,260.88	8,575,640.62

2015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增加了1,020,000.00元，系2015年9月收到股东卜建军现金置换实物出资的102.00万元；实收资本增加了1,920.00万元，主要是公司增资收到的投资款。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持股比例(%)
卜建军	8,640,000.00	6,720,000.00		15,360,000.00	51.20
卞树萍	2,160,000.00	1,680,000.00		3,840,000.00	12.80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00		9,000,000.00	30.00
陕西启铭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1,200,000.00	4.00
上海天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2.00
合计	10,800,000.00	19,2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七）现金流量情况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22,423.02	10,357,200.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2,002.13	2,797,72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4,425.15	13,154,92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77,714.74	10,642,038.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3,401.76	881,35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09.24	12,13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3,390.26	1,924,47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3,116.00	13,460,00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8,690.85	-305,074.62

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4,329,498.95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了 2,165,222.13 元，主要是 2015 年收入增加收取的现金有所增加；收到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了 2,164,276.82 元，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1,155,663.00 元。

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4 年增加了 5,953,115.18 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了 3,835,676.08 元，主要是 2015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的金额增加，同时本期支付了部分供应商款项，应付账款有所减少；另外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供应商陕西吉福种业有限公司预付了 200 万元种子采购款，导致预付账款有所增加。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1,778,914.40 元，主要是公司费用性支出有所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191.8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91.89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8,027.64	546,828.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8,027.64	546,82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9,835.75	-546,828.20
---------------	---------------	-------------

2015 年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了 3,731,199.44 元，主要是 2015 年采购并支付了一套价值 426.13 万元的种子加工设备。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2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10,429,5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20,000.00	10,429,53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7.5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4,455.97	9,579,35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6,993.47	9,579,35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3,006.53	770,295.31

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较 2014 年增加了 12,890,470.00 元，主要是 2015 年 9 月收到增资款 1,920 万元。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与股东之间的往来款，2015 年之前由于存在股东个人借款用于公司经营的情形，因此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均较大。随着公司实收资本的充实，公司将逐步减少于股东之间的资金往来。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毛利率（%）	27.88	4.78
2	销售净利率（%）	11.64	-4.49
3	净资产收益率（%）	19.19	-1.87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45	-25.78

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5
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5

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 4：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注 5：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7.88% 和 4.78%，大幅上升主要是受玉米、小麦种子的毛利率上升及 2014 年残次品种子的低价处理的影响。详见本节“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之“（一）、3、主营业务毛利率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1.64% 和 -4.49%，大幅上升，主要是受营业毛利上升的影响。公司毛利率较高，而净利率较低的原因主要是期间费用较高，受人工费用以及折旧、摊销的影响致使固定成本较高，随着业务收入的提高销售净利率有望改善。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19%、-1.87% 和 -6.45%、-25.78%，均有较大幅度的改善，主要是受净利润增加的影响。但由于公司尚处于发展初期，盈利能力稍弱，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持续为负，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仍有一定的依赖。随着公司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的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较大的改善。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每股收益分别为 0.18 元/股和 -0.05 元/股，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盈利增幅较大，虽然 2015 年 9 月公司增资 1,920 万元，股本有所增加，但净利润的增加的影响大于股本增加的影响，因此每股收益有所

增加由负转正。股本变动情况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由于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权益，因此稀释性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资产负债率（%）	29.38	64.27
2	流动比率（倍）	3.51	0.95
3	速动比率（倍）	2.70	0.42
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0.79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	0.79

注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以母公司报表为准）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 4：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注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期末股本

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9.38%和 64.27%，负债率大幅度减小，偿债能力水平大幅提高，一方面是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收到了增资款 1,920 万元，另一方面是公司清偿了与股东之间的往来导致负债水平降低。

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3.51 和 0.95，速动比率分别为 2.70 和 0.42。2014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小于 1，主要是由于 2014 年存在股东个人借款用于公司经营的情形，同时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导致流动比率小于 1；另外公司存货占比较高，导致速动比率较小。2015 年该两项指标均大幅上升，短期偿债能力明显增强，主要是公司当年收到增资款 1920 万元，同时归还了大部分股东个人借款，短期负债明显降低所致。

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1.03 元和 0.79 元，逐年增加，主要是 2015 年实现盈利 215.86 万元，同时 2015 年 9 月收到股东的货币资金替换实物出资 102 万元计入了资本公积，致使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存货周转率（次数）	1.80	1.48

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数）	2.71	4.63
---	-------------	------	------

注 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注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公司 2015 年、2014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0、1.48，略有上升。主要是 2015 年收入相比上年有所上升，公司结转了相应的存货成本所致。

公司 2015 年、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1 和 4.63，下降较快，主要是 2015 年公司收入增幅较大，但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应收账款的增幅大于营业收入的增幅所致。2015 年公司收入增幅为 45.78%，而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增幅为 149.29%。

（四）现金获取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元/股）	-0.06	-0.03

注 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06 元、-0.03 元，略有减少，主要是受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增加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详见本节“（七）现金流量情况”。

（五）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作物种子的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在同行业选取了上市公司登海种业（002041）、万向德农（600371），新三板挂牌公司垦丰种业（831888）、秋乐种业（831087）四家公司进行财务指标比较。由于登海种业、垦丰种业均未公告其 2015 年年度报告，因此选用登海种业 2015 年三季报、垦丰种业 2015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作为大唐种业的各期、各时点对比基础。

期间	可比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毛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度	登海种业	20.57	4.17	14.33	0.49	51.71	8.75
	万向德农	40.73	1.50	492.95	0.95	29.11	1.52
	垦丰种业	27.20	2.68	61.64	1.90	48.12	64.91
	秋乐种业	56.96	1.22	42.37	1.02	14.91	-21.92
	平均值	36.37	2.39	152.82	1.09	35.96	13.32
	大唐种业	29.38	3.51	2.71	1.80	27.88	19.19

2014 年度	登海种业	26.49	3.47	21.74	0.90	57.95	20.84
	万向德农	49.66	1.20	228.26	0.71	29.59	1.24
	垦丰种业	54.08	1.30	86.47	1.06	45.28	53.19
	秋乐种业	55.73	1.44	9.68	1.01	21.43	6.39
	平均值	46.49	1.85	86.54	0.92	38.56	20.42
	大唐种业	64.27	0.95	4.63	1.48	4.78	-1.87

登海种业主营业务为玉米、小麦、蔬菜等种子研发、生产和销售、花卉、苗木、食用菌类种苗的开发及技术服务；万向德农主营业务以玉米为主的农副产品深加工和以玉米杂交种为主的农产品种子的技术研究和生产经营；垦丰种业主要从事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和服务，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玉米种子、水稻种子、大豆种子等；秋乐种业主营玉米、小麦、花生、棉花、大豆等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和销售。

该四家可比公司主营业务与大唐种业较为接近，但业务覆盖区域，主营产品及品种与大唐种业不尽相同，故指标存在一定差异。

1、偿债能力指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规模较小，2015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1920万元，并清偿了与股东之间的往来，导致负债水平降低，综合使得公司负债率大幅度减小，偿债能力水平大幅提高。2015年，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值水平。

2、营运能力指标比较

公司2015年、2014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0、1.48，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存货管理能力较强。

公司2015年、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1、4.63，显著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水平，主要是万向德农、垦丰种业公司规模较大，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公司与其相比尚有较大差距。

3、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值水平，特别是低于登海种业、垦丰种业，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较小、与上市公司相比不具备规模效应，且公司产品在品种类别、品牌知名度、适用种植区域等方面均与上述公司存在一定的差距。2015年公司玉米种子的毛利率为31.21%，略高于万向德农，主要是万向

德农拥有成熟的“郑单 958”、“浚单 20”、“先玉 335”等老牌明星玉米品种，毛利率较为稳定；公司的玉米品种尚处于导入期，毛利率有望保持在较高的水平。秋乐种业主要经营玉米、小麦等农作物种子并以玉米为主，报告期内其毛利率下降明显，主要是其为了应对业绩下滑，采取了低价销售的策略。

（六）个人卡交易情况

1、基本情况概述

单位：元、%

报告期内销售现个人卡收款情况				
	年度	现金收款	当年销售收款总额	占当年销售收款的比例
个人卡收款	2014 年	9,555,342.52	10,357,200.89	92.26
	2015 年	8,759,268.52	12,522,423.02	69.95
	合计	21,917,649.64	22,879,623.91	80.05
报告期内采购个人卡付款情况				
	年度	现金付款	当年采购付款总额	占当年采购付款的比例
个人卡付款	2014 年	3,674,515.60	10,642,038.66	34.53
	2015 年	2,926,454.24	14,477,714.74	20.21
	合计	6,600,969.84	25,119,753.40	26.28

（1）形成个人卡收付款的原因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现金结算的采购以及销售，在业务中发生不方便以对公账户结算时，在个人卡账户（对公个人卡）中结算。形成个人卡的原因如下：

销售收款方面：部分客户地处偏远农村，一般委托运输司机到公司购买种子，但又不愿意直接将款项交给司机，所以通过乡镇的 ATM 或网银转账，因 ATM 交易对象不能覆盖对公账户，只能采用个人账户代收，网银转账以个人账户代收可以减少手续费，并且在周末和节假日到账的及时性不受影响。

采购付款方面：因主要原材料玉米、小麦的原种或原原种有向自然人农户采购，以个人账户代付可以减少手续费，并且在周末和节假日到账的及时性不受影响。

个人账户的情况能够及时的查询，很多老客户的长期合作习惯难以改变，故股份公司成立以前，为方便经营，公司采取了适应这种行业习惯的收付款模式，

在销售和采购中采用个人卡收付款作为收付手段。

（2）相关内控措施及运行规范现状

在报告期内公司对个人卡结算的内部控制具体情况如下：①由公司股东卜建军、卜树萍根据经营情况于当地金融机构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该银行卡和密码分别由指定财务人员保管，专项用于公司收款、付款及其他与公司经营有关的业务。②客户购货时将货款存入该结算专用个人银行卡，财务部根据销售单据，银行收款凭证等进行入账处理，公司指定专人负责在个人卡资金累计一定量后从个人账户转至公司账户，转账人在转账时需要得到相关负责人书面或口头通知。

公司在 2015 年 6 月中介机构进场后，公司按照中介机构要求陆续清理了个人卡，将其资金全部转入了公司账户并注销了个人卡。

（3）现金坐支情况

由于公司未有现金结算，故不存在坐支现金的情况。

（七）个人销售及采购情况

1、基本情况概述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个人客户（个体户）销售额（元）	16,646,220.13	10,503,589.97
销售总额（元）	18,549,703.63	12,724,315.10
个人销售占比（%）	89.74	82.55
个人供应商采购（元）	438,295.14	2,692,836.55
采购总额（元）	14,477,714.74	10,642,038.66
个人采购占比（%）	3.74	26.6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主要是个人客户，公司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9.74%、82.55%，个人客户比例占比较高且较为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为各个区县经销商，一般均以经营部等个体工商户的形式开展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供应商比例占比较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3.74%、26.64%，个人供应商比例有所较少。其中，个人供应商系公司以“公司+农户”模式委托农户为公司繁育种子。由于繁种公司繁育的种子质量较高，2015 年公司增加了公司型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公司型供应商采购比例的

提高有助于提高公司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的稳定性。

2、个人客户与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情况

(1) 个人客户与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

个人销售合同签订：公司与经销商（个人客户）签订玉米或小麦种子的销售框架合同或具体销售合同，按照客户的实际订单需求进行生产和备货。

个人供应商合同签订：公司与个人供应商（农户）签订玉米或小麦的原种或原原种的采购合同，按照公司当月的生产计划提交采购申请。

个人销售发票开具：公司销售人员根据销售订单开具销售单和发货通知单，以此作为销售发货的结算单据。如果客户需要，则开具相应发票；如果客户不需要则公司依据销售单统计作为无票收入进行正常纳税申报。

个人供应商发票的取得：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比较小且呈减少的趋势，由于个人供应商开具发票较为不便，公司会要求个人供应商到税务机关代为开具发票，2014年存在部分个人供应商未能及时提供发票，对于该情况公司2015年度进行了采购制度的整改，较2014年度个人供应商的采购量有较大的减少，2015年度的个人供应商采购都获取了相关的发票证明。

销售款项结算方式：公司要求个人客户将销售款打入公司的对公账户，但公司存在一些偏远的地方的客户，ATM交易对象不能覆盖对公账户，只能采用个人卡账户代收。公司在股份公司成立后，已注销了个人卡账户，并要求客户采用网银方式转入公司对公账户进行结算。

采购款项结算方式：现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结算均通过对公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2) 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采购循环内部控制：①采购和付款岗位分工与授权批准；②请购与审批控制；③采购与验收控制。验收控制过程中，根据规定的验收制度和经批准的订单、合同等采购文件由质检部门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出具验收证明。对验收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质检部门应当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有关部门应查明原因，及时处理。

生产循环内部控制：①生产计划部门根据顾客订单或者对销售预测和存货需求的分析决定生产授权。②仓库部门根据从生产部门收到的领料单发出原材料。③生产部门在收到生产通知单及领取原材料后，便将生产任务分解到每一个生产工人，并将所领取原材料交给生产工人，据以执行生产任务。生产工人在完成生产任务后，将完成的产品交生产部门查点，然后转交检验员验收并办理入库手续；或是将所完成的产品移交下一个部门，以进一步加工。④产成品入库，须由仓库部门先行点验和检查，然后签收。签收后，将实际入库数量通知会计部门。

销售循环内部控制：①销售与收款岗位分工与授权批准。②销售和发货控制。公司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销售和发货业务：组织销售、组织发货。公司按照行业惯例，采取结合市场参考价格和协议价格共同定价的模式，由销售人员与客户协商定价。公司销售部门应按照经批准的销售确认单，向发货部门下达发货指令。发货部门严格按照发货指令的发货品种和规格、发货数量、发货时间、发货方式组织发货，并建立货物出库、发运等环节的岗位责任制，确保货物的安全发运。

（八）未开票收入情况

报告期公司的未开票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未开票收入金额	当期销售收入金额	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
未开票收入	2014年	495,668.10	12,724,315.10	3.90
	2015年	12,378,237.93	18,475,513.63	67.00
	合计	12,873,906.03	31,199,828.73	41.26

公司未开票收入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先依据合同将货物发出，等到八九月份进行结算的时候再进行统一开具发票，因此公司的未开票收入实际上是暂时还未开具发票的收入，由于2015年八九月份之后的销售收入要在2016年结算的时候才开具发票，因此2015年统计的未开票收入金额较大，而2014年的销售收入在2015年时已大部分开具发票，因此未开票收入占比较小。由于公司是农业种子生产企业，免征增值税，因此虽然公司开具发票较晚，但并不因此减少了税款的缴纳。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1	卜建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51.52%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1	陕西开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合伙企业）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30.00%
2	卜树萍	监事、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12.80%
3	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	公司的全资控股企业，已委托管理	-
4	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
5	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母亲、弟弟投资的公司，全部股权已转让	-
6	陕西创意农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已注销	-
7	西安市灞桥区鑫天门业加工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配偶经营的个体户	-
8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卜树萍投资的公司，已注销	-

3、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卜建军无控制的其它企业。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方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1	卜建军	董事长、总经理	51.52%
2	卜树萍	董事	12.80%
3	郭永周	董事	—
4	谢惠民	董事	—
5	孙永亮	董事	—
6	张亚周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

7	付克勤	股东代表监事	—
8	李婉婷	职工代表监事	—
9	王少利	董事会秘书	—
10	孙雪智	财务负责人	—

5、其他关联方

经核查，与公司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对外投资。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三)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关联企业

(1) 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分公司、控股及参股企业相关情况”。

(2) 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3 日

注销日期：2015 年 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注册号：610403100002969

法定代表人：胡海军

住所：陕西省杨凌示范区渭惠路农科院 8 号楼 3 楼东户

经营范围：农作物种子信息的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营期限为 2007 年 7 月 2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2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万丰种业系史双喜、张锦娥于 2007 年 7 月共同出资 50 万元设立，其中史双喜出资 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80%；张锦娥出资 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宝鸡金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出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宝金会验字[2007]12 号）。

2008 年 6 月，万丰种业股东会决议决定，同意万丰种业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2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50 万元由史双喜、张锦娥按原出资比例同比例增资。陕西宏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陕宏验字[2008]8245 号）。

2012 年 2 月 15 日，万丰种业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史双喜将所持万丰种业 80% 股权、张锦娥将所持万丰种业 20% 股权转让给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持有万丰种业 100% 的股权。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10 月 23 日，万丰种业召开股东会，决议委托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对万丰种业进行运营、管理，并由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全权办理托管事宜。2013 年 10 月 23 日，有限公司与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托管合同》，约定将万丰种业全面托管给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由其负责万丰种业日常决策和运营。

2014 年 10 月 21 日，万丰种业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万丰种业于解散决议作出之日 10 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并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6 日在《西安日报》刊登了三期万丰种业债权人及担保债权人申报公告。

2015 年 1 月 23 日，杨凌示范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登记申请。

（3）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7 年 5 月 22 日

转让日期：2015 年 5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号：610111100004033

法定代表人：李九成

住所：西安市纺织城纺一路工商鹿塬小区（27-1-201）

经营范围：瓜菜种子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李九成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卜建军曾持有灞桥种苗 13%的股权，其弟弟及母亲分别持有灞桥种苗 41%及 46%的股权。

为避免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2015年5月20日，卜建军、卜秦军及朱凤兰与无关联的第三方李九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灞桥种苗的全部股权以 120.66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李九成。

2015年5月21日，各方就上述股权转让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当日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灞桥分局的变更核准。同日，将灞桥种苗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九成。

（4）陕西创意农业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年1月12日

注销日期：2015年10月9日

注册资本：300万元

注册号：610000100480071

法定代表人：卜建军

住所：西安市未央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 26 号 1 幢 214-8 室

经营范围：休闲农业、设施农业、创意农业、现代农业项目的设计规划。

为避免创意农业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卜建军已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将创意农业依法注销。注销前，创意农业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卜建军	210.00	70.00

2	霍志军	90.00	30.00
合计		300.00	100.00

(5) 西安市灞桥区鑫天门业加工部

成立时间：2008年6月12日

注册资本：5万元

注册号：610111600062528

经营者：韩文娟

住所：西安市灞桥区新合街办呼家市场

经营范围：铁门及辅料加工、钢材零售。（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加工部的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韩文娟	5.00	100.00

(6)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年3月31日

注销时间：2015年9月23日

注册资本：550万元

注册号：610000100152377

法定代表人：卞树萍

住所：陕西省铜川市农科中心商业步行街第E3号

经营范围：各类农作物种子的批发、零售；农药（专控除外）、化肥、农膜、地膜的销售。

为避免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卞树萍已于2015年9月23日将泰和农业依法注销并取得注销通知书。注销前，泰和农业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卞树萍	500.00	90.00

2	王林生	50.00	10.00
合计		550.00	100.00

(三) 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在公司领取薪酬、借支经营性备用金外，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的发生频率将关联交易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关联方交易内容见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	-	-	23,500.00	0.18
合计	-	-	23,500.00	0.18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主要是农作物种子，上述交易采用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利润造成重大影响。灞桥种苗已于 2015 年 5 月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目前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主要是股东卜建军、卞树萍无偿提供资金给公司使用，同时公司为相关借款提供了担保；泰和农业预付公司部分货款但其后并未履行，因此公司于 2015 年将相关款项归还清理完毕。

具体如下：

1)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关联方	期初金额	增加金额	偿还金额	期末金额
借入	卜建军	3,160,518.68	1,100,000.00	3,584,455.97	676,062.71
借入	卞树萍	2,300,000.00	-	2,300,000.00	-
往来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295.00		980,295.00	
合计		6,440,813.68	1,100,000.00	6,864,750.97	676,062.71

2) 2014 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关联方	期初金额	增加金额	偿还金额	期末金额
借入	卜建军	-	7,699,000.00	4,538,481.32	3,160,518.68
借入	卞树萍	4,690,873.37	2,650,000.00	5,040,873.37	2,300,000.00
往来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79,645.00	80,530.00	79,880.00	980,295.00
合 计		5,670,518.37	10,429,530.00	9,659,234.69	6,440,813.68

(2) 关联方担保

1) 关联方对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起始日期	金额 (万元)	是否履 行结束
卞树萍、王林生、王丹、 卜建军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2015.12.08 -2018.12.07	200.00	否

报告期内，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200 万元，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其中卞树萍及其女儿王丹以其名下房产供抵押担保；同时卞树萍、王林生、王丹、卜建军提供保证担保。

2) 公司对关联方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起始日期	金额 (万元)	是否履 行结束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韩文娟、王焕有	卜建军	2014.09.02-2014.12.01	300.00	是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王丹	卞树萍	2013.01.16-2014.01.16	100.00	是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卞树萍	2014.03.03-2016.03.03	100.00	否
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 卜建军、韩文娟	卞树萍	2013.11.18-2018.11.18	120.00	否

注：上表第 3 笔贷款，已于 2016 年 3 月结清。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股东卜建军、卞树萍向银行申请借款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同时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其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随着公司实收资本的充实，以及融资环境的改善公司将自行向银行申请借款或通过其他方式融资以提供公司发展，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

(3) 关联方租赁

单位：元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期	租金	2014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1	韩文娟	大唐种业	未央区北二环10号	2013.09.15 - 2014.12.31	2,500 元/月	30,000.00
合 计					-	3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卜建军妻子韩文娟租赁其名下的房产用于办公，租赁面积126.61平方米，采用市场定价的原则，租金为2,500元/月，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为减少关联方交易，2015年公司已不再续租。

3、关联方应收应付往来余额

(1) 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应收账款	西安市灞桥种苗有限公司	364.00	364.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卜建军	676,062.71	3,160,518.68
其他应付款	卞树萍		2,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陕西泰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295.00
预收账款	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	145,303.50	

4、关联方交易必要性、持续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包括：（1）公司向灞桥种苗销售种子，该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与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2015年5月卜建军及其母亲、弟弟转让股权后，灞桥种苗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后续将不存在与其的关联交易，对公司开展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2）公司股东卜建军、卞树萍为解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以个人名义借款后提供公司使用及将部分自有资金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同时公司为相关借款提供了担保，该类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受益交易，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一笔为卞树萍向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120万元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的最高额担保合同未解除，卞树萍及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做出了有效承诺，未来公司承担该

项保证责任产生重大经济利益损失的概率较小。后续公司资金状况改善后将逐步减少此类关联交易。(3) 泰和农业预付公司货款后但并未履行，公司最终退还了所预收款项，该类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受益交易，不存在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2015年9月泰和农业已注销，后续将不存在与其的关联交易。(4) 韩文娟将自有房产出租给公司办公使用，采用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2015年公司已不再向其续租，后续将不存在该类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行为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尚不健全，未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但上述交易主要是为了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发生的，虽然从规范管理的角度看存在一定的瑕疵，但并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6、关联交易的内部管理制度

2016年2月14日，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具体审批程序，建立健全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管理层承诺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关事项决策，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切实有效的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之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起尚未了结的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孟宪军作为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户县分公司负责人期间，一直未将 2008

年的小麦经营款上交分公司。有限公司及户县分公司就此先后以买卖合同纠纷、侵害公司利益纠纷将其诉至陕西省户县人民法院、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户县分公司诉孟宪军侵害公司利益纠纷一案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上诉至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仍处于二审审理阶段。

除上述案件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

（三）其他重要事项

2013 年 6 月 10 日，西安航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西航会验字（2013）20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3 年 6 月 10 日，收到股东卞建军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920.00 万元，以无形资产出资。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上述无形资产出资予以减资。虽然减资事项在 2015 年 6 月完成，但 2014 年实收资本出资不实，因此将其追溯调整。

年度	科目	调整前（万元）	调整后（万元）
2014 年度	无形资产	1,920.00	-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3,000.00	1,080.00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12 月，有限公司聘请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2016 年 2 月 6 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 0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确认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3,762,748.89 元，评估增值率 9.07%。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成立前，《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第二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提取利润的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益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上一年度公司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在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法定公益金后所余利润，公司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按照《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执行股利分配政策。

（三）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杨凌万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1 家控股企业杨凌大唐优质种粮专业合作社，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2013 年 10 月 23 日，有限公司与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签订《托管合同》，约定将万丰种业、大唐合作社全面托管给陕西农业产业化企业服务咨询有限公司，由其负责万丰种业、大唐合作社的日常决策和运营。鉴于上述两家企业托管后，公司无法对其实施控制，因此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及控股企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最近两年总资产		最近两年净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万丰种业	-	0	-	0
大唐合作社	149,995.40	40.00	-3,901.10	-3856.5
子公司名称	最近两年营业收入		最近两年净利润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万丰种业	0	0	0	0
大唐合作社	0	0	-44.60	-3,856.50

由于公司在取得万丰种业股权时，万丰种业的总资产及净资产即为0，同时取得股权后也未实际经营，总资产及净资产均未发生过变化，也未取得过收入，不产生净利润。万丰种业已经于2015年1月注销。

大唐合作社，由于公司仅有认缴的资本没有实缴的资本，同时大唐合作社设立以来亦未实际经营，仅发生少量日常管理费用。

十二、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易受气候条件和病虫害的影响。种子行业的制种生产环节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受旱、涝、风、雨、冰雹、霜冻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大。公司在制种基地选址、品种培育等方面已经尽力规避上述灾害的影响，仍不能排除公司的生产及主要销售地未来可能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生产区域分布合理化来降低遭受自然灾害的可能性，同时，针对自然灾害制定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预警采取相应措施来降低甚至避免损失。

（二）品种研发风险

在申请新品种试验及审定的过程中，农作物新品种及其父本、母本必须具有一致性、新颖性、特异性和稳定性，因此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而新产品能否具有推广价值，能否充分满足各种环境条件的要求，需经国家或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区域适应性试验和生产试验，并且达到审定标准通过审定后，才能进行推广种植，因此农作物新品种研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在试验阶段的新品种较多，若这些新品种试验结果不能达到审定要求或者审定过后的品种不能得到市场认可，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在杨凌、泾阳和海南建有3处育种基地，拥有多名个玉米、小麦科研育种人员，并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河南农科院、山西农科院等多家大专院校和科研单位建立了深度科研合作关系。通过建立自主研发及合作研发的模式，为公司新品种的审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降低新品种研发过程中的风险。

（三）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利用多种渠道，吸引并培养了一批掌握玉米及小麦种子研发的专业人才，但是随着育种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公司自身业务转型的需要，公司在未来可能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企业间对人才的争夺也日益激烈。如因外部环境或公司自身原因导致核心技术人员或研发团队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未来一方面通过平台建设，给科技研发人才提供有竞争力的发展空间，同时，在福利保障、薪酬设计等方面实行“事业留人、待遇留人、感情留人、文化留人”机制，尽一切可能留住核心人才。此外，公司和核心人才签有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以防范核心人才流失所可能引致的风险。

（四）产销不同期风险

与其他行业相比，种子生产具有一定的特殊性，主要体现在当年销售的种子需要提前一年安排生产。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对次年销售数量的预测制定当年的生产计划，确定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然后与种子生产基地签订制种生产合同。基于这种提前一年的生产方式，如果公司对次年的销售预测过于乐观或保守，或者由于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减产，公司次年的销售可能出现销售不畅或供不应求的情形，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有多年种子行业经营经验，其核心技术人员亦具备丰富种子行业实战经验，基于此，公司逐步摸索出一套合理的销售预测方法，在进行决策前，充分做好市场调研，并咨询公司内外部专业人士的意见，确保公司制定合理的生产计划。

（五）质量控制风险

种子是农业生产的源头，种子质量的好坏对农业生产至关重要。尽管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农业标准进行经营，但种子生产、加工过程中的气候、技术以及人为等因素的影响也可能导致种子质量不达标，进而可能导致较大的质量纠纷、经济索赔和不良社会影响。虽然公司近年来未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但如果未来由于公司种子质量监管失误或疏忽而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公司制订了《生产管理制度》，在亲本扩繁和杂交种制种阶段均配备专门的技术人员及质量管理人员。公司将继续重视质量监督与技术管理，做好田间管理和验收，以充分保证种子的生产质量。

（六）在租赁土地上建有育种温室大棚、冷库、办公楼等建筑的风险

有限公司在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取得的 81.123 亩租赁土地上建有公司育种温室大棚、冷库、办公楼及透视墙，在陕西省棉花原种场取得的 9.61 亩租赁用地建有办公楼、冷库、常温库等建筑，原始入账价值为 483.12 万元，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为 415.54 万元。公司在租赁的地块上自建房产等建筑无法取得相关证件，相关资产存在瑕疵。

公司取得了杨凌示范区国土资源局杨凌分局出具的允许公司在申请的用地规模范围内建设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的备案通知；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及杨凌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管理中心出具的未发现损害当地村民利益情形的说明函；杨凌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房屋建设和产权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记录的《证明》；三渠镇人民政府、泾阳县国土资源局、泾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陕西省棉花原种场分别出具的说明函：有限公司在租赁土地上所修建的建筑和设施均用于租赁合同约定的农业生产经营事项，不属于违规用途。但是公司仍然面临该项土地被收回，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及对公司财产造成损失的风险。

针对上述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的风险事项，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卜建军承诺该等建筑和设施若依法被拆除，或因其他法律障碍影响公司实际经营的，本人将对公司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建该等建筑和设施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重建期间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公司所受到的行政处罚款等，予以全额补偿。

（七）销售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于陕西省境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但存在产品销售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若需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公司仍需进一步拓展省外市场，针对不同市场的地域条件、市场竞争等具体情况，持续地繁育和推广新品种，并提高品种审定通过的比例。

（八）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27.88%、11.70%，波动较大，主要是受收入结构的优化（毛利率较高的玉米收入占比提高）和玉米、小麦种子毛利率同时上升的影响，其中玉米种子毛利率同比上升 14.00%，小麦种子毛利

率同比上升 4.31%。由于公司业务发展较快，毛利率将在一定时期内呈现波动趋势，不利于公司维持稳定的利润预期。

（九）存货跌价风险

由于种子行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水平较高，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6,976,199.22 元、7,896,938.05 元，存货余额保持高位。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加工储运管理制度》，种子可在保持高质量的前提下储存较长年限，但如果因市场销售不畅，造成积压，会使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速度减慢，不仅会导致费用增加、增加资金压力，而且会出现库存种子减值风险。

公司将合理制定生产和销售计划，加强存货管理，加快存货周转，降低库存积压引致的经营风险。

（十）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农作物种业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公司作为集研发、制种、加工和销售为一体的种子企业，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支持，享受免征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全部减免的税收优惠政策。若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将受到一定影响。

公司将致力于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大及市场的推广，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降低对相关政府补助及优惠政策的依赖性，从而降低相关政策变动对企业经营业绩的影响。

（十一）经营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公司所处农作物种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鼓励支持的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387,537.16 元、2,234,536.23 元，当期净利润分别为 2,158,620.26 元、-571,467.56 元，政府补助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较大，公司经营对政府补助具有一定依赖性。而一旦政策变化使得政府补助未能得到实现，可能导致公司承担的研发支出负担较重，对企业的生产经营、现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致力于主营业务规模的扩大与市场的拓展，公司将通过提高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的方式，降低对政府补助及相关优惠政策的依赖性，使公司由于相关政策变化而对经营业绩的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十二）公司采购和销售中采用现金及个人卡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和销售中存在采用现金及个人卡结算的情形，这主要与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相关。农作物种子的采购和销售均会涉及农户和个人经销商，虽然公司实行开卡人与卡分离、专卡专用的政策，不存在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利用公司资金存储谋利、挪用公司资金、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且报告期末已将个人卡全部注销，但公司仍然存在采购和销售环节内部控制缺陷而导致的内控风险。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严格按照管理程序和内控关键部位的管理要求，可以确保财务现金、个人银行卡收付凭证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并及时登记入账，真实地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

（十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卜建军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75.20% 的股份，能够通过股权关系对公司实施控制；同时报告期内卜建军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有可能通过所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来对发行人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已通过制订并实施“三会”议事规则、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等一系列措施，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降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控制力，尽可能降低实际控制人通过所控制的股份行使表决权来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十四）关联方担保产生的风险

2015 年之前，公司由于规模较小，且由于公司法人的有限责任制度，公司较难从银行取得贷款，公司在报告期发展较快，资金需求较大，因此由股东卜建军与卞树萍向银行申请个人贷款无偿用于公司经营，同时公司及关联方提供了担保，报告期末由于公司流动性得到了增强，归还了大部分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银行个人借款，并解除了担保，2014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对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460,518.68 元和 676,062.71 元。报告期末对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卜建军 676,062.71 元、卞树萍 0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还存在一笔向股东卞树萍提供的担保，该笔担保的借款为卞树萍向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申请的 120 万元个人贷款，期限为

2013年11月18日至2018年11月18日，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其配偶韩文娟亦提供了连带保证，同时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其配偶韩文娟以其共同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70万元），股东卞树萍及其配偶王林生以其共同房产为该项借款提供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50万元），抵押物价值均高于担保金额。

报告期内该项借款均无偿用于公司经营，报告期末由于公司流动性增强，暂时向卞树萍归还了该笔借款，但是由于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较为旺盛，对此公司及股东（卜建军及卞树萍）做出如下安排：

- （1）当公司需要使用该笔资金时，股东卞树萍立即将该款项打入公司。
- （2）由公司直接向银行申请贷款，并解除该项担保。
- （3）实际控制人卜建军及股东卞树萍做出承诺，由卜建军及卞树萍承担公司可能由该项担保所引起的任何经济损失。

虽然公司承担该项保证责任，产生重大经济利益损失的概率较小，但我们仍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五、资产评估事务所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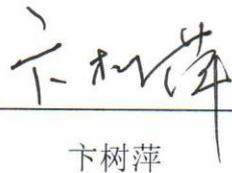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卜建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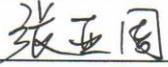

郭永周


孙永亮


卞树萍


谢惠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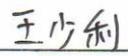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张亚周


李婉婷


付克勤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不含董事）签名：


王少利


孙雪智

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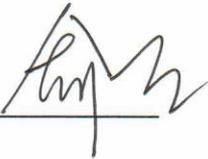
2016年7月22日



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俞捷



朱林



黄本亮

项目负责人:



俞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玉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 张玉玺先生（身份证号：440106197507301839；公司职务：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总经理）代表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以下新三板类项目文件：

一、新三板推荐业务申请文件及协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开转让说明书、无异议函（主办券商签字版）等；

二、新三板推荐业务持续督导文件及协议：持续督导协议、终止持续督导协议等；

三、新三板推荐业务股票发行文件及协议：主办券商合法合规性意见等；

四、新三板推荐业务财务顾问文件及协议：财务顾问协议等；

五、新三板做市业务文件及协议：股票认购协议、增资协议、做市证券划转申请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与做市业务相关的其他文件；

六、新三板重大资产重组、并购业务申请文件及协议：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重大资产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书。

本授权有效期为：2016年7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本授权书一式十五份，除授权人、被授权人、行政中心、风险管理部及合规法律部各执一份外，另有十份作为相关授权文件之报送材料附件备用。

授权单位：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2016年 月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经办律师已阅读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田庭峰

经办律师：



宋申峥



段国庆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2016年7月22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国伟



许洪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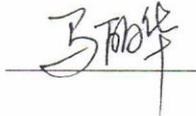
2016年7月24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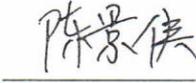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陕西大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0006号《陕西大唐种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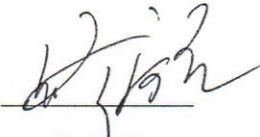


马丽华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景侠



修雪嵩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